

CH
BV
600.2
J72

再思教會真義

——正視信徒對教會的掙扎

作者：西門·鍾斯

譯者：黃業玲

編輯：王文基

出版兼 發行者	校園書房出版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22 號 台北市郵政 13 支 144 號信箱 電話：(02) 23653665 (02) 23644001 傳真：(02) 23680303 網址：http://www.campus.org.tw 郵政劃撥第 01105351 號
發行人 本社登記證 字號 承印者	饒孝楫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 第 1061 號 傑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89 年 (2000 年) 3 月初版

· 有版權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再思教會真義：正視信徒對教會的掙扎／西門
· 鍾斯(Simon Jones)著；黃業玲譯。--初
版。--臺北市：校園書房，民 89
面： 公分
譯自：Struggling to belong：what is
the church for anyway?
ISBN 957-587-645-8 (平裝)

1. 基督教 - 教會

247

89000840

Struggling to Belong

What is the church for anyway?

by Simon Jones

Title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as
Struggling to Belong by Inter-Varsity Press, England

©1998 by Simon Jones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permission

©2000 by Campus Evangelical Fellowship

P.O. Box 13-144, Taipei 10098, Taiwan, R.O.C.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Edition: March, 2000

ISBN 957-587-645-8

獻給

貝嘉翰園浸信會

眾弟兄姊妹

謝謝他們

讓我知道教會的真義

目 錄

前 言	相逢何必曾相識	7
第1章	再見教會，我要走了	13
第2章	尋根究柢	47
第3章	聚焦教會	73
第4章	家之所在	103
第5章	我的框框	137
第6章	永不獨行	171
第7章	難於切割	207

前 言

相逢何必曾相識



我所景仰的歌手摩禮斯（Morissy）曾在一張炙手可熱、風格獨特的個人唱片中說過：「由於作者與讀者並不認識，所以當彼此有緣相會時，免不了會淚眼相看。」摩禮斯之言，實有其道理。你我素未謀面，互不相識，何不藉此篇幅，讓你對我多一分認識。

我是白種英國人，男性，四十餘歲，已婚，有兩個女兒；因此，也可算是「少數民族」。我是浸信會按立的傳道人，所以浸信會的肢體們，都很樂意讓我站他們的講壇。（不曉得閱畢拙作後，他們願否貫徹始終！）我曾經是新聞從業員，當過一本基督教雜誌的編輯；現在，我在一間隸屬於浸信會的差傳協會

(Baptist Missionary Society) 中事奉，負責協助倫敦及其東南部的各教會，思考該教會與普世教會的關係。

我家座落在倫敦市內一處較為優裕的地區，跟西敏寺的中心區，只有咫尺之遙。我在一間中型教會聚會，那裡的成員年齡不一，階層各異（倒沒有上流貴族呢），背景、膚色、職業都不同！我愛聽搖滾樂和流行音樂，我熱愛健身運動，我愛打板球和網球，也愛觀看棒球，我喜歡與至愛親朋一起用膳，一起燒烤，一起品嚐印度菜。與家人結伴同行，探索歷史名勝，是我人生一大樂事。

如此坦白，為要讓你認識我，從而可以更好地了解我的寫作目的和處事方法。我完全不曉得你是誰，可是，從你選讀此書這一點上，我猜你一定是很關心耶穌的家——神的教會。

若是這樣，那就太好了，那就夠了。我愛教會，我切切的記掛著她的健康、她的成長。然而，我更愛耶穌。事實上，我之所以愛教會，完全是因著愛耶穌。也許，你對教會的愛並沒有我這般濃厚；也許，你的教會經驗，充

滿了虛浮和扞格不入；也許，你在苦苦思量，為自己找個留在教會的原因。無論如何，我誠盼這本書能為你提供一條出路。

什麼是教會？如何發揮教會的長處？都不是本書要探討的問題。我願意藉著這本書，與你分享我對新約聖經在教會的教導上，一些個人的領受；與你分享我在教會的實際體驗——教會在哪些事上，遵行聖經的教導；在哪一方面，捨棄了聖經的教導。你若想知道怎樣才可以找到一所完美的教會，或是如何能成為一位毫無瑕疵的會友，很抱歉，你找錯書了。人世間根本沒有一所完美的教會；你也永遠不會成為一位毫無缺欠的會友。我願意透過這本書，說明教會該有的樣式；同時給你一些建議，使你的參與能幫助教會，活出聖經擬定的模樣。

因此，盼望這本書中的一字一句，都能誘發你的思維。若你贊同書中的全部立論，我將非常欣慰；可是，不管你同意與否，我希望這本書能成為你的幫助，讓你更深刻思考自己和教會的關係，使你成為一位更委身、更樂於提議、更具創意的會友。我也希望這本書，能成

為你的催化劑，喚醒你沉睡的靈，引動你那敏銳的觸角，去體會非信徒的需要。這些人是多麼渴望認識主耶穌，是多麼願意了解祂。只要教會能為他們提供一塊園地，他們是很樂意留下來的。

我非常關心世界上那些站在信仰門外的人，縱使他們認為教會是又老套又沉悶的；然而，在他們的心靈深處，他們是極需要主耶穌的。他們對自己真正的需要，懵然不知，是因為我所愛的教會，並沒有把這位耶穌介紹給他們，以致他們沒有察覺自己喪失了生命中最寶貴的東西。為此，我深感遺憾。盼望讀完這本書以後，你也能體會我這切膚之痛，從而積極投入參與教會，幫助教會擴闊她的胸襟，少往內看，多往外望，關心那些徘徊於教會門外的人。

寫作是個獨處的操練。無數個日子，我把自己關起來，寫了、修了、又重寫，偶爾也會悄悄注視一下周遭的人和事，以及日常生活中的點點滴滴。然而，書中的立論，卻絕非自我一人；在與別人的交談和爭辯中、在透過閱

讀和與其他作者彼此切磋，立論就誕生了。身為傳道人，身為教會會友，我一直在努力尋求教會的真義，嘗試了解教會存在的目的，渴求能協助教會活出與被召的恩相稱的生活，就在這些掙扎中，許多的意念萌芽了。

我感謝那些在過去的日子裡，激發我思考、給予我靈感的人。由於篇幅所限，恕未能一一提名致意。然而，我也願意在此特別記念以下的摯友。首先，我要感謝南倫敦教會的肢體，他們對我的幫助，比我過去牧養他們七年所給予的還多，從他們身上，我學習到彼此支持、互相學習的功課。在牧會的過程中，弟兄姊妹讓我看見，只要我們願意謙卑聆聽神的話，互相切磋，尋求方法，致力把神的話落實在生活中，我們就可以循序漸進地了解神對教會的心意。南倫敦教會既非完全，也沒有獨特之處，可是，我對她卻情有獨鍾，因為她是我的避風港，她是我的支持，她是我的安靜處所。最重要的是——她是我的家！

我由衷的感謝英國校園出版社（IVP）的編輯史達芬妮·海特（Stephanie Heald）。她

不要我草率行事、不加思索地給讀者一些「簡單」答案；她也不希望我避重就輕，不正面去處理一些艱澀的問題。她從不苟且行事，總是逼我以嚴謹的態度來面對自己的著作，她成了我寫作過程的主要支柱。我要謝謝與我一起滑浪的好友葛拉咸（Graham）；還有那位願意俯就，幫助我這位老人家，去了解年輕一代對教會的感受的盧安倫（Rhiannon）。我也要謝謝我的朋友及同工艾迪（Eddie）和達拉斯（Dallas），他們不但把初稿細閱，更毫不掩飾地給我很多建設性的評語。沒有他們的意見，這本書將更糟糕了！

最後，我要感謝我的密友、我的愛妻琳達（Linda），和我的女兒夏洛蒂（Charlotte）與奧莉花（Oliver）。寫作期間，她們給我很多空間。然而，最重要的是，從她們對我的支持、勉勵、輕鬆幽默、愛情和擁抱中，我看到群體生活該有的模式。

作者確實需要很多的擁抱！

西門·鍾斯

第 1 章

再見教會，我要走了



週而復始，音樂的旋律環繞著教會的裡裡外外。神的子民，聚首一堂，為歸入基督和祂的教會，唱出喜樂的頌歌。是的，大部分我們所唱的詩歌，特別是新的作品，都只著重「我」與「我的」神個人的關係。然而，只要我們翻開詩歌本的目錄找找，就不難發現，除了以此為題的詩歌外，其實有許多聖詩是有關肢體相交、教會是神作工的地方，以及神將怎樣透過教會來淨潔我們的地土的。

每主日帶領崇拜的同工，常看著下面的人海中，一張一張歌唱的臉，認定前來參加聚會的每個人，都是如此地投入崇拜。我們以為沒有加入頌讚行列的人，大概是因孩子或是某個

遲到的朋友而分心！我們卻不曾想過，這些人之所以不開腔，乃是因為他們不能認同詩歌裡面的歌詞。歌中的字字句句，對他們來說，全都是空洞之言。

還要戰下去嗎？

高倫再也唱不出來了。爲了逃避教會，他專程來倫敦探我，帶我逛展覽會。他患上憂鬱症，很快就要約見專業輔導員。

我和高倫認識已有十數載，並肩走過許多的路。曾一起淺酌、一起開懷，一起思考教會的問題、一起探究信仰的歷程。他深愛主耶穌；與一群背景參差的基督徒，分享他的生命。他是教會的中堅分子，與跟自己恩賜相輔相成的人，攜手事奉主。

他是傳道人。可是，因著工作的壓力，上百會衆對他的期望，和一個同僚的失敗見證，他得了憂鬱症，不得不把事奉放下。高倫的病，大部分源自他的上司。由於這位上司的言行不一致，高倫墮入信仰的困惑中。教會的會

衆高唱頌歌之際，這份假冒爲善的苦澀卻緊貼在高倫的舌上，叫他再也唱不出歌來。

「過去的幾週，我反覆地問自己，」高倫跟我說，「既然教會如此令人傷心，我們爲什麼還要繼續下去？我對事物的看法，已起了根本性的改變。」

當然，高倫並不是惟一對教會感到不滿的人。主日清晨，每十個看起來很喜樂、很滿足的歌者中，就有一些處在掙扎中的人。家裡的事、教會的事……種種原因，令他們不能再面對其他會衆。

瑪姬就是其中的一個例子。她是牧師的女兒，天性聰穎，在大學時主修戲劇。她的教會生活一直處在掙扎中；然而，她還是堅持著，直到丈夫與人有染，導致婚姻破裂，她才黯然告別教會。

約翰在一所活力充沛的教會機構中事奉了一年之後，爲了前途，他跑到自己所謂的現實世界中工作。不久，他加入了一間教會，可是卻無法投入。他對教會的認識比一般會友多，說到在教會擔當重要的事奉，他的知識又嫌不

夠。他是個很有恩賜和頭腦的青年人，但在教會中，他卻感到懷才不遇。別人徵詢他對教會方向的意見時，他總是回以諷嘲的話，導致人們不敢再向他問津，他也因此離開了教會。

獲悉兒媳因輸入被感染的血，孫兒不幸染上愛滋病後，一位牧會三十多年的浸信會傳道人，立時向神的家求援，可惜，他碰到的卻是懼怕、慌張，和冷漠。會眾的反應絲毫沒有磨損他對基督的信心，但，卻竊取了他對神選民的那份信賴。愛滋病撕裂了他的家，可是，他在神的家也找不到適時的愛和關懷。

道格拉斯·甘尼迪（Douglas Kennedy）在他的著作《神的國家：漫遊美國聖經腰帶》（*In God's Country: Travels in the Bible Belt, USA*）一書中，有系統地描述美國基要派（fundamentalism）和電視福音派（televangelism）的底蘊。他不但把他們的缺欠和盤托出，更描述了一些在參與這些事工時，受到傷害的人的真實故事。

有時候，問題是來自家庭的因素，自己無從選擇。比莉的故事就是其中一個例子。比莉

的父親是個漂泊不定、毫無目標的人，他常常穿州過省，一面工作，一面傳道。每一次遠行，他都把孩子留給別人看顧。比莉十八歲那年，她已先後在三十五個背景不同的基督教家庭中寄居過。她的成長充滿了困惑，她的生命是一幕幕的悲劇；她兩度婚姻失敗，她的健康非常差，最後連男朋友也自殺身亡。

緬懷身世，比莉無奈地說：「有時候，我會懷疑，是不是因為我離開了教會，神在懲罰我，也許，神用這些方法來追討我的罪。」甘尼迪認為：「夢魘般的人生，使比莉感到徬徨失措，因而養成比莉對薄荷煙、郵寄訂購目錄，和囤積零食的癖好。她希望從這行為中，抓到一點自主權。」

我們這些基督徒知道基督是可以使比莉痊癒的。我們誠心盼望，她能回到神的子民裡找幫助。可是，事實告訴我們，雖然，比莉心裡面仍然有神的存在，仍然覺得她虧欠了神，仍然為自己所犯的錯而內疚；可是，身處困境的她，是極不願意到教會來找尋安慰支持和友誼的。成長背景、父親和那些養父母們在信仰及

教會生活上的見證，成了她到教會的絆腳石。

類似上述的故事，說也說不完，數也數不清。許多人被耶穌吸引了，他們希望邀請神進入他們的生命中，他們願意跟隨耶穌，他們嘗試以祂的教導作為生活的準繩，他們努力尋求聖靈的大能，但，教會卻袖手旁觀，不給他們任何的幫助。神的心意乃是叫教會成為醫治之處、幫助之源，然而，今日的教會，卻成了令人傷痛的地方。教會非但不完全，不能予人平安，反給人類帶來苦痛和愁煩。世界備受災難的衝擊，人們卻被教會壓傷了！

當然，也有許多人對教會生活感到非常滿意。他們覺得教會在各方面都照顧周全，況且，人世間哪有十全十美的事？他們在教會中，不單找到知心的朋友，找到美好的關係，找到服事的機會；他們對神及祂的愛，更因此有進深一步的認識。也許，這是大部分會眾的寫照。往後，你就會讀到他們的故事。

問題出在哪裡？

為什麼對教會生活的感受負面多於正面的人數在不斷增加？為什麼這些人當中，許多還曾是教會的會友呢？最近，一位傳道人跟我說，他相信在教會以外，有一群陣容龐大、熱愛耶穌、熟讀聖經的「會眾」，他們沒有參與本地教會的活動，我們也斷不能在主日崇拜中，找到他們的蹤影。遇上教會逐戶探訪的人，他們就會說：我是個不上教會的基督徒，但，我有看聖經。在家裡，在工作時，我都嘗試做神喜悅的事情。為什麼我還要上教會？

如果追問下去，我相信他們會跟我們分享，與上列故事大同小異的經驗。也許，他們真的看不見上教會的目的。「況且，」他們說：「我有自己的聖經，我有一大堆基督教刊物和錄音帶，我自己可以禱告，可以收看電視上的敬拜節目，可以透過電話或網路，與別的基督徒交通分享。你覺得我有去教會的必要嗎？」也許，他們會帶幾分可以理解的苦澀，

輕描淡寫地說：我不願意跟教會扯上關係，他們全是偽君子，不好的一面比好的一面來得多了。

對於我們這些熱愛教會，且在當中有所得著的人，很容易會把這些故事淡化了。我們會認為這只是一些刁難分子的無病呻吟，或許，是一少撮人的不幸遭遇。再者，我們會以論斷的語調，告訴他們：你斷不可以因為家庭問題、意見不被採納，或某些聖經的教導，而埋怨教會。可是，這種回應並無裨益，教會及我們該就這些故事作出反省，仔細尋查問題的原委。

多少時候，在事奉的日子裡，我們也曾漲紅著臉大聲疾呼：我不幹了。一個主日崇拜以後，我站在自己的廚房中，被教會——就是我宣告神的愛和恩慈的地方——一些會友吹毛求疵的批評，氣得目瞪口呆，神經緊張。當琳達送來一杯安慰的飲料時，我跟她說：「教會難道就是這樣嗎？」

此時，容我向你道出教會常犯的四個毛病，這些短處往往會讓參與事奉的人們受傷。

只爲了圈內人

毛病一，就是令教外人感到教會是個極不友善的地方。我不是說會衆沒有跟來賓問安，而是指著我們對來賓那不切實際的期望來說。許多時候，我們希望訪客都能在瞬息間，洞悉教會一切行事程序，這是不可能的！

以下是一位女士初訪教會的經歷。請細心地讀，想一想，這是否那些首次踏進你教會的陌生人的經歷。也許，字裡行間，會勾起你初訪教會時的回憶。

寶莉戰戰兢兢地穿過接待室的門，正要踏進禮堂之際，有一位中年男士，很有禮貌，卻有點兒唐突地跟她打招呼，然後，把一張摺好的信格紙交給她，說了聲歡迎後，把手一揮，夾著根本聽不到的呢喃，爲她引路。

進門之後，是一陣涼意。禮堂最後方的桌子旁，坐著幾個人。靠近禮堂處，有一兩個人正襟危坐，默默地看著自己的膝蓋。座位的兩旁以及會堂的角落，聚著三三兩兩閒聊的人

群。禮堂前方中央的桌子上，擺放了一盆花。譜架前，站了數個輕談淺笑的樂師。

人潮開始湧進來，他們如水銀瀉地，散到每個角落，大部分的人都往後排的座位擠。他們中間，有的向朋友問安，有的把手上的書本紙張置於座位之下。很少人跟寶莉微笑，即或有，也僅是禮貌式的招呼一下，算不上由衷的接待。

寶莉正出神地欣賞著禮堂四周圍牆跟平頂接壤處，那獨特的建築風格，接著，音樂響起來了，人們隨即起立唱歌。寶莉的眼稍往身旁一瞥，每個人的目光，均凝集在禮堂前的一面牆上。順著眾人的目光往前望，寶莉的視線接到投射在樂隊後面，那大銀幕上的歌詞。

調子的確悅耳，不過，對寶莉來說，歌詞還是有點陌生。歌曲一首接一首，看不到是誰，只見那熟練的手，靈巧地更換著投影機上的投影片。寶莉初次來到，雖然那些歌她一點也不懂，但為免脫節，她還是唯唯諾諾跟著別人唱。

寶莉悄悄望一下身旁的人，有的全神貫

注，看著歌詞；有的眉尖深鎖，雙唇緊閉；有的人眼睛盯著地，或隔壁的人，或他們的孩子、配偶。

每個人都坐下來了。一個穿著方格外衣的男士，站到台前，跟大家說了聲早安，然後，向首次到訪的來賓致歡迎辭。接著，宣告下一首要唱的歌曲。往後的一小時，人家唱歌的時候，寶莉就站起來聽；人家在禱告或報告下週各項事務時，她就坐下來……站起來把錢投入奉獻袋，坐下來聆聽傳道人的講道。「他所講論的東西頂有意思的，」寶莉在想：「希望能有機會跟他聊聊。」

崇拜結束了，寶莉坐在那邊，人們開始移動。在她的四周，男的、女的，互相招呼，談天說地；有人笑著，有人看起來很嚴肅，握握手、抱一把，然後，各自上路。寶莉坐了大概五分鐘，人們擦身而過，向她微微地點點頭。寶莉終於站起來，羞怯地溜向走道，瞥一下身旁的人，就往大門那邊走去。穿過接待室，傳道人正與一位中年男士深談，看見寶莉，他隨即伸出手來，寶莉往後退了幾步，有點猶疑，

最終還是跟他握了一下手，然後就離開了。

真誠的接待，並非台前片面的歡迎辭和會後拘謹的笑容所能傳遞的。許多人跑到教會來，是希望認識耶穌，對祂有深一步的了解。他們渴望能在這冰冷世界裡，找到一種歸屬感。然而，多少時候，他們遇到的卻是禮貌周到，但是冷冷淡淡的接待。

親友離世、人際關係破裂、喬遷新居、更換工作等等因素，也把一些人帶到教會來。也許，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那種單調乏味的生活，使人們在無奈中探求生命更深一層的意義。明顯地，教會就是那找尋答案的好地方。可是，我們的冷漠卻在無形中告訴他們：你找錯了。教會並不能給你答案，教會是屬於我們這撮圈內人的。

也許，教會應該向一般的機構借鏡。任何的一個運動俱樂部，都較我們懂得迎賓之道。他們不厭其煩地向新會員講解各項器材的使用方法，俱樂部的設備和開放時間，甚至為你介紹一起運動的會員。

瑪莉在六十年代初期來到我們的教會，以

後就成了會眾中惟一的黑人會友。週而復始，往來之間，從未有人跟她交談過。講台上，教會的祕書歡迎來賓的到訪，私底下，卻沒有一個人主動來與她接觸。她說她之所以留下來，是因為沒有人請她離開！

一段時間之後，牧師終於跟她說話了。彼此認識後，牧師問瑪莉：「為什麼跑來作獻嬰禮（浸信會禮儀之一，父母把初生嬰孩奉獻給神）的西印度群島來的人，總不留下來，成為會友。」瑪莉不經意地回答：「這兒的人，是自私了一點，他們從不會招待新來的人。」

瑪莉留下來，無異是個奇蹟，她忠心耿耿地伴著教會走過那低沉的歲月。如今，她已成了教會領袖之一，與教會一起經歷復興。過去三十多年的經驗教了她這樣的一個功課：教會若要成為新朋友屬靈的家，就必須以真誠無偽的愛心來接納他們。

誠然，這是淺而易見的道理。我們都希望基督徒能體諒陌生人因面對新環境，而產生的侷促感，竭盡所能地使他們感到賓至如歸。然而，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冷漠成了無數教

會把來賓拒於門外的原因。此等行徑，非但沒有散發出基督對人的愛和關懷，反而道出了我們的文化特性，那份淡忘待人處世之道，失去禮貌和熱誠的特性。

不由得你不信

毛病二，就是我們的態度。無論是一般基督徒，或是教會領袖，常會讓別人覺得，他們很了不起。我們有神的真理，我們深懂人生的意義，我們知道世界的問題，我們也曉得矯正錯誤的方法；在聖餐桌上，我們有神的啓示，在手中或在手提包內，我們有神的默示（聖經）。與別人分享時，我們從不恐懼。

這都是對的，這是耶穌的吩咐，我們絕不能以福音為恥。祂要我們進入世界，好傳揚祂的名。問題出在我們所用的方法上。我們用一個小盒子，把福音包裹起來，然後，把盒子原封不動地送給遇見的每個人，告訴他們，生命就好像燃盡的炭火，耶穌是人生惟一的答案，那麼你的問題是什麼呢？事實上別再懷疑了，

儘管相信我們所講的話就行了。

當主內肢體真的要發問時，我們便會眉尖倒豎，武裝戒備。為什麼？因為我們懼怕，就是搜索枯腸，我們也沒有問題的答案。我們認為，倘若我們不能滿足發問者的質詢，我們將失控；對將要發生的事情，一籌莫展。不但傳道人和教會領袖會有這樣的表現，就是「平」信徒也不例外。質疑是信仰和秩序的威脅。這也是耶穌的時代，法利賽人及其他領袖，視那個加利利木匠為眼中釘的箇中原因。耶穌常常向這一撮人發問，質疑他們的處事方法。

「為什麼神容許這條船沉下去，許多人的生命就此喪失了？那些看起來相互矛盾的經文，實在令我感到困惑。有時候，我會懷疑，究竟神有否垂聽我的禱告？」遇到這些問題時，我們會忐忑不安，最後，乾脆以高姿態回答：「我們都沒有這些煩惱。你要的答案就在這兒。我們所教導的、所相信的，就是這些。是你自己出了問題，你只需要像其他人一樣，相信我們的話，就行了。」

我們固然不會用上述這樣繁多的辭句，如此冷酷的態度回答他們，而是露出一點焦慮的神情，皺皺眉頭，顯出關切的樣子，我們常用的表達方法是：「我們非常關心你，」繼而邀請他們參加一些「討論小組」，鼓勵他們接受輔導，或是約見牧者。

事實上，他們需要的並不是搶救行動，乃是我們的真誠。因此，我們用不著急於為他們謀求出路，介紹療法，或是開辦基要真理課程。我們都上過這類課程，我們都知道何謂信，然而，我們豈不也是常常陷在掙扎裡嗎？教會需要以開放的態度，甘心樂意地與這些人，一起走過困惑懷疑的路。我們需要讓他們知道，生命是一趟發現之旅；發問和疑惑，是信仰的一部分，人生錯綜複雜的問題繁多，絕非三言兩語可以理清。

搖滾樂隊U2和教會的關係，既糾纏不清，又愛恨難分。無可否認，導致這些矛盾的部分原因，是由於他們發出的問題、表達的意見和傳遞的疑惑，很多都不為基督徒所接納。其次，他們很樂意聽取各階層的意見，而當中某

些團體，卻是基督徒所質疑的。再者，一支搖滾樂隊的生活方式，當然有別於一般會眾。

八十年代初期，U2以基督徒樂隊的身分，漸露頭角。他們的名曲「四十」（40），乃是以搖滾樂的音調來演繹詩篇第四十篇。九十年代，他們的唱片「唉桐嬰孩」（*Achtong Baby*）、「雪萊堡」（*Zooropa*）和「流行」（*Pop*），使基督教界議論紛紛。許多人在爭論U2是否「太離譜了」，是否不再以基督徒的眼光，作為譜曲和表演的準則。

在舊金山時，U2還會上教會，其餘時間他們是與教會絕緣了。許多人因此認為，他們已離開神了。然而，美國新聞從業員范立根（Bill Flanagan），在動物園電視之旅（*Zoo TV Tour*）中，卻一再提到U2的信仰生活。范立根甚至把U2的唱片和巡迴表演，譽為屬靈的探索。布魯（Bono）解釋他在舞台上的怪異行動時，指出馬基菲斯圖（*Machphisto*）一角，乃取材自魯益師（C.S. Lewis）的《地獄來鴻》（*Screwtape Letters*）和聖經的傳道書（本書往後將再探討）。

此間，我希望你聽聽布魯的父親希森（Bob Hewson）的回憶。希森先生說：「有一陣子，布魯和樂隊的其他成員，在故鄉都柏林（Dublin），參加了一所靈恩派教會。布魯開始跟那些人混在一起，我不知道該怎樣稱呼這群人，也許是查經班罷。這些自以為擁有全部答案的群體，實在令我感到懷疑。」希森非但不覺得兒子離經叛道，反而認為布魯在過往幾年的生活，乃是他信仰邁向成熟的表徵。

教會最大的弱點，就是讓人誤以為教會是個不鼓勵獨立思考的地方；使人誤以為教會是一群自以為義的人，一群老是把自已的信仰一匙匙塞進別人嘴裡的人。另一位搖滾樂歌手瓊恩·奧斯本（Joan Osborne），在接受《摩喬雜誌》（*Mojo*）訪問時，劈頭就說：「接納從恩典中墮落的人，是非常重要的。因為不管是美國，還是世界各地其他文化的基要派人士（fundamentalists），均有把人齊一化的趨向……純潔美善的人，斷不可能是性感、具創意、為自己著想的人；他必須順命如羔羊。」瓊恩是個從恩典墮落的天主教徒，不過，在她

的內心深處，神仍是有一席位的。她在信仰路上的掙扎，就成了她的唱片「喜好」（*Relish*）裡好幾首歌曲的主題。

在這個高舉個人自由、鼓勵獨立思考的年代，教會卻被看為是個扼殺思想的地方，這無疑是教會的致命傷。聖經告訴我們，神希望我們去接近祂，與祂交談，求祂教導我們如何過活。果真如此，教會該是個交談分享的地方。神並沒有抑壓、鉗制人類，神希望人們可以長成祂兒子的身量，像基督一般的完全和聖潔。

聖經有許多例子，讓我們看到神對人的心意。神希望祂的子民，能在祂為他們提供的架構內，為自己解決問題。注意，是一個架構而不是一件緊緊的外衣。神透過先知以賽亞，催促以色列人到祂跟前來，與祂辯論（賽一18）。傳道書乃舊約聖經中的一個典範，全書的重點都圍繞著人與人生意義，上帝與我、與世界之間的關係。詩人透過無數的詩篇，表達他在信仰與生活中，理想與現實縫間的掙扎。詩篇第七十三篇就是最明顯的例證。（你何不現在就翻開這詩篇，加入我們思索的行

列？)

只有從耶穌的教導方式中，我們才真正的領會到父神的心意。神渴望跟我們一起討論，從而帶領我們去了解祂，明白真理。神渴望我們能仔細思量祂的話語，然後，靠著祂的幫助，把這些話活出來。耶穌的比喻，就是祂教導方式的菁華。不管耶穌是講故事，或是拋出一個想法，祂總是邀請祂的聽眾來慢慢細嚼，用心思考琢磨，然後再發問，去發現其中有什麼真理。倘若我們從中得到亮光，祂就邀請我們回去再多聽一點。在撒種的比喻中，耶穌說：「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可四9）群眾隨即產生分野，有些人邊走邊喃喃自語：「唉，這有什麼了不起？」有些留下來，與耶穌交談，向祂請教這比喻的意思（參可四10）。

耶穌立刻把比喻的含義解釋一遍，讓聽眾自己去分析究竟自己是哪一類土壤。耶穌接著說，祂所行的並不希奇，只要人們肯把所見所聞，詳加思考，他們就能明白箇中道理。耶穌是個具啓發性的老師，祂要求門徒自己去發掘

信仰生命的真義。

教會應該是個安身之所，讓類似布魯的人（除了較為有名和富有外，布魯跟其他站在教會邊緣的人，並無兩樣。）可以在那兒處理個人的問題、困惑、煩惱，和憂慮，而不被冠上異教徒、墮落者、騷亂分子等惡名。稍後，我們將討論歸屬感的重要性，會友對教會的歸屬感，優先於他們對教會真理的服膺。信仰是從感到被接納中孕育出來的；讓人們覺得，必須在信仰條文上先簽上自己的名字，才可踏進教會的這種方法，絕不能使人成為基督徒。

照我們所說的行，不要照所行的行

毛病三，就是我們言行不一致。基督徒如是，領袖牧長們更是如此。還記得高倫嗎？他的上司教導並宣講基督徒的價值觀，強調在神的子民中，我們要誠實；在自己的家中，我們要和睦。但這位上司的婚姻生活卻支離破碎，也沒有像自己所說的，以坦誠的態度，與其他領袖分享自己的難處，難怪高倫感到困惑。

醜聞案件一直圍繞著美國的電視佈道家，像史瓦格（Jimmy Swaggart）和貝克（Jim Bakker）。輿論因此常冷嘲熱諷地評論那些宣稱找到人生真正價值的基督徒。一般的評語就是：「倘若真理與價值就如這些佈道家的表現，請不要與我分享，留下來自己用吧！」

會眾們請不要奢望你的教會領袖是個完美的人，這簡直是痴人夢話。可是，當領袖和傳道人持先知及使徒的權柄來告誡會眾，批評他們就等同「擊打神的受膏者」時，危險是雙重的。首先，在禁不起風浪和主見不強的會眾中，這一類的領袖，權力過大到一個地步，使他們不再需要向會眾負責任。第二，這情形會令那些站在教會邊緣的人感到非常荒謬，對我們的信仰，他們也因此不願寄以厚望。

全時間的傳道人和佈道家，以及長老、執事、青少年導師等「平信徒領袖」，需要更透明、坦誠地面對自己的掙扎，謙卑地面對自己的有限，常常自我檢查。嚴謹的信仰追尋者，必須承認困惑和黑暗是成聖路上必然遇到的阻礙。

我們一直都應該以正確的態度，去面對生命中有把握或沒有把握的事。當我的靈命愈長進時，對許多事就愈沒有把握。這種「沒有把握」卻是信仰的中心。我愈來愈覺得如此。信仰的中心，就是神透過聖經，向我們啓示祂是三位一體的真神。信仰的中心，就是神藉著主耶穌為我們預備的一份救贖禮物，我們要用信心來接受它。信仰的中心，就是聖經是可信的、是有權柄的。聖經告訴我們神在世上的工作，透過十字架上的耶穌、聖靈的內住，我們就能得著新的生命。除此以外，其他都只是觀點與角度的問題，每件事都有商榷的餘地，孰輕孰重，也只不過是經驗的範疇。為信仰的核心真理，捨了生命也是值得的；為枝節的事而失去一位朋友，是多麼的可惜啊！

如果身為領袖的我，一向給人的印象，都是那麼的有把握，彷彿我的信仰生命是毫無疑惑，沒有灰色地帶，更沒有問號的話，若有一天，危機出現了，一場災禍把我擊倒了，令我公然地質疑自己的信仰，很多人就會因此而被絆倒。對那些徘徊教會門外的人，對那些在信

仰路上的追尋者，我的表現，豈不是令他們對信仰產生更多的懷疑嗎？

不久前，我掉進了一個既深又侷促的死蔭幽谷裡。我的會友，我的好朋友，一位已懷孕六個月，興奮地待產的媽媽，不幸染上感冒，因而與世長辭。她留下早產的兒子，獨個兒在育嬰箱裡與死亡拚搏；她留下了悲喜交雜的丈夫，喜的是得了兒子，悲的是失掉愛妻。在教會裡，她留下了一群悲痛欲絕、悵然不知所措的朋友。

我在希望灣（Hope Cove, Devon）的海邊踱步，我很喜歡這個地方，如果愛麗在，她一定會愛上這裡。我向神大聲疾呼，諒祂也不敢出來見我，我要祂的解釋。我肆意的飲泣，如當年的約伯一樣，我感到極其悲憤；如單純的小孩一樣，我毫不掩飾地嚎啕大哭。

愛麗在一個星期四死了；接著的主日，我要向那一群沉痛的會眾宣講神的話。我無言以對，我渴望知道該從哪兒說起，神卻默然不語。然而，當我在海邊踱步，大叫大喊時，我開始感到神的同在，一個強烈而溫柔的同在，

好像父親以極其有力的雙臂，用一條軟柔柔的浴巾，緊緊地把兒子包住一樣。在那經歷中，我找到該說的話；同時，在以賽亞書第四十章——那幅神的畫像，那幅神為被遺棄的人所預備的畫像——中，我找到該說的話。

經文內的一字一語，表達了我深切的哀痛，道盡了我的困惑。主日清晨，我站在講台前，邊流淚，邊講道。我沒有去抗辯神的主權，也沒有高談苦難神學。我只把內心的感受講出來。愛麗的死令我手足無措，在這黑暗的深淵裡，我看不見亮光，我心如刀割，我只能把眼淚獻給神，作為這個主日我對祂的敬拜。生命於我就如一幅三度空間的魔術圖，不管我如何努力，我只能看見一些紊亂的形狀，東一塊、西一塊，混淆不清。以賽亞書第四十章，把宇宙萬物的創造者和支撐者的形像，活畫在我們面前，告訴我神有祂永恆的計畫。縱使在那個早晨，我什麼都看不見，我仍相信這是真理。

海邊踱步時，我找到了神。祂並沒有給我一連串的答案，但祂卻以安慰者的姿態出現，

分擔了我的眼淚和憂傷。讀經時，我找到了神；與人對哭時，我找到了神。我撐不下去時，我感到祂正用雙手扶持著我。

我力竭聲嘶地把自己和會眾的哀痛表達出來。崇拜完畢，一位女士跟我打招呼，她最近離了婚，是個單親媽媽，因此，痛苦和掙扎對她並不陌生。她告訴我，在我眾多信息中，這是最好的一篇。雖然她跟愛麗不甚熟識，她仍會參加她的喪禮，因為，她看到教會對愛麗的愛，她希望成爲這個家的一分子。不久，她加入了教會。現在，更積極參與教會的各項活動。

教會的重任是爲那些身陷逆境、處於低潮的人提供一個家。爲那些快被生活巨輪輾過的人，提供一個藏身之處。罪惡玷污了我們的世界，令她成了一個又髒又亂的地方，基督教的信仰並沒有把我們抽離這不安的世界，相反地，它成了我們的支柱，幫助我們活下去。

風平浪靜時，領袖們仍需思想有關生命與信仰的種種問題。甘尼迪談到他認識伯斯弟兄的經過。伯斯是個來自阿拉巴馬州的黑人傳道

人，他的謙遜給甘尼迪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他很有思想，對信仰、對工作、對會眾，都非常嚴謹。雖然，他從沒有離開過南方，卻知道生命的錯綜複雜。他一直努力思考，嘗試把基督教信仰活生生地應用在自己那小小的世界裡。」如果所有教會領袖都能像伯斯弟兄一樣，那就好極了！

人格分裂

毛病四，就是所謂的「分割主義」（Compartmentalization）。我們喜歡把生命分成一小塊一小塊：這是神聖的，那是世俗的；這是屬靈的，那是屬世的；這是傳福音，那是社會行動；這是敬拜，那是工作。會眾在主日聽的是一套，週間生活中行的，又是另一套。教會的領袖、教師和傳道人，彷彿對外面的世界一點也不認識。因此，主日的各項活動跟會眾日常的生活，往往對不上號。我們給別人的印象，就是基督徒是活在一個和周遭世界隔離的氣泡裡面，試煉和苦難與他們完全扯不上關係。

《別了，教會，謝謝妳》（*So Long, Farewell and Thanks for the Church?*）是一本具爭論性的小書。作者史都華特（Morris Sturat）把離開教會的人形容為「難民」。他認為人們之所以離開教會，是因為她未能達成其創始人的理想——這些人希望能在實際生活裡、在外面世界中，看見我們活出在教會裡所講的道、所獻上的禱告。史都華特認為：「只要教會所謂的更新復興活動，一天不能符合社會基本和長遠的改變，這難民潮將會繼續下去。而我們不斷強調的靈命更新，也將會一次又一次地被認為是空洞之談。」

史都華特繼而指出：「位於盧安達（Rwanda）的胡圖（Hutu）及蒲隆地（Burundi）的杜塞（Tutsi），正捲入本世紀最悲慘的屠殺中，僅一代以前，這一帶地區，仍充滿了東非復興運動所帶來的祝福。」

噢！這事實太刺眼了。也許，他是誇大了一點。再者，神確實復興了祂的子民、更新了祂的教會。只是，在一個不願意改變的社會中，這樣的改變最終引來更大的反對。我忽然

想起了在民獻東（Menghistu）時代的衣索匹亞（Ethiopia）。那時候，許多剛信主的人，就是因為成了基督徒而喪失了生命。你只要想想東歐的巨變，然後再和從那兒來的信徒聊一聊，問問他們，禱告在這改變中扮演了怎樣的角色時，你就會發現，這轉變來得並不容易。

許多人把我們的信仰拒於門外，是因為我們表現得像個局外人，世上的人事、政治動態、工作環境，彷彿跟我們一點關係也沒有。我們常會把救贖、內在醫治、平安和幸福等屬靈詞彙掛在口邊，卻絕少提到跟隨主耶穌所帶來的改變，以及信仰怎樣改變我們對工作、對社會、對選舉、對運用世上各樣資源等實際事項的態度。

坊間有云，重個人利益多於整體利益，是現代人（特別四十歲以下）的寫照。為要吸引年輕人成為選民，政治家不惜重槌出擊，招募著名的喜劇演員和搖滾樂歌手為助選團。然後，利用他們的選票左右民主政治的運作。人們不再加入工會、政黨，或租戶聯會了，人們只為自己的喜好發動爭戰。為使政府停止開關

旁道，我們會參加反築路遊說團。爲了自己的偏愛，我們會參加示威反對外銷牲畜。爲了讓孩子有好的教育，我們會加入學校的常委會，卻拒絕參與本地議員的選舉，從而改善社區內所有孩子的教育水平。

凡此種種，都意味著教會應該以審慎的態度，聆聽及處理外界對她的期望。倘若我們的講道內容並不包括怎樣在工作中活出基督徒的樣式，神怎樣看待我們身處的世界，哪一種才是榮神益人的政治等信息，而只是一味地著重講方言、成聖過程，和怎樣利用最近新出的錄音帶來讚美神等題目，我們的講道根本摸不著邊際。

通常在每週的小組聚會中，基督徒會細究上述的議題，並且用心琢磨聖經中，對生活、對上帝及對現實世界的教導。其實教會內的聚會團體，就如一個大熔爐，當中涵蓋了各行各業的人，他們的年齡並不一樣，經歷也不相同。這些特質是可以塑造出一個真實、積極，靠信仰來改變世界的社團，這也就是許多人夢寐以求的團體。

在我的會衆中，有不少也曾經當過「難民」。因爲教會提供了各項的社會服務，他們重新加入教會。我們有專爲失業者提供的就業訓練，幫助失學成人學會讀和寫，爲精神病患家屬提供的幼兒園。我們希望藉著此等服務，展開教會與這些人之間的對話，在那裡起步，向前邁進！

談及教會於六十年代美國南部民權運動所扮演的重要角色時，甘尼迪分享他在阿拉巴馬州安特派市開拓教會的一些經歷。那時候，他們唱的都是「老歌」。其中一首歌詞是：「提醒那些在水深火熱中的人，如地獄般的生活，是可以擊敗的，只要你願意跟耶穌談談。」甘尼迪接著說，這些教會所活出的屬靈生命，不是超然世外的，靠著跟耶穌的親密關係，敬拜變得更感性、更親切，從而造就了當時被視爲次等公民的黑人會衆的生命，使他們得著力量去面對生活。

「因此，」甘尼迪說：「很多帶領六十年代民權運動的黑人傳道，都是本著基督教原則，來抗衡政府。對他們來說，耶穌不僅是我

們患難中的拯救，祂也是一名道德超卓的英雄，在平等和人權的觀念上，祂是我們最高的屬靈領袖。」

因此，基督徒是可以活出一個整全的生命的。我們有能力串連世俗和神聖的分野，我們有能力貫穿肉體和靈命的界線，我們有能力拆毀世界和教會之間的圍牆。我們可以在主日講台上，宣揚與會眾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信息。我們可以幫助會眾，把聖經真理應用在工作間和家庭裡。這原非易事，不過，又有誰告訴我們，這是件容易的事呢！

罪人的社區

這四個毛病都是實在的。我想大部分的教會，或多或少，都會受其感染。許多教會不但意識到有這些問題的存在，並且正尋求改善良策。倘若教會能認知到上述問題，已算是不錯了。因為這樣，我們才可以與教會眾肢體一起從長計議，群策群力，謀求徹底矯正這些毛病。

可是，我們斷不能容讓這些毛病阻止別人參加教會。畢竟，我們全都是被耶穌所吸引的人。因為只有祂能體諒我們的軟弱，儘管我們是如此的自私、醜陋、頑固，和不完全，祂還是毫無保留地接納我們。被生活壓成重傷的我們，深深地被耶穌所吸引，只因祂答應給我們豐盛的生命。我們雖然支離破碎，耶穌答應重建我們；我們被別人、被自己的期望拖垮了，耶穌卻對我們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

不必太過驚訝，我們來到教會，會碰上許多跟我們差不多的人，彼此都是絕望、孤單、自私、愚拙。各人都站在被重整的階梯上，只是等級不同罷了！參與教會，乃是這重建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在這過程中，我們會變得更熱誠，更有能力面對疑惑，不再孤芳自賞，能與人融洽共處。不過，這都需要時間的。正如尤金·畢德生（Eugene H. Peterson）所說：「教會是一群在罪人帶領下的罪人。」因此，當我們在思考：教會是什麼？教會該是什麼？教會的功能，和教會能為我們做些什

麼？……等問題時，請不要忘記畢德生這句至理名言。

教會常有她的缺欠。彼此的衝突、嚴厲的言詞、惡劣的態度，不友善的行動，都是在所難免的，並非都是好言相向。只是，我們不得不承認，哪裡有罪人，那裡就有罪，這個鐵一般的事實。透過我們待人接物的態度，藉著那些令我們手足無措的事情，罪就在不斷地擴張其勢力。然而，我們必須謹記，哪裡有耶穌，那裡就有豐盛的恩典，叫我們可以得勝罪惡和它所帶來的影響力。

以上兩個事實，加上我們在教會的不愉快經歷，不但可以重塑我們對教會的期望，更可以成爲一股動力，叫我們下定決心，歸回神子民的隊伍。這群神的子民，爲我們、爲社區擺上了自己。這正是耶穌對那些愛祂的人，那些願意在這混亂世代跟隨祂的人之寄望和託付。

第 2 章

尋 根 究 柢



試著在公車上，隨意找一些乘客閒聊，問問他們對教會的印象，你會發現，大多數的答覆都是環繞著建築物的。有些人甚至會告訴你：「教會？是不是我們在電視上看到的那幢建築物？你知道嗎？皇室婚禮就是在那兒舉行的呢！」這樣「肯定」的答案，一定不會出自那些經常參與教會聚會的人，主內肢體的標準答案大概是：教會當然不是一幢建築物，教會是一群人！

「那麼，爲什麼有教會的存在？」這問題可爲難了那些乘客。他們可能會出其不意地給你一些啼笑皆非的答覆——教會是特別爲那些喜愛穿長袍的人而設的工作；況且，他們的裝

扮對旅遊業也會有一定的幫助！

如果我們立定心志加入教會，我想最好的起點就是先要知道教會存在的意義。再者，如果我們要買冰箱、洗衣機、鐳射唱片機，和汽車等耐用消費品時，我們都會先了解一下這些東西的功能、特色和實用價值。奇怪的是，我們卻很少會以這種購物態度來了解教會。即使教會把事實擺在我們的眼前，我們也會視若無睹。

好，就讓我們開始去了解教會罷！先把書合起來，問問你自己：「如果我的教會明天消失了，我會想念她嗎？如果我失蹤了，教會會想念我嗎？教會有哪些地方令我惦記？我的家居生活、我的工作態度，是否因為沒有了教會生活而有所改變？」請你仔細地回答這些問題。當中每一點都能幫助你思考教會存在的意義。

不是爲了敬拜嗎？

我們若往新約聖經裡去探研教會存在的意

義，將會有出人意料的發現。這些發現也許令你和你的會友大爲驚訝，也許會令你極其興奮激動，也許會觸動你的好奇心，驅使你投向教會。（但願如此！）倘若你不是教會中人，我們共同的發現，也許會令你對教會改觀，使你踏出一步，投入一所正在掙扎的教會——一所掙扎以求達成聖經所定標準的教會。

不久以前，在我就讀的聖經學院一個研討會上，新約學者馬學而（Howard Marshall）根據自己的研究發表演說。當他提到敬拜並非早期基督徒聚會的目的時，場內立時起了一陣騷動，許多人因而義憤填膺。

是的，在那些忠心耿耿而還沒有清晰立場的主內肢體心中，敬拜無異是教會的重頭戲之一，而唱詩更是敬拜中的主角。有鑑於此，英國廣播電台（BBC）就曾吩咐負責星期天黃昏節目的員工們，要以差不多擁有上百萬聽眾的教會頌讚之音（*Songs of Praise*）爲假想敵。頌讚之音播放完畢後，名藝人凱迪（Dam Thora Hird）更以一位詩歌點唱節目主持人的姿態，與聽眾在空中相遇。

問那些既熱心又委身的會眾，他們喜歡教會哪些東西時，大部分人會說是敬拜。敬拜中美妙的音樂、悅耳的旋律、活潑的參與，都會令他們雀躍興奮。因此，被譽為「成功」的教會，（當應用在教會生活上，「成功」一詞的意思真是可圈可點！）一般都會有專責敬拜的傳道人和敬拜小組。他們的敬拜形式是以現代流行詩歌為主，中間夾著幾首細心挑選過的傳統聖詩。

以音樂和多媒體表演作敬拜焦點的教會，如雨後春筍般，日益增多。這類型教會的會眾較少去聆聽、去思考（有人希望如此！）及去默想從講台而來的信息。其實，他們的敬拜形式在很多方面上，跟天主教的彌撒頗為相似。彌撒中，詩班、司琴、主禮者和傳道人一起應和，帶出敬拜的氣氛，會眾就在觀看和享受當中得到靈裡的造就。

用音樂來評估教會並不是一個新的現象，也絕非新的或靈恩派教會的專利品。古往今來，不獨是天主教，基督教裡的各宗各派，從保守的浸信會到超然的五旬節教會，都十分注

重他們的合唱團、詩班，甚至教會的音樂傳統。事實上，許多流行歌手都是從教會中被發掘出來的。

當然，不是所有會眾都鍾情於唱歌的，我的朋友安東尼就是其中一個例外。他討厭唱歌，也不喜歡音樂，他更不會與其他人一起唱。他對我說：「不是我不想唱，我想你會明白！」安東尼是個文盲！姬露蓮和安東尼一樣，非常厭惡以音樂為主的敬拜形式。姬露蓮是個沒有音感的人，唸書的時候，她因為連一個音符都不能彈得準而成了同學的笑柄，從此她痛恨音樂。但是，他們兩人都很愛聽別人唱歌。

有很多人都覺得時下的教會音樂，不但缺乏內涵，而且淡而無味。克里斯稱之為：「牆對牆式二號廣播電台」（wall-to-wall Radio 2 muzak）。他認為堅持時下詩歌能吸引年輕一代來教會的，大概都是對年輕人的音樂一竅不通的人，才會下此妄論。簡德（Graham Kendrick）也許是個偉大的現代詩歌作家，可是，他的流行作品與U2、威（REM）、綠洲

(Oasis)、永恆(Eternal)、樸迪漢(Portishead)，和辣妹(Spice Girl)卻無法相提並論。

一號廣播電台最近做了一個流行音樂排行榜調查，選出一百首最熱門的歌曲。結果是綠洲的「奇異牆」(Wonderwall)高居榜首，涅槃(Nirvana)的「少魂之氣」(Smells like Teen Spirit)屈居第二，不凡之人(Prodigy)的「點火器」(Firestarter)排名第三。在一般教會中，你根本不可能會聽到類似這樣的音樂！

事實上，音樂並不是問題的癥結，我們必須認清一個事實，就是現今的年輕人是不太喜歡參加團體活動的。時下教會中的作曲家和領袖們，許多是生長在五十、六十和七十年代。他們大都是在「肢體生活」大爆炸年間接受主的。那時候，信徒們都致力投入事奉，為教會效力。不知是禍是福，這群滿腔熱誠的人，他們的兒女，對團體生活卻採取觀望態度。不錯，新一代都在渴望擁有真正的友誼，不過，逼他們與陌生人一起唱詩，委實作用不大。

不管我們站在「傳統聖詩與現代詩歌之爭」的哪一邊，馬學而認為，我們的聚會形式，離開新約聖經和早期教會的典範，仍有相當大的距離。一九七〇年及八〇年期間，「新派」和「家庭」教會在英國崛起，他們強調信徒必須要重新抓住早期教會的生活素質和禮儀。對他們來說，敬拜是教會生活不可少的主菜。然而，根據馬學而的研究，持有此等論調的「恢復主義者」(restorationists)，似乎是誤解了聖經的內容。

擅長研究新約聖經作者用字技巧的馬學而，非常喜歡探求猶太教及其他宗教慣用的傳統宗教詞彙，如「敬拜」(worship)、「事奉」(service)、讚美(praise)、「獻祭」(sacrifice)等字義。

舉個例子，希臘文的leitourgeō一字，就被希臘鄰近文化借用，成了用來形容服事神職事的名詞。這名詞在希臘文寫成的新約聖經中出現了十五次，其中六次是指猶太祭司在聖殿中的工作，三次指基督徒對有需要人士所施予的幫助(參羅十五27；腓二25、30)，一次指統

治者的政績（羅十三6），兩次指天使對神子民的幫助。新約作者從沒有用這名詞來描寫早期教會的聚會。

馬學而發現上述例子並不是一個特殊個案，他的研究顯示，許多希臘的主要詞彙都是這樣被借用。因此，他得出了一個結論，就是：「早期基督徒是窮一生來敬拜主的，他們視行事作息為對神的事奉。這些在新約聖經中，用來形容敬拜的詞語，並沒有一個是特別應用在基督徒聚會之上的。」

澳州歷史學家班克斯（Robert Banks）完全贊同馬學而的看法。在研究保羅的團體觀時，班克斯認為：「保羅對教會（*ekklēsia*）的理解很多，其中最令當代猶太人及外邦人感到費解的一點，就是縱觀他所有的作品，保羅從不曾提到敬拜乃是信徒聚會的主要目的。事實上，保羅對「敬拜」的理解實不容許他下此定論。」

敬拜對初期教會來說，不是指主日舉行的一些特殊聚會，新約時代的基督徒視敬拜為一種生活方式。保羅在羅馬書十二章1節中說：

「所以親愛的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經文中處處可見「敬拜」的影跡，身為猶太人的保羅必定會把這個字應用在聖殿裡的事工上；可是身為基督徒的他，卻把「敬拜」這兩個字用來形容我們日常的生活方式，而不是聖禮中的事。

耶穌的生平和教訓，使人們對敬拜的理解，起了極大的改變。耶穌譴責當時的宗教人士，責備他們本末倒置，單單注重宗教儀式上的細節，情願把心力花在該奉獻哪些調味香料等小事上，忽略了為神的緣故，行公義施慈愛等重要事情（路十一42）。耶穌指責那些口稱把財物奉獻給神，實則要逃避供養父母的兒女們，是假冒為善者，他們的行為觸犯了神的第六條誡命（太十五3~7）。

透過法利賽人與稅吏的比喻，耶穌教導我們，誠實無偽的良心，比標準正確的言語更重要（路十九9~14）。雖然那位富有的少年人嚴守律法，可是他的生活方式卻玷污了他對神

的敬拜，因此耶穌吩咐他變賣一切贖濟窮人，然後來跟隨祂（路十八18~30）。

與撒馬利亞婦人井旁的一席話，道盡了耶穌對敬拜的看法。耶穌對婦人有關敬拜的意見毫無興趣，祂關心的是這婦人的家居生活。對耶穌來說，敬拜並不在乎形式和地點，神看重的是人的心靈和誠實（約四19~24）。因此，敬拜乃是一種生活方式，跟神有美好的關係，把真理活出來，才是真正討神喜悅的敬拜。

是爲了禱告嗎？

如果早期教會聚會目的不在敬拜，那麼，大概是爲了禱告罷！爲什麼要有教會？我想大部分人的答案會是禱告。不錯，禱告是古代宗教活動的中心點；人們跑去廟宇爲的是要參加聖人和祭司們主領的禱告聚會。不過，初代基督徒對禱告的認識，都已被耶穌更新了。耶穌的生長背景塑造了祂的禱告模式，然而，這禱告模式卻被耶穌跟這位祂稱爲父親的神，那份活潑親密的關係改變更新了。耶穌不單單在聖

殿裡禱告，祂走到哪裡，就在那裡禱告：在山丘，在路旁，哪裡都是禱告的地方。因此，你我不再需要跑到聖殿、跑到教會才能與神相交。

耶穌跟神之間那份親密不可分的關係，深深震撼了門徒的心。長於猶太文化背景的門徒，是以不同的代名詞，如「智慧」（wisdom）等來稱呼神的，直呼神的名字對他們來說是件不可思議的事。這也是爲什麼馬太會用「天國」（kingdom of heaven），而路加和馬可則直接用「神的國」（kingdom of God）來形容耶穌的事奉的原因之一。第一世紀的猶太人認爲高不可攀的神，卻是耶穌的知己良朋，怪不得門徒看見以後，迫不及待地要求耶穌傳授他們禱告之道（路十一1）。

耶穌告訴門徒必須要奉祂的名祈禱。這表明了惟有透過耶穌，我們才可以來到父神的面前（約十三13~14，十四23~24），因爲，耶穌已取代了聖殿，成爲神救贖工作的焦點。那時候，許多敬虔的猶太人會到聖殿去，求神赦免他們的罪，但耶穌在事奉上卻在在顯露出祂

赦罪的權柄。潔淨聖殿，就是祂彰顯這赦罪權能最具戲劇性的一幕。從祂推翻找換銀錢的桌子，趕散用作祭物的牲畜的行動裡，耶穌彷彿對我們說：我將以我的身體，代替這殿，成為赦罪的地方。新約作者就明白，這是十字架的道理。耶穌為世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因此，只有透過耶穌，不是透過聖殿，我們的罪才可被赦免。

早期的基督徒並不是為宗教而聚會，因為十字架上的耶穌已把他們的罪洗淨了，他們不再需要跑去聖殿求贖罪，更可以隨時隨地敬拜神，向祂禱告。既然如此，他們為什麼還常常聚在一起呢？

神的建構工程

班克斯認為初期教會相聚的主要目的，就是彼此裝備，彼此建立，好使大家都能在世上過一個敬拜的生活。班克斯說：「教會的目的是……透過神給予各人的恩賜，來造就她的會眾。」

馬學而由此歸納，基督徒聚會有「神對人，人對神，以及人對人」三個動力。他說：「最基本的因素是神對人，這個向下的動力。在此以下，神臨到祂的子民，並使用祂的僕人把救贖表明給他們看，藉此堅立及建造他們。神更賦予教會各肢體恩賜，讓他們從彼此服事中得以建立。」

這也是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二至十四章的中心思想。基督徒聚集一起，為的是要在信仰上彼此建立、彼此支持、彼此鼓勵，大家敬虔度日。神之所以給人恩賜，目的正是如此。

當然，教會也需要一定的行政架構。就是新約初期的教會，也有領袖、教師、司庫和總務等職事。漸漸地，各人的恩賜透過事奉慢慢流露出來。大家都看到，有人非常善於詞令，有人特別擅長教導真理，有人不但很會傳福音、更能領人歸主，有人非常慷慨，樂善好施，也有人深諳勸慰之道，能輕巧合宜地用神的話激勵勸勉他人。

保羅稱這些不同的長處為屬靈的恩賜（*charismata*）。希臘文 *charismata* 的字根是

charis，含有「恩典」（*grace*）的意思。神賜下各種恩賜，好讓基督徒運用在教會裡。恩賜有多種，其中以能造就信徒的教導和先知講道的恩賜最爲重要。因此，保羅囑咐哥林多教會積極地向神求這兩項恩賜（林前十四）。

那麼，我們是否只有在聚會時才可使用恩賜呢？保羅似乎並不贊同這看法。說方言（以一種不屬人間的語言來禱告）就是一個例證。保羅認爲方言只適用於個人靈修中（林前十四）。佈道的恩賜也不可能只用於教會內，有這樣恩賜的人，應該跑出教會，向那些不曾聽見福音的人傳揚基督的好信息。至於恩慈和憐憫的恩賜，則既可造福人群，又能扶持主內肢體。

屬靈恩賜是個頗具爭論性的題目，你不相信嗎？請翻開哥林多前書第十二至十四章看看罷！我個人認爲問題的核心在於，我們太過強調恩賜只能應用於教會這一點上。這種論調無異是助長了人人都想爭著去獨占鰲頭、名列榜首的這種罪性，驅使主內肢體互相角力，以圖在教會中占到「有名有勢」的位置。更糟糕

的，就是令弟兄姊妹錯誤地理解，在教會內，若不能證明我是樣樣皆精，人們就會否定我，認爲我是個一無是處的基督徒。這種錯誤的思想，導致我們把所有的精力集中在教會內，而再沒有心力，在世上活出信仰的生活來。（我將於第七章中再詳細討論這個問題。）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二至十四章裡，一再強調，神賜下恩賜，目的是爲了建立教會，使祂的子民得到堅立和裝備，在世上過一個敬拜的生活。這也是爲什麼教導和先知講道的恩賜較爲重要的原因。據我個人理解，在聚會中當先知，就是神透過我把祂的話傳講出來，幫助別人過一個更有力的基督徒生活。

恩賜不是我們用來彼此衡量自我價值的儀器，恩賜乃是我們用來彼此建立的工具。恩賜的目的只有一個，就是要裝備信徒，使他們在世上過一個敬拜的生活。這也是教會的目的。教會是個培養室，教會是個建築工場，在那兒基督徒被餵養，在那兒以耶穌爲人生目標的生命被建立起來。教會是個爲信徒提供教養、支持的地方；教會是個幫助信徒活出基督的地

方。透過教會，我們知道神在基督裡向我們施予的恩慈；在教會，我們學會以尊敬渴望的心，把自己的生命全然交託給神。

神藉著教導和先知講道的恩賜向祂的子民說話，所以，這兩項恩賜是非常重要的。然而，保羅再三提醒我們，不可因此而輕看那些看起來沒有特別恩賜的弟兄姊妹。一個小小的幫助、一點點的仁慈，神都可以使用，令祂的子民得到造就、得到激勵。

我的朋友安東尼、姬露蓮和克里斯，雖然都不太喜歡音樂，也肯定不會加入詩班。可是，他們卻很愛教會。為什麼？安東尼曾打趣地跟我說，是教會的食物把他留住了。我們的食物確實棒極了！姬露蓮說她之所以能承擔工作的壓力，倖免患上憂鬱症，全仰賴教會弟兄姊妹的禱告和支持。離家漂泊在外工作的克里斯，感到很孤單，他覺得要找個知心朋友很難。然而，教會給了他愛和接納。弟兄姊妹珍惜他，他不在時，他們會思念他，會打電話給他，會問候他。很多時候，還會邀請他一起用餐。

「噢！」有人會反對說：「這算是教會嗎？這跟社區中心有什麼分別？老人中心、甚至酒館，都可以為你提供這些東西啊！」這些想法都對，但只對了一半。安東尼、姬露蓮和克里斯，都可以從他們的教會經驗告訴你，透過弟兄姊妹對他們的愛和接納，他們遇見了神。

姬露蓮在朋友熱切的邀請下來到教會。那時候的她，對基督教一無所知，敬拜的音樂、牧者的信息，對她來說，如天馬行空，抓不著邊際。可是，教會給她的安慰和鼓勵，留住了她的腳步。姬露蓮覺得信仰和幫助，詩歌和支持，是交織在一起，分不清誰主誰從，孰輕孰重。她為神作見證，告訴別人神的真實性，主耶穌幫助她克服了憂鬱症。現在，她可以安然面對艱苦的日子，因為她可以隨時向神禱告。同時，她知道有很多人在背後為她禱告。教會成了她信仰歷程上的扶手。你看到了嗎？聚會不僅僅是個社交活動，它是把人帶到神面前的橋樑。

教會眾多的活動中，最名乎其實的一項，

就是信徒們一起同享聖餐。

神的筵席

愛筵是古時候一項重要的宗教活動。初代教會聚集的時候，就會分享「主的晚餐」——重溫耶穌跟門徒的最後晚餐，以此記念耶穌的死，並期待著祂帶著榮耀歸來的那日，可以再與祂一同坐席。「食」在耶穌的生平和事奉上，占有非常重要的位置。耶穌愛在用餐時教導跟隨祂的人，對他們講意義深長的故事，告訴他們誰可以進天國。耶穌的同伴盡是那些令當時宗教人士側目的人，耶穌這樣做是要以實際行動來引證祂的話，祂歡喜貧窮的人、有罪的人、被棄絕的人來到祂面前。

然而，聖經告訴我們，耶穌在餐桌上的交通，除了以上的目的之外，有著更深一層的意義。根據以賽亞書二十五章6~10節，有一天，神將會在祂的聖山上歡宴祂的子民。第一世紀的猶太人，常會把這段經文跟彌賽亞的降臨連在一起。當耶穌和一群法利賽人吃飯時，

其中一個人就對耶穌說：「在神國裡吃飯的有福了！」（路十四15）。他指的就是彌賽亞的筵席，也只有像他和耶穌這樣聖潔的人，才配得享受這筵席。耶穌隨即以一個故事來回應他，意思就是說，神的筵席是為妓女、稅吏，和其他罪人而設的；而法利賽人呢！卻列在邀請名單的最後。

在路加福音中，耶穌把祂和門徒所用的最後晚餐，喻為天國的筵席，祂說：「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我告訴你們，我不再吃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裡。耶穌接過杯來，祝謝了，說，你們拿這個，大家分著喝。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等神的國來到」（路二十二15~18）。因此，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一章26節談及聖餐時，他要我們藉此紀念主的死，也藉此期望將來與主再同享筵席。約翰在異象中看見了在地上歷史終結時，舉行的婚宴，一個慶祝天與地結盟的美妙婚宴（啓二十一21），那就是舊約聖經所預表，那將要來臨的彌賽亞，也就是耶穌基督自己（請參路五

34~35)。

不錯，初代基督徒聚會時，會一起唱詩（就好像在猶大會堂時一樣），一起禱告，感謝神在主耶穌基督裡赦免他們，拯救他們。他們也會守聖餐，以紀念十字架上的耶穌。然而，這些行事都只不過是敬拜的一部分；他們聚在一起最主要的目的，是要學習如何在世上活出基督的樣式來。

神在這世界的工作

不管我們喜不喜歡，我們還是要住在這個世界。因此，我們不得不抓住這個重要的事實——教會是幫助基督徒過一個敬虔生活的地方。傳道人常犯的毛病，就是以人對教會的委身程度，來量度他們信心的大小。會友如果主日的兩堂敬拜都有出席，積極參與週間家庭小組的活動，並且是教會常委會的同工，我們就會說，這會友的靈命正在成長中。我根據什麼來下此定論呢？因為這正是我自己所犯的錯誤。

請不要誤會，我不是說會友在教會的表現和參與不重要，我只是在強調我們斷不能以參與教會的聚會和事奉來衡量基督徒的靈命。「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致滅亡，反而可以上教會，負責嬰兒照顧，學習怎樣講道……」這不是約翰福音三章16節的內容，其中也斷乎沒有這樣的含義。

基督徒生活的目的就是邁向和經歷「永生」。什麼是永生？就是神的生命。我們生下來就是爲了要經歷神，並過一個豐盛的生命，可是，罪成了我們的攔阻，使我們不能享受這樣的生命；說得更正確點，就是享受神。感謝神，差遣祂的愛子主耶穌基督來到人間，背負了我們的罪，藉著跟隨祂，我們就可以得著永生，就可以進入神的國。那麼，神的國又在哪兒呢？神的國就在相信祂的人心中。神的國就在尊神爲大的群體中。耶穌用自己的生命和教訓把「神的國」帶到人間。舊約中的先知哈巴谷告訴我們：「認識耶和華榮耀的知識，要充滿遍地，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哈二

14)。那時候，神的國就豐滿了。

因此，身為基督徒，我們就要負起這個責任，叫神的國遍及全地，我們要對神說：「我希望在祢的大工上有分。」我們要竭盡所能，過一個討神喜悅的生活。在家裡、在辦公室、嬉戲時、工作間，不管我在哪裡，不管我在做什麼，我都要活在神的掌權之下，我都要遵守神的誠命典章。我們會和那些跟我們在基督裡同心的人聯合，彼此激勵，互相扶持，一起奔向我們的理想、我們的目標！

教會不是基督教信仰的目標，信仰最終的目標是改變世界。教會也不是基督教信仰的終點，她是引我們到終點的途徑。耶穌降生不是為要建立教會，乃是要叫世界與神和好。正如保羅說：「因為父喜歡叫一切的豐盛，在祂裡面居住。既然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著祂叫萬有，無論是地上的、天上的，都與自己和好了。」（西一19~20）神「都是照祂自己所預定的美意，叫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裡面

同歸於一」（弗一9~10）。

然而，神要使用教會來傳揚祂在世上的作為。保羅在以弗所書和歌羅西書中，都有提及神怎樣透過基督來建立教會，叫她能成為世人認識神的管道。可是，除了一少撮敬虔的人以外，又有誰會到教會來呢！不到教會來，他們又怎能聽到關於神的事呢？既是如此，最有效的解決方法就是教會到他們那兒去罷！

新約聖經中的教會有兩種模式：聚集的教會和散聚的教會。聚集的教會，指的是基督徒聚集一起，彼此扶持，彼此學習。散聚的教會，指的是個別的基督徒本身，透過與其他信徒私底下的交往，他們的靈命就被建立起來，不管他們身處何方——在家裡、在學校、在工作場所、在健身中心、在國會、在州政府辦公室，或是在醫院，他們都是為主而活的。

當耶穌以山上的一座城來代表神子民的時候，祂是指著聚集的教會來說的（太五14~16）。由於教會的資源廣博，她可以做的事情遠較個別的基督徒多。例如：地方教會可以把各種資源匯集，以做社區服務，為無家可

歸的人、為失業者、為精神病患者、為幼兒、為老人。當教會踏出這一步時，鄰近的人就會跑過來，一面看，一面想：「這正是我們的社區所需要的，我一定會去參與。」甚至，有人會說：「噢！我想從那兒得到一點幫助。」

耶穌說過：「你們是世上的鹽」（太五13）。祂說這話的時候，是指著個別的信徒，也就是散聚的教會來講的，祂願意信徒們都能像肥料一樣。不是堆在一起的肥料，是被撒播出去的肥料。因為，若把肥料堆在一起，只會臭味薰天，若把它撒出去，就會滋潤貧脊的土壤，使植物生長。基督徒該像撒播的肥料一樣，被撒播到社會去，透過我們的言行生活來造福人群。在同一段經文裡面，耶穌警告我們，我們若失去了鹹味，就與神的工無分了。為免於此，我們需要受餵養，到教會與其他信徒一起聚集，互相支持，彼此造就。

姬露蓮在困苦的日子裡來到教會，在那兒她得到了幫助，在那兒她看到了耶穌在世上的工作。現在，她在一個特別為精神健康有問題的人所設的小組中幫忙。她仍然與憂鬱症對抗

著，不過，靠著耶穌的幫助，靠著教會肢體對她的支持，姬露蓮成了其他病患者的倚靠。

克里斯是個住宅區管理員，繁忙的工作令他無暇分身，只有星期天他才有空到教會來，家庭小組也只能平均一個月才出席一次。可是，這份工作卻讓他接觸到許多從不曾到過教會來的人。每當克里斯和這些人分享耶穌在他身上的作為時，他知道弟兄姊妹正為他禱告。下班後如有一點空，他就會跟教會的朋友喝喝咖啡，毫無拘束地聊天說笑，談談近況。表面看來，這樣的聚會絲毫沒有宗教成分，不過，許多時候弟兄姊妹從中所領受的屬靈功課，卻比一起查經來得多。辛勞工作後，我們正需要這樣的聚會，叫我們更體會到神的恩慈。

教會的慈惠部創立了一個教導成人閱讀及寫作的課程，老師是來自不同教會的基督徒，財源來自政府的補助、私人機構和個別信徒的奉獻。透過這樣的課程，安東尼的閱讀能力日漸加強；相對地，他那份因不能閱讀而引致的疏離感，卻逐漸消失。從前，他每次看到放在門墊上的政府稅務公函時，就會冒汗，現在可

不一樣了！因為他已能看懂各項稅務規則。從前，他對世界和周遭所發生的事情一無所知，現在因為能閱讀《鏡報》（*The Mirror*），他的時事觸覺變得敏銳。他在家庭小組中分享耶穌如何幫助他戒酒時，常常以此為笑話。看到報章上有什麼社區消息時，他就會說：「教會肯定能為這些孤單的老年人做點事。」

什麼是教會的目的？最簡單的答案就是：幫助像安東尼、姬露蓮和克里斯這樣的人，在世上活出基督徒的生命。

如果這就是教會的目的，那麼，新約聖經對教會有什麼教導呢？這就是下一章的主題了。

第 3 章

聚焦教會



接待處站著兩位不同年紀的男士。個子高大，一頭鬚髮，穿著闊身大衣方格褲，腳穿球鞋的那位青年人名叫艾奧。個子矮小，穿著酒紅色襯衫，打著領帶，配一條灰色西褲的那位長者，就是愛麗的公公。表面看來，他們似乎沒有什麼共通處，可是，他們的心卻被愛麗的死連在一起。愛麗的公公被弟兄姊妹給自己兒子約翰的那份支持，深深地打動了。他向艾奧表示他對教會的感激，艾奧只輕輕地回答說：「我們是一家人呀！」

真的，艾奧把愛麗、約翰、全教會的朋友，都看成自己的家人一樣。因此，他為愛麗的死傷痛，他全心全意地伴著浸沉於苦海的約

翰走過這段黑暗的日子。別的肢體遇到困難時，他都會立時放下一切來幫助他們。其實，教會裡許多弟兄姊妹都跟艾奧一樣。

我們為愛麗的死舉行了一個特別的主日崇拜。那個早晨，崇拜還沒有開始，主禮人達拉絲，就對新朋友解釋，這次聚會的目的，是為了紀念愛麗這位待產媽媽的死。我們以沉重的心情來唱詩，以長時間的哀悼來禱告，我們懇求恩主安慰保守約翰和小甘倫。我則嘗試透過短短的信息，帶領會眾在這愁雲慘霧中經歷神。

愛麗的死給我們極大的打擊。這是我們在她離世以後舉行的第一次聚會，崇拜完畢，我們三兩成群，坐在一起，彼此擁抱，大家無言而對，只有淚眼相看。我們要的不是苦難的答案，我們要的是安慰，我們要的是親情。我們要的是心連心、手連手地為我們的主內骨肉舉哀，好讓我們在彼此的愛中經歷：「永生的神是（我）的居所，祂永久的膀臂在（我）以下」（申三十三27）。

那個早晨，我在講壇上分享了我的感受，我深深體會到在這樣痛苦的時刻中，我們才真

正曉得自己最珍惜的是什麼，我們才真正領會人生最有價值的是什麼。這是在平靜安舒的日子，我們很少去深思的問題。那麼，什麼才是有價值的呢？其一，就是我們以行動和言語來表達我們對彼此的欣賞，我們對彼此的愛護。教會生活往往被那些瑣碎的爭論和無謂的角力所充塞。等到心愛的人走了，我們才驚覺到，生命中有些事情，比嬰兒室的地氈顏色，或是誰當暑期兒童營執事來得重要。那個早晨，大家都打開了久封的心田，向對方伸出愛的雙手。艾奧是其中的一個，愛麗的公公也是。

愛麗離世的那個星期四晚上，許多人因承受不了那震驚而跑到教會來尋求安慰。一位會友回想說：「對我們來說，這是個非常難忘的晚上。」當死亡臨到時，一家人自然就會走在一起，彼此安慰，守望相助，共度困境。那個晚上，教會就成了眾人的家！

新約聖經常把教會比作一個家庭。「教會是什麼？」我想使徒保羅必定會以「家庭」這詞來回答你的問題。當然他也會用「建築物」、「主內肢體」和「團體」來形容教會。

不過，「家庭」將是他最喜歡的形容詞，因為耶穌給保羅的正是一個家。現在，讓我們一起來看新約聖經用來形容教會的幾幅圖畫，然後，再看這些圖畫對我們現代的基督徒有何啓迪、有何幫助。

一直以來，學者們都在爭論，究竟建立教會是不是耶穌的心意？有些人認為耶穌的本意是要更新猶太教；有人認為耶穌來是要終結這個世界；也有人認為耶穌來是要傳揚處世之道，讓人類可以和平共處。根據這些學者的立論，耶穌斷沒有意思在身後留下一個擁有成千上萬會員的全球性機構。可是，這都沒有抓到重點。

家庭生活

我們已在第二章討論過，建立教會並不是耶穌降生的主要目的。不過，祂卻把跟隨祂的人招聚在一起，祂借用家庭內的常用語，來教導這群人該怎樣同心合意地在世上一同生活。

耶穌教導我們用「父親，一家之主」來稱

呼神，又要彼此以弟兄姊妹相稱。富有的年輕人聽到作門徒的代價原來是這樣大的時候，他就憂憂愁愁地走了，彼得隨即很自豪地說：

「看哪，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祢了。」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人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兒女、田地，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親、兒女、田地，並且要受逼迫，在來世必得永生」（可十28~30）。

耶穌的意思是：「要你撇下所有的來跟隨我，也許會讓你感到不安，事實上，許多人都不會這樣做，你剛剛看到的那位既有錢又具影響力的年輕人，不是走了嗎？然而，如果你來跟隨我，你再不會感到孤單，因為你已加入了一個大家庭。」此間，耶穌正為門徒描繪了一幅充滿安全感和歸屬感的圖畫。

保羅把這幅圖畫帶進羅馬書第十六章中。經文以問安為前言，那一串陌生的名字常常會令我們卻步，不願意繼續探討保羅在當中要傳達的信息。可是，對保羅來說，這不僅是一份教會人名錄，保羅視名單上的每個人為主內的

親人，保羅要向他們問安，從而表達對他們的愛。

保羅用親愛的人來形容教會的會友：「問我所親愛的以拜尼土安……又問我在主裡面所親愛的暗伯利安……並我所親愛的士大古安……問可親愛……的彼息氏安。」（羅十六5、8、9、12）這些人跟保羅沒有一點血緣關係，他們有的是宣教士，有的是教會領袖，都是保羅事奉上的同工，跟保羅有著一樣的使命，在地上傳揚耶穌的事。我們斷不會用「親愛的」來稱我們的同事吧！然而，保羅卻這樣稱呼他們，因為這些人不單是保羅的同事，他們更是保羅的家人。

可以和馬可福音第十章媲美的第13節，是羅馬書第十六章的最後一段：「又問在主蒙揀選的魯孚和她母親安，她的母親就是我的母親。」保羅這個常被人看為冷冰冰、有工作狂、據理力爭的思想家，竟稱呼一位主內的姊妹為母親，此舉實在驚人。明顯地，保羅是被這位女士對他的愛打動了。也正是她的這份關懷，這份來自神家裡的情誼，點亮了保羅事奉

神的路。

每當我讀到這節經文，我就會想起我主內的母親奧芝莉。奧芝莉有一雙聆聽的耳朵，你可知道少年人的煩惱和問題有多少嗎？可是，她都是這般有耐心地聆聽著我的傾訴，就這樣，我成了基督徒。當我感到困惑時，她都會在我身旁伴著我。我打電話給她，她就在家等著我，也必定為我泡好一杯茶。她常常開放她的家，接待我和我的朋友。身為佈道家的太太，她幫助我認識並了解信仰的真義。二十多年後的今天，我還是深愛著她。

羅馬書第十六章不是個單一的例子，其實，在保羅其他的書信中，我們都可以看到這幅家庭的圖畫，都可以聽到這些親切的家庭用語。歌羅西書四章7節就是其中一個例子，經文中，保羅以親愛的弟兄來稱呼他的同工推基古；腓利門不單單是教會的領袖，他是保羅的「弟兄」（門7）；提摩太不單單是同工，他是保羅的「兒子」（腓二22）。

這種表達背後帶著很深的意義，新約作者藉著這方法，把教會那份能衝破階級和種族界

限的家庭屬性勾畫出來。保羅本身就是一個例證，一個猶太人竟然能稱外邦人為弟兄姊妹，實在不是件容易的事（羅十六2；門7；腓三1）。腓利門和阿尼西母，一個是主人，一個是奴僕，一個是富戶，一個是窮人，保羅卻以主內一家的觀念來勸勉腓利門，告訴他只要靠著主，他們就能和睦共處。腓利門就是因著對主的信，重新接納逃走的阿尼西母。

保羅在寫給加拉太教會的信中，強調主內的合一比種族階級更重要。他在信中斥責當時的教會領袖彼得，因為他並不以公平的態度來對待猶太和外邦基督徒。因為我們跟神的關係，並非建立在我們的宗教喜好上，乃是建立在我們對基督的那份信仰上面。所以保羅認為彼得這樣的做法是件醜事，它否定了耶穌在十字架上的大工，拒絕了福音的恩典。今日的教會應該多唸這卷書。

血濃於……

教會是家庭，不是個幻象，乃是個事實。

我們接受主以後，就成了神的兒女（約一12）。保羅進一步稱我們為產業的繼承者。當然，神是永活的神，保羅是以此來比喻，一旦我們成為基督徒，我們就成了神家裡的一員，我們就可以享受家中的一切（羅八14~17）。那麼，我們怎樣才可以進入神的家呢？保羅在羅馬書三章21~26節告訴我們，罪使我們與神分開了，不過，如果我們立志跟隨耶穌，祂的獻祭洗淨了我們的罪，我們就可以進入神的家。因此，我們得以成為神的兒女，並不是靠著行為，也不是靠著敬虔的外貌，乃是靠著信。

使徒彼得告訴我們，透過主耶穌，我們就能夠重生，得以進入新生。這新生含有「被贖」的意思，那就是基督的寶血，把我們從空虛敗壞的生命中贖出來，成為新造的人，進到神的家（彼前一~二），因此，所有的基督徒都是血肉之親，都是一家人。主日在教會裡，我們會碰到許多人，當中有些臉孔令我們很雀躍，有些則令我們噁心，無論我們的感覺如何，永遠改不了的事實，就是我們是一家人！

這個事實很明顯能幫助我們知道如何彼此相待。早期的信徒肯定曉得，教會作為家庭基本的守則：「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34~35）。

活到今天的我，還沒有看過一個完美無瑕的家庭。一般的家庭生活都是苦樂參半，有時相親相愛，有時水火不容。然而，大部分人的經歷還是正面的多。父母以鼓勵、管教和支持來撫養我們，今天他們仍是我們的朋友。可是，對一些人來說，家庭是個偽裝的祝福，一條深深的疤痕伴著他們成長；為免再被觸痛，他們只好跟父母疏遠。

人間的家庭不完美，神在世上的家也是一樣不完美。且看保羅對彼得的斥責（加二），以及他跟雅各那份冷淡的關係，我們就知道，縱然在最令人振奮的早期教會裡，肢體間也是充滿了張力。教會是個罪人帶領罪人的集中地，所以她會令人傷心。然而，我們若能坦然地接受這個事實，並按照聖經給我們的指引而

行，我們就會茅塞頓開。

忍耐的功課

聖經既然告訴我們教會是個家，我們就是學習怎樣去經營建造這個家，使她成為一個溫暖的地方。我們要學的第一個功課，就是對教會要懷有正確而實際的期望，對弟兄姊妹要彼此忍耐。忍耐是聖靈在我們心裡所結的果子（加五22）。因此，當保羅教導我們：「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西三13）和「你們要彼此接納，如同基督接納你們一樣，使榮耀歸與神。」（羅十五7）的時候，我們不要驚訝。對彼得的提醒：「總而言之，你們都要同心，彼此體恤，相愛如弟兄，存慈憐謙卑的心。不要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因你們是為此蒙召，好叫你們承受福氣」（彼前三8~9），我們要傾耳細聽。

保羅和彼得都是教會的元老，他們深知基

督徒要走的並不是一條易路。以羅馬教會為例，那兒的肢體們，因不能在購買拜過偶像的肉一事上取得共識，而互相抨擊。可以坦然吃這些肉的肢體，看不起不同樣做的弟兄姊妹，保羅因此去信勸誡他們，那些憑信心吃這些肉的「堅強」人，要體諒那「軟弱」人的疑惑。

什麼是體諒？什麼是接納？爭辯當然不是接納和體諒的表現。可是，把人悄悄拉在一旁，以自己的標準來教訓他一頓；或使用各項委婉的話來抬高自己，貶低別人，也不是接納和體諒的表現（羅十四）。我想你我也曾遇到這樣的事：突然被一位滿懷善意的信徒拉到一旁，指出你犯的錯誤，然後，叫你好好地向他們學習。我在這方面的經驗可不少呢！我曾經因為講方言（當然是因為我不會說方言啦！），和容許別人在教會內跳舞等事，（據說有些會友是不能容忍喧鬧聲的！）被別的信徒勸勉教導一番。甚至連我的服裝也成了批評的對象，有人認為只有穿襯衫和打領帶，才算是尊重神的表現，所以我在教會內必須要穿襯衫打領帶。我的問題是：耶穌既然沒有這樣裝

扮，為什麼我要？

古往今來，教會內的爭端，往往都側重在一些雞毛蒜皮的小事上。就好像你吃葷還是吃素，在古羅馬的時代，根本不是個大問題。今日，情形也是一樣，誰會去管你的飲食習慣。不過，我倒是聽過，有人把吃素者跟那被鬼附的人連在一起。可是，時至今日，我們還是會為敬拜的音樂、個人靈修時間，和聚會的裝扮等小事情，大起爭端。有時候，我們甚至會為一些教義上的分歧而相咬相吞。最近，我和一位很有名望的福音派領袖聊天，他和我分享了他的個人感受，他說他很難和那些不相信罪人會受到永刑，不相信六天創造論的信徒，在一起交通團契。這些事真的足以讓我們反目成仇嗎？

不過，督責和勸勉有時候是免不了的。加拉太書第二章記載的安提阿事件，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保羅並不是為了餐桌上的禮貌，晚宴的裝扮，或是餐前小菜等事情，去指責彼得。事情的緣起，是因為彼得在沒有猶太人在場的時候，就和外邦人一起用餐，一旦耶路撒

冷的教會領袖來到，他就立刻退席了。對保羅來說，彼得這樣的表現不單羞辱了福音，更令神的名受虧損；因此，他要直斥其非。

保羅和彼得都知道，成爲基督徒的惟一方法，就是相信並接受主耶穌爲救主。可是，當時有一群勢力龐大的猶太信徒仍然認爲，除了信主外，人們還要持守猶太人的傳統律法，如：行割禮，守安息日和飲食規條等。彼得很明顯地對這群人有點顧忌。其實，保羅並不介意彼得有這樣的想法，這純粹是他個人的事。但是，因爲我們是主內的一家人，如果這樣的做法，成了彼得和外邦信徒交通團契的障礙，令外邦信徒有被歧視的感覺，保羅就不得不就此事公開質問彼得了。彼得後期所寫的书信中，就反映出他從保羅的斥責中所學到的功課。

神的家中，各人的成長階段不一；有剛出生的嬰孩，有正邁向青春期的少年人，也有進入不惑之年的成人。因此，我們的外貌不同、意見不一、需要各異。所以，我們必須學習彼此包容，放下自己，專一仰望神。最終，我們

都會被神帶領到同樣的地方。

拜倫和嘉菲在葛理翰佈道會決志後，開始步入教會，並積極參與家庭小組聚會，靈命日漸成長，教會的人因此感到非常高興。可是，有一天，一位有心人跑來跟我說：「你知道嗎，拜倫和嘉菲還沒有正式結婚呢！你說我們該怎麼辦？」

我真是處於兩難之間。我深信婚姻是神所命定的。在人生的路上，祂爲我們預備配偶，使我們有一個家，然後，生兒育女。現代的社會，卻給我們另外一套的標準，我們可以找個伴侶，組一個家，生個小孩，但，用不著婚約。拜倫和嘉菲就是這樣過來的，他們同居多年，孩子都已上學，卻沒有正式結婚。身爲教會領袖，我們該怎樣做？他們中年信主，在聖靈的帶領下，生命開始改變了，難道我該在這個時候，跑去他們的家，義正辭嚴地對他們說：「看，你們還沒有結婚，從今天起，你們要分房睡，不可有性行爲，並且要儘快註冊結婚。與此同時，你們不可以參與教會的活動。」還是，把整件事情交託給神，懇求聖靈

在他們心中動工，叫他們看到婚約的重要性。再者，倘若神在我們得救的那一刻，就向我們曉諭祂對我們的心意，祂對我們的期望，我想我們大概都會吃不消，很快，就會倒斃在信仰的路上。

教會決定不向拜倫和嘉菲施壓力。有人不贊同我們的做法，並且認為我們出賣了福音，對信仰作出妥協，他們也許是對的。事情過了一年以後，他們來跟我說：「你知道嗎，我們還沒有結婚呢！」「啊！是的，我知道。」「我想我們該結婚啦！你能為我們主持婚禮嗎？」我很自然地點點頭。

我深信神已悅納了我們的禱告，在祂所命定的時間，向拜倫和嘉菲彰顯祂的旨意，使他們自願踏上婚姻的路。我也相信，倉促強硬地向他們施加結婚的壓力，可能會扼殺了他們對神脆弱的信心，摧毀他們幼嫩的基督徒生命。

每個人的生理和心理發育過程都不一樣。基督徒的屬靈生命也是如此。因此，我們必須要彼此接納，互相包容。我們很容易就可以看見弟兄姊妹生活上的一點瑕疵，但對自己一身

的污垢，卻可以視若無睹。當我們要論斷別人的時候，當我們要矯正別人缺點的同時，且先讓我們記得自己也是個不完全的人。

體諒和縱容只是一線之隔，指斥和論斷也很難定界線。我們必須要在當中取得平衡。弟兄姊妹的靈命和他們行事為人的表現，應該是相輔相成的，我們和神的關係越好，我們的行為會越合神的心意。因此，當弟兄姊妹的行為與得救的恩不相稱時，為了他的好處，我們必須直斥其非。不過，我們也要體諒那些對信仰不太了解，剛到教會來的朋友。不要給他們一幅錯誤的圖畫，使他們覺得歸入教會，就要依循一大堆附帶的規矩，彷如穿上一件緊緊的上衣，絲毫沒有動彈的餘地。

謝利是個很想成家立室的單身漢，他在教會開辦的老人中心工作。由於教會裡並沒有合適他的對象，謝利就把注意力放在外面。他在一個派對中認識了碧姬，碧姬是個活潑的離婚少婦，她對謝利的信仰和工作興趣盎然，他們約會不久就同居了。謝利是個非常謹慎的人，因此教會對此一無所知。一個領袖風聞這事

後，立刻把它帶到執事會中討論，隨即衆說紛紜。有人認為要解僱謝利，因為他與人同居，玷污了教會的名聲。但是，一旦解僱他，老人中心的運作就會因此受影響。有人認為按他的靈命，他自己應該知道這樣做是錯的，教會要切實地對他執行紀律，讓他知道教會的立場。

最後，大家決定先去探訪他，了解一下狀況。結果，謝利認為這是他的私事，用不著教會來管。碧姬非常激動，一直為自己辯護，場面弄得很不愉快。謝利和碧姬同居的這段時間，教會決定不讓他領聖餐，也不准他當主日學老師，並安排一位長執與他一起查經。謝利一怒之下，辭退工作，與碧姬遷往別處。情形就如保羅在安提阿所遇到的一樣糟糕。

愛心的功課

教會作為神的家，第二個要學的功課，就是彼此支持。一家人會一起用餐，一起玩耍，危難時一起並肩作戰，共度困境。縱使大家不再住在一個屋簷之下，家人還是保持聯絡，有

需要時，還會彼此照應。家是如此，教會更該如此。早期教會深知彼此相愛的重要，因此，他們執意身體力行地實踐耶穌在這方面的教導（徒二41~47，四32~37）。促使他們這樣做的原因很簡單，就如約翰所說：「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恤的心，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裡面呢。小子們，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約壹三17~18）。

透過他的書信，如哥林多前書十六章1節：「論到為聖徒捐錢……」，我們知道保羅在「募捐」的事工上，花了不少時間。雖然我們已聽過無數關於奉獻的信息，我自己也講了不少類似的道。可是，保羅指的「捐錢」，並不是我們每主日投進奉獻箱的那些金錢。保羅是在自己所建立的外邦人教會中募捐，然後把所收到的捐款親自送到耶路撒冷，交給猶太人的教會，調濟那些在猶太、加利利和撒瑪利亞受旱災影響的弟兄姊妹們。

對保羅來說，募捐不僅僅是為了賑災，它是教會合一的表徵，它是一個清晰的信息，向

世人宣布，信徒對耶穌的忠誠，是可以跨越文化、種族和階級的。保羅在哥林多後書，用了兩章的篇幅，來陳述募捐的事情。首先，他勸勉哥林多教會的肢體說：「你們既然在信心、口才、知識、熱心和待我們的愛心上，都格外顯出滿足來，就當在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顯出滿足來。」（林後八7）接著，他提醒讀者們，我們得以成為富足，全賴主耶穌的恩典，祂紆尊降貴，來到世上，拯救我們。因此，募捐乃是為哥林多教會的好處，讓他們學習互相施予的功課。「我原不是要別人輕省，你們受累，」保羅說：「乃要均平，就是要你們的富餘，現在可以補他們的不足，使他們的富餘，將來也可以補你們的不足，這就均平了」（林後八13~14）。

「均平」一詞在經文中出現了兩次。這個字源於希臘文的*isotēs*，帶有「平均分配」或「同等待遇」的意思。現代一些政治家，把這個字應用在稅制上，用以拉近貧富懸殊的差距。保羅的教導也有其政治目的。不過，他的目的是要神的子民，學習同舟共濟的功課。神

的家中，若有人在物質上有缺乏，其他成員就要幫忙。不同的教會，也許會採用不同的方法來幫助有需要的肢體，這是可以理解的。關鍵不在方法，乃是我們有沒有實踐聖經在這方面的教導！

當然，需要的層面有許多，幫助也不僅限於經濟的支援。多年來，我們的教會一直在嘗試，盼望能建立一個「分享」的制度。（討神喜悅的事，不容易做呢！）首先，每個會友要把自己可以與別人分享的東西寫出來，然後，由教會把這些資料詳錄在會友通訊錄中，如某人可以借出剪草機、汽車保養等工具，某人可以提供修電腦、縫紉等服務。會友就可以按自己的需要，透過通訊錄找到支援。在這個制度下，弟兄姊妹既可以自由地發揮自己的恩賜，與人分享神的豐富，也可從中學習彼此服事的功課。透過分享制度，我們還可以把這些用來請人打字，或租借剪草機的費用節省下來，奉獻給教會或其他慈善機構。

有時候，我們的慷慨會成了別人占便宜的工具，不過，我們千萬不要因此而氣餒。因

爲，耶穌教導我們：「凡向你請求的，都要給他們；只是給予，不望回饋」（路六30，作者自譯）。聽了那個不肯變賣一切贖濟窮人的富有年輕人的故事，我們很快就會下定論，說：「他是個很特殊的例子，他的錢太多了。」可是，聖經是怎麼說的呢？那年輕人走了以後，從門徒的反應，以及他們和耶穌的對話中，聖經很明顯地告訴我們，那富有的年輕人的表現，並不如我們想像中那樣不尋常（參路十八18~30）。因此，我們必須要堅持原則，寧願自己吃虧，免得忽略了真正有需要的人；寧願自己捱打，也不要向別人揮拳。

保羅的意思是，在負自己的責任和接受教會的支持之間，基督徒要取得平衡。在加拉太書第六章，他對我們的勸勉是：「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加六2）；「因爲各人必擔當自己的擔子」（加六5）。保羅的意思是要我們竭盡所能，做神看爲美的事。最後，他以第10節來激勵我們：「當向衆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這樣」。

代禱的功課

教會作爲神的家，第三個要學的功課，就是彼此代禱。促使早期基督徒聚集一起的主要原因之一，正是如此。爲什麼要彼此代禱？新約聖經給了我們很多的理由，就讓我們來看看一些例子罷！

保羅寫給腓立比教會的信，始於他對神的絕對信靠（腓一6），接著就是他爲腓立比教會獻上的禱文。保羅願他們在愛心、在真理的知識和分別是非的能力上，都在成長，以致他們可以「作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腓一10）。你上一次爲主內肢體代禱，是什麼時候？在第19節中，保羅請腓立比人爲他的出獄代求。我們也許會視保羅爲「超級聖徒」。但保羅深知自己的有限，他需要弟兄姊妹的支持，他需要弟兄姊妹的禱告。他知道基督徒的禱告是非常重要的，因此，他叮囑信徒要隨時舉起禱告的手，並且「爲我（保羅）祈求，使我得著口才，能放膽，開口講明福音的

奧祕」(弗六19~20)。

來自歌羅西的以巴弗，非常熱愛那兒的教會，保羅說他在禱告之間：「常為你們(歌羅西教會)竭力祈求，願你們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得以完全，信心充足，能站立得穩。」

(西四12)禱告並不是件容易的事。忙碌的生活和嘈雜的環境，會成為我們禱告的阻礙。有時候，連人的話也會成為我們禱告的絆腳石，他們會說禱告一點用處也沒有，根本不需要花時間在上面。

教會陷在困境的時候，教會需要引導的時候，會友生病的時候，就是初期教會聚集一起禱告的時候。雅各提醒我們，我們很容易就會陷在罪中，因此，我們必須要彼此懺悔，互相代禱(雅五16)。新約聖經從不曾吩咐我們隱居世外，但，神的話卻一再告訴我們，若沒有主內弟兄姊妹的禱告，我們將很難活出一個討神喜悅的生命來。所以，我希望基督徒能同心為那些誘惑我們犯罪的事來禱告，為我們在工作場所、在家裡、在休閒中所面對的種種試探禱告。

彼此代禱在我們的信仰生活中，占有很重要的位置。耶穌的經歷就是一個有力的例證。被釘十字架之前的晚上，耶穌帶了三個親密的朋友，到客西馬尼園的林蔭深處。祂並不打算給他們上什麼課，事實上，心情沉重的祂，根本連話都不想說。祂的內心充滿了恐懼和疑惑，祂在跟撒但對抗，祂需要朋友們用禱告來支持祂。可是，黑夜已臨，剛吃過飯的他們，已昏昏欲睡了。留下耶穌一人獨自向神哀求。祂禱告回來，發現他們睡著了，耶穌感嘆地說：「西門，你睡覺麼？不能做醒片時麼？」(可十四37)耶穌的聲音充滿了哀傷，想到再過數小時，這個將在世人面前否認祂的彼得，在祂最需要代禱的這一刻，就已經出賣祂了！

我們真的有彼此代禱嗎？

家庭、聖殿、肢體

多少時候，我們的文化背景矇蔽了我們的雙目，令我們無法看到教會是個家的事實。在西方人眼中，家庭就是爸爸、媽媽，加上幾個

小孩。可是，對非洲、亞洲、南歐和拉丁美洲的人來說，這樣的看法無疑是扭曲了家庭的真義。他們對家庭的理解和新約聖經的教導很相像。對他們來說，三代同堂，近親為鄰，這才算是家庭。

保羅在以弗所書第二章告訴我們，聖徒都是神家裡的人。家是古代的基本經濟單位，家是一個作息的地方。對以弗所人來說，家就像一個八寶袋：三四代人住在一起，大家一起耕種，或是做點小生意、手工藝，來維持生計。住在一個屋簷下的，不單是家眷，也包括買回來的奴隸。在這兒，家就是一個小小的社區，大家生活作息都在一起，彼此相愛，互相依靠。這就是教會作為一個家的寫照。

從古代的家庭模式中，我們或多或少可以理解到，為什麼聖經許多教導都是指向家庭的。事實上，出現在以弗所書、歌羅西書、彼得前書中所謂的「家庭指南」，當中許多家訓，跟腓利門書、提多書及其他書信的教導，是一脈相承，互相呼應的。

家的形象融入了教會，就成了神的居所。

耶穌已取代聖殿，成為贖罪的地方，成為神寬恕人的地方。所以，基督徒不再需要跑到聖殿去，基督徒本身就是神的殿了。

彼得教導我們說：「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因為……」（彼前二1~10）。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三章16節中，稱教會為聖靈的殿；在哥林多前書六章19節，則以此來形容個別的基督徒，由此，巧妙地抓住了基督教信仰的群體性和個人性。聖靈住在每個基督徒裡面，使我們可以隨時隨地與神交通。當我們聚集一起，在信仰中彼此造就的時候（就如建造房子一樣），聖靈也會住在其中。這正是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三章9節的教導，他說教會就是神的建築工程，事實上，教會真的是一片巨大的工地，所以，有時才會這樣的雜亂無章！

彼此接待

在羅馬書、哥林多前書、以弗所書以及歌羅西書中，保羅把教會形容為基督的身體，而

基督徒乃是這個身體的一部分。我想每個信徒都會愛上這幅「教會是肢體」的圖畫，不過，保羅對此卻另有看法。

大部分有關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的信息闡釋，都是以合一作為中心思想。許多傳道人會就人類的身體結構來解釋這段經文，他們認為縱使身體中有許多不同的部位，身體卻只有一個。因此，信徒既為基督身體（教會）的一部分，就該竭力保持合一，彼此配搭，以求和諧共處。其實，傳道人若真的要推動教會合一，他應該選用詩篇第一三三篇，或是以弗所書第四章頭半段的經文。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根本不是在談論合一。保羅在第十二章以前，早就把合一的重要性和合一的基礎，講解清楚了。這一章的重點是分別（diversity）！經文告訴我們在基督的身體內，存著各式各樣，擁有各種不同恩賜、不同能力、不同呼召的人。就像人類的身體一樣，當中有耳朵、有眼睛、有雙腳、有雙手、有腎臟、有腦袋等，擁有不同功能、不同形狀的部位，每一部分都是很重要的，缺一不可，當其中一部分出了問題，身體

就變成殘疾了。教會作為基督的身體，也是如此，每位信徒都非常重要，都有其存在價值！

保羅的論據是從神，不是從人體為起點的。神是三位一體的神——祂藉著父、子、及聖靈三個位格來向我們顯示（林前十二4~6）。神既是在分別中有相合，祂的子民也將是一群分別卻又相合的人。三位一體是群體生活的典範，也是神子民的團體——教會——背後的聖經原則。保羅想要傳遞的信息，就是合一並不等於統一。合一的教會，並不等於當中每位會友，都是傳道人和教會領袖們的仿製品。

清楚闡明了三位一體真神在分別中有相合的特性後，接著，保羅才告訴我們，人體也是在分別和相合的原則下運作的（林前十二12）。注意，保羅不是在跟你上生物課，也不是與你探討神學問題，他要講的是恩賜。因為，恩賜就是分別的表徵。神賜下恩賜，是要我們使用它來建立一個有創意、互相幫助、合一的群體（教會）。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四章中所說，神的心意是非常清楚的。因為

我們各有特色，我們的恩賜也各有不同，所以，當我們聚集一起，分享經歷，在信心中彼此造就的時候，我們就可以一起在神的國度中成長。令人痛心的，卻是許多教會不但看不見聖經在這方面的教導，反而背道而馳，硬要把人擠進一個鑄模中，無形中告訴別人：「要我們接納你，你就得學像我們的樣式！」

新約聖經提及教會的經文實在太多了，我們只能把一些主要的、較接近我們文化背景的，抽出來討論。雖然，我們儘量嘗試以實際的角度來分析這些教導，可是，我們還是需要把這些教導活出來，方能使此時此地的現代人信服。其次，在小說、戲劇、流行音樂、朋友同事的交談中，我們知道這一代的人引頸渴望的，乃是親密的人際關係，令他們有歸屬感的群體生活。我們的教會可以使他們夢想成真嗎？我們的教會可以滿足他們的需要嗎？這是下一章要討論的主題。

第 4 章

家之所在



「教會的問題……」珍妮說：「就是他們沒有足夠的耐心對待小孩子。」

麥克斯認為：「教會對年輕人和新婚夫婦非常好，對我們這些退休人士的照顧，實確少了些。」

菲美覺得：「教會的人十分友善，外展工作也不錯。不過，我卻找不到一塊屬於自己的地方。有時候，我真希望能以舞蹈來敬拜神。」

小孩子、不同年齡層的照顧，和敬拜的形式，只是教會眾多問題當中的三個而已。教會要面對的挑戰，真是數不勝數，譬如：婦女可否當長執？種族問題？年輕一代對教會的投入

感……在在都令我們感到束手無策。

不過，這些張力也不一定是教會分裂或會眾流失的導火線。聖經的教導是要我們在分別中相合，用神所賜的諸般智慧，來建立一個合神心意的大家庭。

與流浪者同席

這是個很特別的星期天，敬拜的波濤此起彼落。美國的大選剛過去，民主黨的柯林頓（Bill Clinton）突圍而出，當上總統。U2樂隊的主音歌手布魯到了舊金山，一個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城市；一塊帶動「耶穌的百姓」（Jesus People）和「同性戀人權運動」（gay-rights movement）的土地。布魯參加了座落在田特龍區（Tenderlion）的格德循道會（Glide Memorial Methodist Church）的敬拜。

替U2寫傳記的范立根說，格德循道會一直處於昏睡狀態，到了六十年代，威廉斯（Cecil Williams）當該會的牧師後，教會才復甦。威廉斯上任以後，致力打開教會的門，招待所有

被社會遺棄的人。過去三十年，教會不但成了一個跳躍的敬拜中心，更是從社會各階層來的，同病相憐之人的家。

布魯說：「實在太不可思議了！復活節的主日，人們都在排隊，耐心地等候進入會堂敬拜。詩歌太美了！好一個生氣洋溢的地方。」對格德循道會的會眾來說，這是個歡喜快樂的日子，一千二百個參與敬拜的人，異口同聲地為柯林頓的當選感謝神。被會場那份興奮懾服了的布魯說：「真難想像，一個民主黨人入主白宮，對格德居民的影響，竟然如此重大。」

「一個可以容得下愛滋病人、同性戀者、低下階層、藝術家，和女性的教會，實在不是一家簡單的教會。」布魯接著說：「來自中產階級家庭的人，大概會想，這是個契機，我們可以闖一番事業。可是，這是一群局外人，大選的結果，帶給他們盼望。不管政府往後的司法制度，是否真的會改善他們的生活，至少在這一刻，他們知道自己不再是局外人。」

布魯對柯林頓政府的看法是否正確，還是留待他人評斷罷！從布魯的對話中，我覺得，

他看到了有關教會的一些要義。彼得寫到神在基督裡的奇妙大工時，說「你們從前算不了子民，現在卻作了神的子民」（彼前二10）。布魯看到彼得所看見的：「本是局外人的這一群……現在知道自己不再是局外人了。」在格德，布魯看見一個家，一個由敬拜會眾組成的家。在基督的身旁，彼得看見一個家，一個由那些被耶穌從黑暗中召出來進入祂榮光裡面的人所組成的家。

去年，柯林頓在母親節訪問格德。范立根寫道：「柯林頓後來告訴他的幕僚，格德循道會是他夢想中的美國的縮影——一個彼此包容、和平共處的地方。」政治家那份各有所屬、各有所歸、各展其長、融洽共處的社會構思，可不是源自基督教的文化古井嗎？事實上，西方的道德標準，大部分是建立在基督教的信仰上。

不是每個人都可以接受格德的會眾，不是每個人都能接納布魯的評語。他們會說：「這些都是非我族類的一群。教會是屬於那些持高尚品格，過著聖潔生活的人。根本容不下這些

同性戀者，這些道德淪喪的人。」說實話，誰又可以完全達到神的標準呢？

教會是為所有罪人而設的地方！神的本意是要透過教會，讓我們看到自己的不是和有限。從而認識神那份完美無缺、不帶條件的愛。不管我們是誰，因著十字架上的耶穌，神都接納我們。因此，不管我們是誰，我們都應該可以在教會中找到親密的朋友，得著熱誠的接待，尋獲到生命的動力。

福音派人士常以為，教會若要成為世界的光，就必須要過一個絕對聖潔、合乎神心意的生活，會眾必須是一群純潔無瑕疵的人。對的，這都是真理，可惜，只是部分的真理而已。這樣的想法，會讓別人裹足不前，會成為別人認識耶穌的絆腳石。

縱觀耶穌的一生，我們看到的是另一幅圖畫。與耶穌同行的人，有流氓、稅吏、妓女，他們既不聖潔，也沒有什麼宗教情操，他們都是一群被那時代敬虔的福音派人士（法利賽人）認為「不潔淨」的人。

與法利賽人同行

柳溪教會（Willow Creek）——美國最大的一所教會——的教育牧師奧特堡（John Ortberg）認為，雖然法利賽人有嚴謹的道德生活，有正確的宗教信仰，他們對耶穌的話卻充耳不聞。相反地，那些道德淪亡的妓女、稅吏，和宗教混血兒，卻對耶穌的信息，趨之若鶩。奧特堡進一步提出，法利賽人的宗教操守，成了他們的枷鎖，使他們沒有能力去愛。他們不願意看到病人在安息日得醫治，他們不願意看到淫婦得赦免，他們不願意看到罪人與義人相往來。他們把當愛的人視為「仇敵」。

令人嘆息的是，法利賽人的屬靈後嗣——當今的福音派教會，卻一直在重演著這幕悲劇。我們擁有真理，我們懂得怎樣過聖潔生活，加上近期在教會掀起的屬靈爭戰浪潮，信徒們個個武裝備戰，凡此種種，讓我們很容易把世界認定為當前大敵，教會就是安全的基地。偶爾，我們會深入敵營，探究戰況。然

而，當敵軍誤闖我們的陣地時，我們就會忐忑不安，坐立不穩。

爲什麼會走進這樣一條死胡同去呢？步入後現代社會，人類夢寐以求的，只不過是一份真誠的友誼、一處可以交心的地方，和一個有意義的人生罷了。也許是受到千禧年的接近、預言啓示不絕於耳的影響，或是厭倦了八十年代興起的享樂主義和物質主義，不管怎樣，處於二十世紀末葉的人們，對屬靈的事越來越感興趣，他們對神的心是敞開的。這正是基督徒傳福音的良機。

因此，我們必須向主耶穌好好學習。彼得是個漁夫，來自草根階層，粗豪直率，沒有受過高深教育；馬太是個不得人心的稅吏；奮銳黨的西門，是個極端的愛國分子，若非信主，他早已把馬太碎屍萬段了。這些都是耶穌的門徒，耶穌呼召他們的時候，沒有看過他們的履歷，沒有探查他們的背景，沒有計較他們的生活方式，更沒有考問他們的神學，耶穌只簡單地對他們說：「來，跟隨我」。輕輕地點點頭，說聲好，他們就成了耶穌的門徒。往後的

日子，他們與耶穌朝夕相對，透過聆聽，透過發問，甚至和耶穌熱烈爭辯，他們的靈命就慢慢地成長起來。耶穌的生活——祂怎樣教導人，祂怎樣去關心、去撫摸那些既無助又不潔淨的人，在在都成了門徒的榜樣。在跟隨耶穌這親密的關係中，門徒的生活方式、行事為人，以致和神的關係，都起了變化。

他們真的改變了！彼得成了初代教會的領袖和神學家。馬太據聞寫了一卷福音書（證據有待考察）。西門呢？他是不是成了外邦人的宣教士？也許，他在公元六十六年的革命中，為以色列的自由戰死沙場？沒有人知道西門的結局。可是，大家都知道，彼得、馬太和西門都是耶穌的門徒。耶穌親自邀請他們進入祂的世界裡，讓他們有機會聽到永生的福音。

先歸屬，後相信

我當牧師的時候，曾以「相信前的歸屬」為教會的口號，更以此導引教會各項事工的優先次序。不多久，我在幾本書上，都讀到同樣

的思想。由於這些作品皆出自資深宣教人士的手，使我相信，我的思想導向是正確的。

牧會不久，有位名叫美芯的年輕媽媽來見我，她不是會友，也不來教會，卻希望教會能替她的嬰兒施浸。這可難倒了我。首先，對我這位浸信會的牧師來說，嬰孩和水禮是連不上的，不過，我們倒有一個名為獻嬰禮的儀式。其次，我是福音派的人，我的部分理智在提醒我說：「她不是我們的一員！」然而，我還是同意去探訪她。在家訪的時候，我才發現，美芯是個未婚媽媽，她那不常來探望嬰兒的男伴，也打算參與獻嬰禮。「我怎樣做才可免此一役呢？」我的思想在鬥爭。天生不願意使人失望的我，最後，還是接納了她的請求。

我問自己，這樣做有什麼實際意義？在反覆思想中，我上了很重要的一課。教會外面有許多像美芯一樣的人，感謝神使用他們向我說話。但在那段日子，會眾一定會質疑我的做法，他們會問我，為何要替這樣的人行獻嬰禮？一位在教會的年日比我還長的女士，在獻嬰禮以後，氣沖沖地跑來質問我：「你怎能要

求我去答應支持這些我將永遠再也看不到的媽媽們？你是在強迫我作出不能實踐的承諾，你知道嗎！」我非常同情她的感受，也能理解她的觀點。「不過，」我跟她說（當牧者說他體諒你的埋怨時，接下來的，往往就會補一句「不過」），「今天早上的獻嬰禮，是向這些媽媽和孩子們表示我們對他們的歡迎。我們將盡力協助他們去履行在神面前所作的承諾。」

我耐心地向她解釋，說：「獻嬰禮以前，我會探訪這些家長（們），讓他們知道獻嬰禮的真正意義，並且向他們解釋誓言中每個字的含義。他們的意願若是真誠，我會提醒他們，神是輕慢不得的，一旦他們在祭壇前向神許下承諾，神就會應邀而來，參與他們的家事。獻嬰禮以後，我會再去探訪這些家長（們）。一方面表達教會對他們的關心，另一方面，找個機會和他們交談，分享耶穌的好信息。獻嬰禮其實是一道橋樑，貫通了教會和這些家長（們）的家。爲要讓人們知道，教會是屬於所有人的，教會的門是做開的，歡迎每一個人進來。因爲，神愛世人（世上所有的人），所

以，差祂的獨生子來拯救他們——世上所有的人！」

這位姊妹非常滿意我的解釋。特別當她聽到支持這些家長（們），不只是她個人的責任，乃是教會作爲整體在神面前的承諾時，她終於放下心頭大石。教會有責任幫助扶持這些家庭，讓他們經歷神的愛。支持的管道有很多，其一就是爲小孩子開設兒童主日學，使他們可以跟其他小朋友一起學習聖經，從而認識主耶穌。家長（們）也可以因此而接觸到教會的弟兄姊妹，建立友誼。我們深願，教會真誠的接待，能培養這些家長（們）對教會的歸屬感。有一天，他們能與我們一起分享人間的至寶——「認識祢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

隨時開放

這位姊妹的一席話，觸動了我的思緒。我在想，如果把歸屬感看成是那些願意把獻嬰禮作爲孩子誕生之印記的家長接受救恩的前奏，

那麼，對於其他習慣性來教會的人而言，他們的歸屬感又如何呢？

我們的教會從政府那兒攝取了點靈感，從鄰近各教會取得經濟支援，成立了一個專為長期失業人士而設，名為「職訓會」（Job Club）的小組。小組成員不但可以接受就業訓練，更可以免費享用影印機、電話、報紙，和郵票等設備。我有幸成為該會的主席，每次有新會員加入，我都會主動代表教會歡迎他們。

邁可是其中一名成員，他不是基督徒。在這個人情冷淡的社會中，僱主大都不願僱用坐過牢的人，加上失業率高升，使曾經犯法的邁可，一直為餬口奔波。他離了婚，有一個住在中部的女兒。我和邁可是無話不談的朋友。有一天，他滿臉愁容地跑到教會來對我說：「我十八歲的女兒出了車禍，死了！」教會給了他遠赴喪禮的路費。我陪著他，安慰他，分擔他的傷痛，並且協助他去重整他的生命。

從週一到週五，我們都可以在教會碰到邁可，可是，他對禱告一點概念也沒有，對教會的印象也很模糊。他是為了「職訓會」而來

的。因為在那兒他找到關心，他知道我們對他的關心是沒有條件的。我們愛他，並不是因為一旦他找到工作，教會就沾上光彩。我們愛他，只因他是耶穌所愛的人。

最終，邁可還是被生活的各種困難吞嚥了。他退出了「職訓會」，遷居他處，然後，迷失在苦海的深處。他曾與我們並肩走過一段路。可是，我們卻不知道，他有否相信並接受神。

委實有許多人像邁可一樣，在教會出現片時，就消聲匿跡了。可是，決定留下來的人也不少，蘿絲就是一個叫人鼓舞的例子。蘿絲加入「職訓會」不久，就常常參加教會的敬拜。弟兄姊妹的熱誠，令她對教會產生了一份歸屬感。在大家的愛和關懷下，孩童時候的信仰，再次浮現在蘿絲的腦海中，她開始思想生命、家庭，和神等問題。就這樣，她回到永生神的身邊。蘿絲的伴侶因為她的改變而認識神。兩個人結束了同居生涯，踏上了紅色的地氈，成為鄰近一所教會的活躍會友！

除了「職訓會」以外，我們的教會與本地

的精神科醫院，合辦了一個為精神病患者而設的康樂中心。週一至週三的下午，都有五十多人在中心聚集。大夥兒一起玩遊戲、喝咖啡、談天說地。不知不覺中，奇妙的事發生了！五十多位康樂中心的使用者當中，有三人加入了教會的家庭小組，一人固定出席主日崇拜，其他人偶爾也會來來教會。

更奇妙的，就是這些人把康樂中心和教會相提並論，到康樂中心，就是上教會。我們的教會也就是他們的教會！我第一次聽到這些話的時候，嚇了一跳。我跟自己說：「怎麼可以這樣？教會是教會，康樂中心只是我們的一項服務。」可是，我覺察到，對這些人來說，康樂中心就是教會。在那兒，他們感到被接納、被尊重，在那兒，他們可以暢所欲言，可以開懷大笑；在那兒，他們可以找到朋友，找到幫助。這是一塊屬於他們的園地！這份歸屬感挑起了他們對基督教信仰的興趣，他們開始和教會中的人討論信仰，開始尋求神。對他們來說，天路歷程的起點不在主日，乃是在週間。保羅不是說過，主日並不一定比其他日子聖潔

嗎（加四10~11）？

爲了切合社會上各種各類不同的需要，許多教會已經開拓了不少在週間舉行的事工。這等事工涉及的範圍很廣，從父母及幼兒服務到流浪者收容所；從老人中心到就業訓練；從青少年俱樂部到成人閱讀課程；從手工藝班到課餘活動；從財務管理到家庭輔導，應有盡有。現代人的需要實在很多，本地教會若能彼此合作，集中資源，必能滿足這些需要。正如小說家伯加（Simon Parke）說：「主日是慶祝基督復活的日子，週一是把基督復活的好信息傳送出去的時候。」

所以，星期天和星期一是不可分割的，就如婚盟一樣，新娘和新郎同等重要，缺一不可。在上一章，我們已討論過，主日崇拜的目的，是裝備我們，好讓我們能於週間過一個敬虔的生活。在以上的例子中，我們看到，人們都可以在不同的地方經歷「教會的生活」。把這兩個概念串起來，是否可以幫助你從一個較實際的角度去探索教會存在的意義呢？

爲信徒提供歸屬感是教會存在的其中一個

主要目的。事實上，新約聖經每一幅與教會有關的圖畫，總是離不開歸屬感和安全感這兩大要素。然而，讓我暫且把這個題目擱在一旁，待以後探討基督徒能否不參與教會等問題時，再與大家作一討論。

主日隨筆

主日下午，信手執筆，我寫下了以下一段隨想。今早的敬拜形式和往常沒有太大的區別。我們一起唱詩、禱告、聽講道。然後，花了跟程序差不多的時間，一面喝咖啡、紅茶，一面閒話家常。週而復始，各處的教會都有類似的事情在進行著，那又有什麼希奇的呢！

明天早上，我會躲在辦公室裡，埋頭工作。我也會想念著今早和我一起禱告的傑瑞、茱蒂和克里夫。傑瑞的背痛復發，卻遇上公司年底結賬，令原本寸步難移的他百上加斤。茱蒂週間和朋友一起參加音樂會，她希望藉此機會向朋友傳福音。克里夫盼望假期的來臨，可是，辦公室卻有一大堆事情等著他，倘若處理

不完，假期就會告吹。他們是我的朋友，我主內的弟兄姊妹。主日，我與他們分享生命；週間，我以禱告托住他們的生活。困苦臨到時，我會在他們身旁，與他們一起禱告，一起流淚。

今天下午，碧姬來探望我。長執會的決定令她非常氣憤，她說：「我相信神要我留在那間教會。但，令我耿耿於懷的是長執們的固執。他們既不能看到教會內一些家庭的需要，又不肯採納我們的意見。」我很體諒她的感受。世上根本沒有完美的教會，在不完美裡面，偏偏有些教會又比其他教會更叫人失望！有時候，我們需要堅持下去，找些志同道合的朋友一起禱告，求神移開擺在我們面前的阻礙。

今天早上，分組禱告以前（偶爾，我們會在敬拜中加插這個大家都喜歡的環節），我看見史提夫在台上一面領會，一面手舞足蹈，心想：「好極了！這個地方真不錯，在面對明天繁重的工作之前，這正是我需要的東西。我一定要把對史提夫的這份感覺告訴神。」

每當我想到如何把聖經對教會的教導活潑地應用出來時，我就會想到在家中聚會，以彼此禱告、研讀聖經、分享一些實際生活體驗為主的細胞小組。近年來，細胞小組教會備受歡迎，我想實有其存在的意義。

七十年代末期，澳洲的班克斯（Robert Banks），美國的史耐達（Howard Snyder），和英國的普瑞爾（David Prior）曾大力推動把教會帶到家中。就很多方面看來，細胞小組乃是從上述這種意念中萌生出來的。可是，班克斯等人的意念，也是源出別處。普瑞爾周遊拉丁美洲及其他地方的「基層社區」（base communities）後，隨即寫成了一本《家裡的教會》（*The Church in the Home*）。史耐達從循道會的課室聚會，取得靈感，遂把衛斯理（Wesley）那套激進的教會觀寫成了書。班克斯的觀點則取材自保羅的團體觀，以及第一世紀教會的社會結構。

在英國和其他工業國家的趨勢，是越來越多的活動在週末進行。例如，購物、廿四小時銀行服務，各種職業球賽等等。我們該慎重地

思考一下，究竟家庭教會、細胞小組等，在不同時間、不同地區舉行，以交通、禱告和查經為主的聚會，是否可以成為現代教會的先驅？

現代人渴求得到深入而親切的關係，而這種關係是很難在一大群人中培養出來的。家庭教會或細胞小組無論在形式、時間和地點等方面，都能提供促進關係密切的環境。家庭教會或細胞小組也是培植信心的溫床，幫助那些在「大小同碼」（one size fits all）的主日崇拜中，感到摸不著邊際的初信者，和那些在掙扎困惑中的基督徒，去明白神，並祂在基督裡為我們成就的事，去了解跟隨基督的真正意思。

教會長執或領袖們，會認為這種沒有集中組織的家庭教會或細胞小組，有其潛伏的危險。首先，傳道人或長執對它們的影響力非常薄弱；其次，沒有人能監督它們所傳遞的信息。因此，它們很容易從正確的教義中墮落，變成自以為義，甚至淪為異端。所以，凡考慮要走家庭教會或細胞小組這條路線的教會，都應該謹慎考慮上面提到的種種危機。基督徒的自由是在神以下的，與其把小組領袖強裝成牧

者的模樣，倒不如仰賴聖靈和神話語的光照！

事實上，家庭教會或細胞小組也不是現代教會惟一的出路。當我看見史提夫跳下講台，舉起雙手，一面拍掌，一面帶領會眾高唱「神掌權」(*Our God Reigns*) 的時候，我想到有一些事情，我們要做就要貫徹始終，不可以只做一半，留下一條尾巴。請不要誤會，跳上跳下，手舞足蹈地領會，並不是我們教會的敬拜形式，雖然，如果我在領會，我也希望能這樣地瀟灑自如。(我太保守了！)可是，領會的方式和我明天的工作有什麼關係呢？和丹尼明天在工場所做的事有什麼關聯呢？和美娥在遊戲小組的表現又有何相干呢？

我們該以敬拜的心把生命全然獻給神，以感謝的心來歌頌神在基督裡為我們成就的大工。耶穌不是為要建立教會才到世上來，祂來，乃是要藉十字架上的死，拯救世界。因此，把生命獻給神，就是立志把世界帶到神的面前。無論是工作、玩耍、購物、聊天、駕駛、打掃、種花等生活的每一個環節，都可以成為把世界帶到神面前的橋樑。試想想，我們

為什麼要花一個多小時，坐在一座奇形怪狀的建築物裡面，和各式各類的人一起唱歌？

生活就好像長途的汽車旅程，主日的聚會就好像汽車服務站。風塵僕僕地走了漫長的一段路，我們把車子開進服務站，為的不一定是加油，或吃一頓物非所值、淡而無味的快餐。我們只想找個合適的地方，休息一下、梳洗一翻、喝點水、吃點東西、補充精力，然後，再上路。同樣地，營營役役跑了漫長的一個星期，我們走進教會，為的是要補充精力，踏向新的里程。因此，主日在教會所發生的一切事情，不管是敬拜、唱詩、聊天，總要帶著一個目標，就是裝備信眾，迎戰將臨的一週。

喘一口氣

跑到一幢特別為「敬拜」而設的建築物，就如我們在旅程中，把車子停在特為汽車和乘客而設的加油服務站一樣。教會就如那服務站，在那裡，我們和其他旅客相遇；在那裡，我們可以休息一下，補充原料。

我和琳達喜歡帶著孩子驅車往法國旅行，那是一條漫長的路。有一回，我們居然在十二小時內，從加萊斯（Calais）走到亞達芝（Ardèche），完成了六百五十哩的路程。我們在下午九時三十分離開加萊斯，連夜趕路，途中小歇了六次，主要是按摩一下脖子，喝點黑咖啡。到了早餐的時候，我疲乏得像喝醉了酒一樣，眼睛也張不開。琳達只好代我繼續開下去。經此一役，我們決定以從容的步伐來完成餘下的旅程。沿途欣賞每個小鎮的風土人情；累了，我們會找家價廉物美的餐廳，一家人享受晚餐；然後，下榻旅館，睡前看一下地圖，擬訂明天的路線及觀光地點，計算到目的地所需的時間。

這段旅程給了我一些牧會的啓示。週間我們常被考試、工作時限、買東西、整理房子、照顧小孩等事情纏繞著，忙碌中，往往會失去了生活的重心。到了主日，我們拖著疲乏的身軀來到教會，盼望敬拜的音樂能帶領我們再次定睛在神的身上。有時候，卻遇上那些單調刺耳，像口香糖廣告一樣的音樂，真是氣煞人！

然而，敬拜的音樂（不管是流行或是傳統），最大的作用，就是轉移我們的注意力，讓我們放下一切，專心仰望神。這也是保羅給歌羅西教會的勸勉：「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西三1~3）。

這段經文很有意思。我們曾經死在自己的過犯和罪惡中，與神隔絕，不能享受神在創世以前為我們預備的美好生活。如今，藉著主耶穌，我們得了新的生命，一個隱藏在神裡面的生命，一個世界不能玷污、不能影響、不能奪去的生命，一個在末日之時與基督同得榮耀的生命。哈利路亞！可是，問題來了，一個下雨的星期三早上，你正埋頭影印時，上司卻騎到你背上來，要你拿工作報告；你的同事背棄了你；你的好友誤會你；你的修車費比預算超出兩倍，你還可以感到自己的生命與基督一同隱藏在神的裡面嗎？我們需要主日把我們帶回永生的盼望中。

詩歌是很重要的。用詩歌來表達我們對耶穌的愛，是件很美的事。可是，只單向式地告訴神，我們愛祂，對我們屬靈生命的幫助並不足夠。我們需要一些詩歌來提醒自己：神對我們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基督教的信仰是何等真實，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所作的犧牲，聖靈在我們身上彰顯的大能。因為，以此為內容的詩歌、音樂、戲劇，和圖畫，會觸動我們的心，會聳動我們的思維，讓我們感受神的愛，讓我們思想神的奇妙。汽車服務站可以幫助我們重新思想這趟旅程的性質及它的終站，給時間與我們同行的人相交；敬拜中的程序和詩歌，也該如此。

當然，不如人意的時候多的是。有時候，我們會遇上那些從「地獄」來領會的人。他們除了挑選那些令人厭煩的詩歌外，更強迫別人舉起雙手唱副歌。他們以單調木訥卻震耳欲聾的聲音，彷彿在唸麥片盒標籤的語氣來領會。我們也會遇到那些言之無物，卻又頻頻向會眾道歉，說自己沒有足夠時間預備的人。面對這些人，我們只能無奈地坐在那兒，藉此鍛練自

己的耐力。有一位女士和我分享她最近的經歷；她到一所教會參加敬拜，那兒的領會，在台上一再強調，大家都要舉起雙手來唱詩。這位女士感到非常侷促，她把手緊緊放在口袋裡，然後，悄悄地退到禮堂的後面，打開聖經，一面唸，一面默想懸在禮堂前一對掛聯的意思。

有時候，錯不在領會的人，只是我們自己搭不上，敬拜的程序和詩歌就是抓不著我們的癢處；不平順的日子實在令我們沒法開腔，不如意的事情如幽靈般繞著我們的思緒，令我們無法集中精神。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最好是安靜下來，用心聆聽周遭正在進行的事，讓神藉一、兩句話語來向我們彰顯祂自己。

敬拜的音樂、詩歌、程序，和默想的目的是，就是讓我們去接觸神，去經歷神的同在。然後，讓神親自來改變我們，以祂的美善來充滿我們。

清洗乾淨

離開高速公路，開進加油服務站的其中一個目的，就是把車子清洗乾淨。高速公路是個塵土飛揚的地方，車子的擋風玻璃上佈滿了昆蟲的屍體、和那些從其他車子的輪胎濺過來的髒物。車身披滿了一層厚厚的灰，使車子看起來舊殘不堪。所以，我們把它清洗一翻，最少也要把擋風玻璃弄乾淨，讓我們的視野比較清晰。

週間，我們在生活中打滾，沾了一身污垢。做了許多不該做的事，講了許多不該講的話。教會是為靈魂而設的「清洗站」。當我們以悔改的心來到神的面前，當我們聽到神赦罪的大恩，當我們聽到不管我們做錯了什麼，神總是會饒恕我們的信息，當我們聽到沒有一件事能叫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時，我們那被罪壓傷了的肩頭，就會輕省下來，我們能夠以清白之身來開始新的一週。神已赦免了你的罪，可是，你有否傷害了弟兄姊妹的心？趁著主日，

趕快向他們道歉吧！

鑑定方向

途旅中，我們若需要確定一下自己所在的方向，或是，找一條比較暢順的路線時，就必須把車子駛進有各類地圖和道路指南出售的汽車服務站。（不曉得你會否發現，雖然你擁有很多的地圖，但是，每次你迷了路，你總是找不到合用的一張！）

我們到教會，也是為尋求道路指南。我們需要教導，我們需要輔導。正如保羅說：「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神。」（西三16）我們需要更多的認識神。當然，認識神的途徑有很多，可以藉著閱讀屬靈書籍，可以透過參加小組查經，彼此分享，從中學習怎樣把經文應用在實際的生活中。然而，主日崇拜的信息，卻是我們認識基督教信仰不可或缺的一環。沒有什麼比貫徹始終的講道，更能造就一個基督徒

的生命。這是天路歷程的原料，為要工作有力、真誠待人、用愛心說誠實話、定睛在我們的目標上，我們必須要抓住這有力的能源。

崇拜後，弟兄姊妹一杯咖啡的聊天，也是非常重要的。多少時候，別人輕輕的一句話，使我們茅塞頓開，令我們不但立時明白聖經的一些教導，更曉得怎樣把它應用出來！多少時候，我們漫不經心的一句話，也許只是經驗之談，不但解開了別人心裡的疑團，甚至成了他們生活的指南針。真的，我們需要讓基督的話豐豐富富地藏我們心裡。

尋找支援

有時候，緊急的情況迫使我們把車子停下來。也許，是車子發出一些不尋常的聲音；也許，我們不自覺地以八十哩的時速，在公路上奔馳了一段長時間，把車子弄壞了。此時此刻，我們只好下車，把引擎的蓋子打開，看看究竟車子出了什麼問題。當我們被那一堆雜亂無章的線圈、電路，和金屬物，弄得頭昏眼花

時，我們恨不得自己有重新再辦過那已經過期的行車障礙服務會員資格。好不容易，才等到支援隊的到臨。他們檢查了汽車的機件，把車子修好，然後，揚手與我們道別。那一刻，我們的心才踏實下來。

天路歷程上，路旁的支援是少不了的。撒但終日在監視我們，拿我們作箭靶。許多人希望我們能生活在他們的標準下，而不是按神的標準生活。在別人的引誘下，我們很容易就掉進罪的網羅中，所以，我們極需要別人的代禱。籠統的禱告，如：「願神賜福我的父母、我的朋友。又願神醫治所有病人。阿們！」是不足夠的。我們需要有人特別提名為我們禱告，仔細詳盡的禱告。這也是我很願意和傑瑞、茱蒂、克里夫一起禱告的原因。下主日，我就知道他們這一週的近況，我希望可以繼續與他們一起禱告。（我曾經請他們為我能儘快完成這一章的寫作代求，我相信神已垂聽了他們的禱告！）新約聖經充滿了代禱的教導，雅各書五章17節，腓立比書一章3~6、9~11節就是其中一些例子。什麼時候，你會為崇拜時

坐在你身旁的人禱告呢？什麼時候，你曾為家庭小組的成員禱告呢？身繫囹圄的保羅，懇求以弗所教會的弟兄姊妹為他的事奉禱告。在那個時候，這是件極不可能會發生的事，保羅還是把他的代禱事項提出來（弗六18~20）。

在現今的世代，作一個忠心的基督徒，並非易事，外界的一切都是敵擋我們的；因此，我們必須要到教會來，支取屬靈的能源，方有力量面對世界。否則，我們根本無法在家中、在工作場所、在休閒活動時，活出好的信仰生活來。

身陷困境

對有些人來說，教會生活不但沒有使他們重新得力，反而，令他們精力耗盡。面對這等情形，我們該怎樣做才好呢！我們可以收拾行裝，就此告別；我們也可以從長計議，一方面幫助自己面對教會現存的問題，另一方面，幫助教會改變成為合乎聖經教導的模式。請注意，我說的是「合乎聖經教導的模式」，而不

是「合乎自己心意的模式」。

跟其他機構一樣，隨著時間、領袖和會眾的更替，教會是不斷在更新中。有時候，教會好像在式微，敬拜也顯得毫無朝氣。可是，過了一段時間，在無聲無息中，教會突然間像睡醒了的獅子般，敬拜又再活潑起來。也許，我們有了一點改變，調整了自己對教會的期望，也解決了一些困擾著自己的問題。也許，教會也在蛻變中，跳出了舊有的框框，披上了新的氣象。因此，我們千萬不要因為幾次不稱意的敬拜經歷，妄下判語，抹煞了教會一切的美善。

也許，你好像我的朋友碧姬一樣，深感教會已掙扎了一段時間，還是老樣子，一點生機也沒有，然而，你卻不想就此離開。碧姬來問我，她說：「我實在太累了！可是，我實在捨不得那些與我們同甘共苦的好友，況且，到別的教會去，孩子們會不習慣，對他們來說並不公平。再者，我也不覺得神要我們走，祂希望我能站立得穩。問題是怎樣做才算是站立得穩呢？」

對策之一，就是找幾個志同道合的朋友，在教會各項活動時間以外，定時和你一起禱告，一起讀經。同時，跟教會的長執分享這個聚會的性質、內容和地點。大部分的長執們，對這類型的團契，都不會有戒心的。倘若有人感覺這聚會威脅到他，我想這個人的問題必定比那一少撮難於取悅的會眾更嚴重。

一旦擬訂了聚會的內容（例如：為彼此的工作禱告），請把有關詳情公布，讓其他肢體知道你們在做什麼。這樣的處理方法，一方面表現了你對教會的支持，並願意以個人的興趣來配合教會現存的事工。另一方面，可以給其他肢體一個參與的機會，讓更多人可以一起用禱告來改變教會。身為傳道人的我，每次聽到有關那些悄悄在進行的地下會議的傳聞，就會有一點毛骨悚然。因為，當這些消息傳到我耳中，已被渲染誇大，很平常的聚會也搖身一變，成了一個有組織、密謀推翻教會的革命團體。但是，當我聽到弟兄姊妹願意聚集一起，讀經禱告，彼此支持，學習敬虔度日的時候，我就會雀躍不已。而且，我非常樂意聆聽及採

納各類改善教會的建議，我深知，神並沒有給我創意的專利權！

對策之二，就是把注意力放在有意義的事情上，那就是放在人際關係（relationships）上面。主日崇拜對基督徒生命的影響，非常有限——我好像有點自相矛盾，不要誤會，請聽我解釋。不錯，主日清晨，該是個讓我們重新得力，補充能源的時候，但是，敬拜並不是教會的全部。說到肢體生活，週間舉行的各種聚會，在生活上所給予我們的支持，相信要比敬拜來得多。然而，最能滋潤人心，最有激勵作用的時刻，乃是來自弟兄姊妹的交往。縱然主日的敬拜摸不著你的心，敬拜後，你又錯過了與其他人的交通分享，可是，當你可以和弟兄姊妹一起用膳，在電話中聊天，和下班後的咖啡小聚，足以叫你疲乏的靈，再度踴躍起來。

如果肢體間有更深的認識，知道彼此所面臨的壓力，我們就能更有效地支持對方。有鑑於此，我們教會積極鼓勵弟兄姊妹彼此多作探訪。最近，我在教會無意中聽到以下的一段對話。

「你正在復原中？」

「差不多了！一個多星期以來，今天才第一次出門，現在已覺得有點累。」

「你需要些什麼？星期二我會去買東西，有什麼需要，就告訴我，我可以把東西送到你家。」

「你太客氣了！」

他們還在說話，我只是不想讓你被那冗長的購物單煩了。我的重點是，主日中午，你踏出教會那一刻，令你感到身心暢快、意氣昂揚的，不僅僅是敬拜的美妙音樂和悅耳詩歌，我想，對大多數的信徒來說，乃是從弟兄姊妹的交談中所得到的保證，就是每天清晨都會有人以禱告來托住我們！

可是，當我們覺得教會再沒有值得留戀的地方，當我們的對策全然失敗，當我們看見再戰下去也不會有什麼結果，那麼又該怎樣呢？

第 5 章

我的框框



頓美味的晚餐後，我和潔怡一起散步。夕陽在樹影婆娑的山間沉下去，漫天的餘暉映紅了青青的草地。可惜，怡人的美景卻沖不走她的怒氣。太陽的金光緩緩地移到山的那邊，為山坡上的花朵填上了明亮的色彩，大地充盈著生命的氣息。潔怡的心卻在滴血。她離開教會已經六個月了，然而，每次提起這件事，她還是全身細胞緊繃，舌頭打結。

「我們覺得這是自己的教會，所以才會在那兒待了這麼久。最後，事情發生得非常突然，說穿了，就是為了教會的事奉輪值表。」

雖然潔怡刻意地抑壓著自己的情緒，可是，她的聲音卻背叛了她。堤壩終於擋不住那

洶湧的感情，在滔滔的眼淚中，她和盤托出了事情的始末。教會幾個領袖的一些行徑，不但令潔怡的生活蒙上一層陰影，更拖累她的工作和健康。直到她離開教會，事情才畫上了句號；可是，她內心的積忿依舊像火山爆發那般猛烈。

教會的領袖進行了一個諮詢調查，邀請所有參與教會事奉的人，提出一些改善的意見。大體上，沒有人對教會有什麼特別的不滿意。但是，大家都覺得教會可以更上一層樓。因此，大夥兒就聚集起來，分享一下自己對教會的意見。沒料到提議被教會領袖們通通駁回，還被訓導一番，說他們沒有在神所賜的位分上，全心全意地支持教會。

潔怡為此震驚不已，她和朋友們既傷心又失望。她說：「太沒公義了。他們是故設圈套，讓我們掉進去，使大家都以為我們是滋事分子。最後，更漠視我們的恩賜和時間，硬要我們按照他們編排的輪值表，來帶領敬拜聚會。我們當然不肯就範。」

潔怡決定永遠不再加入任何教會。她和一

群朋友開始了定期的查經禱告會，最近，更一起擘餅和分杯；小組給予她莫大的幫助。我婉轉地向她表示，她所參加的查經禱告會，雖然規模較小，大家都是好朋友，它的功能實際上和教會並無兩樣。我的話並沒有打動她，不過，她還是很有禮貌地向我辭謝。一年多以後，她加入了另一間教會，更成為該教會教牧小組的成員。

遷居他處的邁可來電告訴我，他還沒有找到屬靈的家。一方面是他自己沒有盡力，另一方面是因為太太也不怎樣熱心，加上新職位的要求很高，他根本無暇兼顧別的事情。靈修對他來說非常費勁，不過他並沒有因此停止禱告讀經的生活。他很納悶，語帶埋怨，說：「不知哪兒出了問題，我一個朋友也沒有，我感到非常孤單。」我們在電話中談了很久，他問我許多問題，最後，我給了他一些教會的電話地址，囑咐他去尋求幫助。

瑪莉和吉姆想離開教會已有一段時間了。一些不協調的人際關係，加上其他零零碎碎的瑣事，令他們對教會越來越失望，只是一直找

不到要走的理由，等到他們搬家，也就順理成章地離開了。可是，他們到現在還是找不到一所合適的教會，不是敬拜太沉悶，就是教導不夠強，或是會眾不友善。相對之下，實在還是母會好。最後，他們乾脆連教會也不去。不過，他們仍然和母會的牧師保持聯絡，牧師常常打電話關心他們，他們遇到什麼問題，也會找牧師幫忙。這當然不是一幅理想的圖畫；可是在暴風雨中，起碼他們不必任由自己漂流。

在一次特會後，比爾跑來向我道謝，說我的信息給了他很多靈感。我猜他必定有弦外之音要跟我分享。沒料到，劈頭就衝來這樣的一問：「什麼情形下，我們可以捨教會而去？你可能覺得我有點兒神智錯亂，不管怎樣，我想知道，這樣做是否合理？」比爾在一間頗具規模、會友年齡和他相若的教會中聚會。這教會不但有異象，更以其活潑的敬拜、正確的教導、多元化的活動，和眾多的支持，傲視同儕。略後，比爾一面喝啤酒，一面嘆氣，說：「我快窒息了，種種的規條和期望，把我壓得喘不過氣來，我覺得我已經沒有了自己。我若

在小組裡提出問題，長執們就會以同情的眼光望著我，彷彿我需要特殊輔導似的。我很想離開教會，可是，卻又不知道該在什麼時候走。」

何必自尋煩惱？

這些問題之所以令人手足無措，就是因為誰都沒有一個肯定的答案。有時候，因某些原因，教會變成了我們靈命成長的障礙，我們就不得不另謀出路。有些時候，神卻要我們留下來，在排解困難的過程中，學習成長。當然，事情總是有雙方面的。我不知道比爾的小組長有什麼看法？其他組員對教會生活又有什麼領會？可是，我卻注意到許多人有著比爾一樣的困惑。就在同一個聚會裡，起碼有十二位對教會不滿的弟兄姊妹跑來問有關去留的意見。我開始懷疑是不是和我所講的信息有關。

現代人的問題已不再是：「我可否離開現有的教會，另覓屬靈的家？」他們的觀念改變了，他們的問題也改變了，他們會說：「我可

否離開現有的教會？」言下之意是：「爲什麼基督徒一定要去教會？不去教會不行嗎？」爲什麼信徒會發出這樣的疑問？因爲越來越多人覺得教會的文化跟他們的日常生活脫了節，兩者扯不上半點關係。再者，參與教會非但得不到心靈上的醫治，有時候，反會招致遍體鱗傷。當他們跟其他會友或長執在性格或期望上有分歧時，情形就更不堪設想。

面對這些問題，傳統的回應就是：「如果你不擁護支持自己的球隊，你就不能自稱爲球迷。同一道理，如果你不去教會，你就不能自稱爲基督徒。」這樣的答案畢竟太片面，根本就解不開這些詢問者的疑團。再者，教會並不是爲旁觀者而設的運動，耶穌也不是只可在遠距離被人敬拜的超級巨星。我們和耶穌有著親密的關係，爲了救贖我們，祂甘願捨生，死在十字架上。這樣一提，卻帶出了一個更複雜的問題來：我是否一定要跟其他信徒交往，方可與耶穌連上關係？

新約聖經作者從沒有這類困擾。因爲，他們深信一旦跟隨了耶穌，他們就成了教會——

祂地上的家——的一員。我不是說，倘若新約作者在世末的今天，蒞臨此間，他們就會拿我們所謂的「教會」，和新約時代他們所參與的教會等量齊觀。我只是想說明一個事實——只有在高舉個人主義的社會中，才會出現基督徒是否一定要去教會這樣的問題。我們的文化把「個人選擇」和「個人自由」神化了。

西方世界對個人自由、權益和選擇的迷戀，純粹源自啓蒙運動（Enlightenment）的思想，與聖經無關。聖經從沒有忽略個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事實上，聖經在這方面的教導的確不少。然而，它所強調的是兩者間的平衡。一九八〇年是「我的年代」（me decade），一個沒有社會觀念，各人隨己意獨斷獨行的年代。每個人都想獨占鰲頭，每個人都以自己的喜好作爲出發點，這就是所謂的開明。凡此種種，都緣於人們對亞當·史密斯（Adam Smith）經濟理論的誤解。亞當·史密斯是現代經濟學的鼻祖，他認爲市場上有一雙無形的手，驅使每個人爲自己的理想奮鬥，當每個人都盡力而爲，社會整體的利益就得到保證。亞當·史密

斯的理論是建基在基督教人人平等的理念上，可是，十八世紀中葉的學說，到了二十世紀，不但失去了它的效應，更造成了不少傷害。我好像有點離題，我希望你能抓到我的意思。

在「我的年代」以下，醞釀著一個更深遠的取向。為要引人注目，哲學家把這取向稱為「後現代主義」（postmodernism）。事實上，後現代主義已慢慢地取代了啟蒙運動，成為「後現代人」的世界觀。後現代主義的特點就是把個人選擇和自由提升到一種不可質疑的信仰層面。

「我的故事」（my story）是後現代人唯一看重的故事。至於那些可以幫助我們了解世界的傳統故事，早已失去了它的影響力。科學、歷史、宗教，全都變成個人的事情。世上沒有絕對的真理，我所看見、所堅持的就是真理。如果你的真理和我的不一樣，不要緊，我忠誠希望那真理能帶給你一個快樂的人生。不過，你不能強迫我去接受你那一套，你也別奢望我會因你而作出調整。

就在這樣的環境下，人們提出了「基督徒

是否一定要去教會？」這樣的問題來。要找一個可以切合環境的答案，我們就必須要回到聖經去，細查新約對個人、團體，及其兩者間關係的看法，看看這等教導對身處後現代主義時代的信徒有何啟迪。

單獨的生還者？

高力富（Michael Griffiths）在他那本一鳴驚人的書，《認識教會》（*Cinderella with Amnesia*，中譯：台北：校園，1997年七刷）中提醒我們，新約書信是寫給教會，不是寫給個人的。信中的「你」（you）常是複數的，也就是「你們」的意思。【註：在原文（希臘文）的聖經中，我們很容易就能辨別出複數的「你」字，和單數的「你」字。而在英文的譯本中，我們看到的就是「你」（you, thou）一字。】可是，每當我們唸到新約書信時，我們卻不自覺地以「自我」的角度來闡釋當中的意思。

你知道「聖徒」（單數形式）一詞，在聖經中出現了多少次？根據高力富的分析，「聖

徒」一詞在新約總共出現了六十二次。六十一一次是複數詞，只有一次，保羅在腓立比書四章21節，說：「問……各位聖徒安」時，是以單數出現。論到以弗所書，高力富說：「多少時候，我們會以個人的層面來闡釋保羅在以弗所書第六章描寫的軍事裝備——一個孤單的基督徒，獨自與亞波利安（Apollyon）作屬靈的爭戰。其實，這是個非常荒謬的想法！就如一個孤單的羅馬士兵，獨自與野蠻的威爾斯人、德國人、法蘭克福人對壘，敵方定會把他磨成肉醬。羅馬之所以如此富強，是因為他們把軍事上的聯營策略發揮得淋漓盡致。他們以龐大的軍隊來築成一道無懈可擊的防禦牆。因此，無論是希臘、中國、日本，或是任何一個擁有高雅文字的民族，都會看得出保羅的這段經文是為眾人而寫的。」

在一個非常強調「只講神的話，只讀神的話」的基督教背景中長大的我，少有機會涉獵聖經以外的書籍。透過個人靈修，我第一次讀到高力富的書。他的論據給我很大的啟發。假如我把自己關在一個溫馨的小房間裡，不和其

他信徒交往，完全斷絕團契關係，我根本不可能過一個得勝的生活。當然，從未有人告訴我，信徒是可以這樣子過活的；可是，也從未有人對我講解教會的意義，高力富的書是要我們知道教會的角色，同時，讓我們了解團契生活的重要性。

有一次，我在曼徹斯特賓士域大學教會（The University Church of Brunswick in Manchester）的露天劇場參加敬拜。在一般的教會中，我們只可以看到其他人的背部，由於這是個劇場，我可以看見與會者的每張臉，我感到非常新鮮。突然間，我發現自己在笑，而且，笑得很盡情。台上的傳道人沒有講笑話，主席的褲子也沒有掉下來，一片莊嚴的氣氛中，根本沒有什麼值得叫人開懷大笑的理由。可是，我卻發出愉快的笑聲——能與其他信徒一起敬拜，是件多麼值得高興的事！以前，我從未有過這樣的經歷，那次之後，我也很少再有同樣的感覺。那是個極珍貴的時刻。那段日子，我正在鑽研高力富的教會觀。賓士域的經歷，讓我首次領會到「聖徒相交」的喜樂。我歡喜快

樂，因為那一刻，我的心終於領悟到多年來，我一直思維在揣測著的道理：我身旁的每位朋友，教會的弟兄姊妹，全都是神所賜的禮物，神要藉著他們，幫助我敬虔度日。從此，我再不孤單，我也不用好像芬妮斯一樣，獨自拖著雪車橫跨屬靈的曠野，受著凍瘡的折磨，僅有可維生的口糧，惟一與他作伴的是那藉著通訊頻道和總部通消息的人造衛星。

我好像一個剛從夢魘醒過來的小孩，小孩的爸爸瞬即跑到他的床邊，輕輕地抱他一會，然後，叫他鑽進被窩裡，好好地睡回去。可是，小孩抗議：「爸爸，我很害怕！」父親溫柔地說：「兒子，不要怕，耶穌與你同在。」小孩回答：「我希望一個有形有體的人伴著我。」

我想很多人都有類似的經歷。我們都知道，禱告的大能；我們都知道，耶穌永不離棄我們，在暴風雨中，祂斷不會撇下我們為孤兒。可是，我們還是渴望能有人與我們同行。這正是我在賓士域的發現。那個黃昏，我終於知道教會為何物，教會就是「有形有體」的耶

穌！

新約作者就是這樣描寫教會。聖經告訴我們，教會乃是耶穌的身體，信徒都在基督裡面。信徒的身體是聖靈的殿。

一個身體、衆多肢體

從「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林前十二12）這節金句裡，我們可以領略新約對個人和群體彼此間關係的教導。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三章16節，說：「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住」的原文是 *Oikei*，和「房子」（house）或「殿宇」（temple）有關。保羅想藉此勸誡哥林多城的信眾，要他們知道教會就是神的殿，神的靈就住在裡頭，所以教會必須保持合一。較早前，保羅告訴他的讀者（一群為恩賜、性格、生活方式而相咬相吞的會眾）說：「你們是神所建造的房子」（林前三9）。保羅用的是現在進行式，意思是這房子還沒有落成，神因著祂的慈悲，還在不斷地建造我們。因此，我們不但不

該憑血氣阻礙神的工程，反而，更要各盡其職，一起完成這偉大建築物。接下來，保羅透過哥林多前書第十二至十四章，教導我們怎樣藉著神所賜下的恩賜和才幹來完成這項工程。在這裡，保羅一再提醒我們，教會既是聖靈的居所，我們就該與聖靈合作，一起建立教會。

在哥林多前書六章19節，保羅說：「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你們」是指教會內每一位聽到這封信的人。保羅在講一個人，他不道德的行為，令主的名在外邦人中間受到羞辱，主內肢體非但沒有正視其過，直斥其非，反之，有些信徒甚至以此來標榜在耶穌裡的自由。保羅指責他們，這個人的婚外性行為是罪。因為他的行為不單引起外邦人對基督教的誤解，更嚴重破壞了他個人跟耶穌的關係。藉著聖靈，每個信徒都是與耶穌聯合的，因此，婚外性行為，就等於強迫耶穌與妓女苟合。所以，我們必須在身上下榮耀神，透過我們在教會和在世上的行為見證主。

然後，保羅用了幾章篇幅來談論有關聖靈

的事情。首先，他指出聖靈住在教會的事實，其次，他指出聖靈同樣住在每位信徒當中。因為，神看個人和群體同等重要，兩者間的關係非常密切。個人需要群體，群體是由個人組成的。

離群獨處，過一個有價值的生活，對第一世紀的基督徒來說，簡直是天方夜譚。但對於現今這個越來越多人選擇獨居生活的社會，聖經那各有所依的理念，似乎有點不合時宜。根據英國政府最近的統計，每十位女性中，就有四位選擇獨居。男性的比例也如此。這種生活方式，不但令古代的社會大惑不解，也必費煞了新約聖經作者的思量。

聖經開宗明義地告訴我們，神說「那人」獨居不好，因此為他造了配偶，作他的的伴侶、朋友和助手。創世記的這段經文常被引用為神設立婚姻的憑證。此種解經方法並無不是之處，可惜卻忽略了經文更深一層的含義：人類是需要團契溝通的。詩人頌讚神豐盛的預備，他說：「神叫孤獨的有家」（詩六十八9）。孤苦伶仃，獨個兒面對波濤洶湧的人生，

是非常艱辛的事。因此，神為我們預備了家，設立了教會，成為我們的幫助。

在《神的國家：漫遊美國聖經腰帶》一書中，記述到甘尼迪認識了高大魁梧、略帶男子氣的莎莉。曾任樂隊領班的莎莉，現在是納城（Nashville）基督教音樂界的一員。她把剛到這個鄉村音樂首府的經歷，侃侃地向甘尼迪道來：「剛來的時候，人地生疏，只好在一間很糟糕的餐館中工作，每天輪班八小時，我恨透了那份工作。因此，我一點也不開心。使我耿耿於懷的，是我未能找到一所讓我感到舒暢的教會。你知道嗎？找一間情投意合的本地教會，對基督徒來說，是件極其重要的事。有一陣子，我感到非常無奈，我想，這也是我會墮入放蕩的感情，其中部分的原因。」

莎莉的同路人有很多。曾幾何時，我也走在這條路上。二十二歲那年，我離開曼徹斯特，隻身跑到倫敦工作。在曼徹斯特的時候，我是基督教聯會和當地教會的活躍分子，我有許多推心置腹的朋友。到了倫敦，一夜之間，我變得一無所有，朋友寥寥可數，連睡覺的地

方也是借來的。在友人所牧養的教會，有一個熱心的會友，慷慨地讓我在他的公寓中寄居。睡了好幾天地板，我終於在城的另一邊，找到一間房子，與三個陌生人分租。和莎莉一樣，年輕而羞怯的我，在一個陌生的環境中，孤單地面對新的工作，活得很落寞。因此，在還沒有找到合適的教會以前，我也做了不少荒唐的事，險些兒，連耶穌也拋棄了。

莎莉找到教會以後，生命隨即有了轉機。她說：「那是間很不錯的浸信會，人們都非常友善，一旦認識了我，他們就成了我的支持，幫助我度過難關。」我的際遇也一樣。教會的朋友並不知道我內心的困惑，他們只知道我是個初來報到的年輕人；因此，對我格外的關心，常邀我參加他們的聚會，與我一起進餐，盡力讓我有歸屬感。他們的友誼救活了我那垂危的信仰生命。那時候，我面對沉重的工作壓力，身旁不但沒有屬靈的支援，卻盡是快樂的外邦人，孤單的感覺纏著我，凡此種種都在蠶食著我跟神的關係。要不是教會的弟兄姊妹，我可能早已被俗世吞噬了。

教會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在神的創造裡，人類並不是獨處的。我們需要有家庭，有群體的生活。我們可以選擇是否要跟隨主，一旦我們以「願意」兩個字來回應神的呼召時，我們就得和其他跟隨者，一起走這條天路歷程。

可是，爲什麼是教會？我們跟幾位知心朋友一起禱告，不也是一樣嗎？

彩虹般的子民

我呆坐在大堂最前排的椅子上，想著：「也許，這就是我來參加敬拜的懲罰罷！」忽然，艾麗斯指示全會衆兩人合成一組，彼此分享個人對神的認識。她的指示非常簡單，對我來說，卻是個重擔。想想在這一週內，神留給你最刻骨銘心的印象是什麼？哪處地方叫你想起神？哪種顏色勾起你對神的思緒？神在你身上的一些事？身旁的座位是空的，因此，我便站起來，嘗試爲自己找個夥伴。大堂已是人聲鼎沸，大家在談笑風生，黑的、白的、年輕

的、年老的、小孩子、成年人，按艾麗斯的指示，都在分享自己的感受。然後，艾麗斯叫我們把自己的意見大聲地分享出來。在此起彼落的聲音中，我們爲神的屬性做了拼圖。我們把自己對神的印象和感覺，以及神在我們身上的作爲，毫無保留地表達出來。會堂中夾雜著各種各樣的人，有來自非洲的黑人，有道地的倫敦人，有小孩子，有三十來歲，專職協助學習遲緩者的社工人員，也有五十餘歲的老師。就是這一群人，把我帶到屬靈的新領域，加深了我對神的認識。會後，在茶敘中，我和來自不同國家的人聊天。我們之所以成爲朋友，只因爲我們每主日都聚在同一個屋簷下，敬拜同一位真神。

爲什麼我不能以由朋友組成的禱告聚會來取代教會呢？理由很簡單，因爲神要藉教會向我們彰顯祂的屬性，祂是三位一體的眞神，在合一中，聖父、聖子和聖靈有著不同的位格。

教會的奇妙之處，在於她不是經由自己選擇的（self-selecting）。教會的門永遠是敞開的，我們不能選擇、也不曉得誰會跑進來。不

同年紀、不同種族、不同顏色、不同背景、不同階層、不同經歷的人，匯聚在教會，使教會成了一個豐富的大熔爐。這許多的人，各有各的特色、各有各的思想，惟一的共通點，就是大家都有著神的形像。神把我們召聚在一起，建造成祂的靈宮，好在世上反映出祂的屬性。

世界用階級、種族、性別、貧富、宗教把人類劃分了，遺留下來的產品，就是充塞著報章頭條新聞的種族仇殺、連綿的戰爭、有組織的屠殺，和各類恐怖事件——世界政治舞台上一條深刻、佈滿血痕的裂縫。倘若二十世紀要向歷史宣告一件事，我想那必然是：我們人類就是有能力做出一切超越想像的野蠻行動來。試看柬甫寨的殺戮戰場（killing fields of Cambodia），波斯尼亞（Bosnia）和盧安達（Rwanda）的焚城，你就會同意我的看法。我們挑選合乎己意的人作朋友，把其他人拒於千里之外，如果他們不肯就範，我們就用武力來趕散他們。

也許，我們會大聲疾呼：「你未免有點言過其實了，我們的小組絕不會幹這種事。我選

擇和朋友們一起禱告，而不去教會跟陌生人碰面，根本不能和種族仇殺相提並論。」主耶穌的兄弟雅各可不會接納你這樣的解釋。在他那卷平淡、卻使人不安的書信裡，雅各先把戰爭和打架等同於貪心和排外（雅四1~4），繼而，把一個無階級、種族和背景之分的群體呈現給我們看。只要你願意跟隨主耶穌，你就可以加入這個群體。

在另一段一針見血的經文中，雅各向一小群聚居加利利的基督徒發出挑戰：「我的弟兄們，你們信奉我們榮耀的主耶穌基督，便不可按著外貌待人。若有一個人戴著金戒指，穿著華美衣服，進你們的會堂去；又有一個窮人，穿著骯髒的衣服也進去；你們就看重那穿華美衣服的人，說：請坐在這好位上；又對那窮人說：你站在那裡。或坐在我腳凳下邊。這豈不是你偏心待人，用惡意斷定人嗎？」（雅二1~4）。

今天，神的話仍然在敦促我們，作為教會，我們要打開大門來接待所有願意跟隨耶穌的人。不管他們是窮人、是同性戀者、是酗酒

的、是妓女、是戴耳環染了頭髮的年輕人，或是衣冠楚楚的中年人；不管他們跟我們有多大的分別，我們還是要愛他們、接納他們。我們斷不可藐視這個挑戰。

與此同時，雅各警誡那些不上教會的信徒們，千萬不要因為教會過於沉悶，或其他客觀原因，像：老年人太多、黑人和白人的比例、階級的問題、節目不夠吸引人等，而拒絕參與教會。豈不知我們是蒙憐憫的罪人，哪有資格去挑選誰可以與我們同走天路？

再說教會的奇妙之處，在於她充滿了各式各樣，甚至我們平日不會碰上、也不會結交的人，我們也不可能在他處聽到這些人的見證。更叫人讚嘆的是，神竟然使用這些人向我說話，藉以幫助我去了解自己的信仰和生命，幫助我怎樣去作決定，怎樣去解決問題。數不清有多少次，弟兄姊妹的閒話家常，卻成了金玉良言，免了我愚昧的決定，和不智的行動。記不得有多少回，弟兄姊妹不經意的一句話，卻成了靈丹妙藥，使我低沉的靈復甦過來，令我對神的話有了嶄新的領悟。

聽著、看著

在傳統的觀念上，教會就是教導的地方。提到教會，人們就會聯想到查經和講道，這是任何一所「好」教會都不可或缺的兩件事工。但是，更重要的，教會該是個學習的地方，任何一個老師都可以告訴你，學習和教導是不同的兩回事。

我希望人們能從我的講道中學到一些東西，同時，我也希望他們能把所學到的東西行出來。但，如果教會的教導角色只此而已，我們就是在打空氣。教會需要有良好的教導，儘管許多極具說服力的貶抑者，和大量的教育的、溝通的理論，都在告訴我，講壇信息是行不通的，我還是深情地相信，講壇是教學工具之一。我曾目睹許多人的生命被講道改變，這事實常常令我為教會並沒有把講道放在中心位置而感嘆不已。然而，講道並不是學習的全部，它是其中的一項。

榜樣（modelling）應該是學習最重要的成

分。沒有教導，沒有勉勵，就談不上學習，可是，示範也一定是必須的。我們的社會，有著各式各類的訓練系列，「啓蒙」（mentoring）就是其中之一項。我們先在課堂上學習，一段時間以後，老師會把所教導的東西示範給我們看，我們可以一面觀察，一面發問。然後，我們就要把所學到的、所觀察得來的東西，做一次給老師看。爲了糾正那些因考試失敗而輟學，以及那些參與不良活動之少年人的行爲，許多城市相繼在校內增設「啓蒙」課程。課程的目標，是邀請那些曾有過類似經歷，卻能突圍而出，重新向上的成年人，來教導這些問題少年。那些如今事業有成，過著美滿生活的成年人不單是少年人的老師，更是他們的榜樣。

耶穌是門徒的老師，也是他們的榜樣。除了言教，耶穌更以身教來引導他們。路加福音第十一章是其中一例。門徒不單看見常常禱告的耶穌，他們更可以從祂身上看見禱告的果效：禱告是耶穌事奉的動力，禱告是耶穌明白神心意的鑰匙。也因此，門徒都來到耶穌跟前，向祂請教禱告的祕訣。耶穌毫不猶疑地給

了他們一個禱告的典範，那就是衆所周知的「主禱文」。我們可以從路加福音第十章看到另外一個例證。門徒跟隨耶穌已有一段時間，他們曾親眼看過耶穌怎樣傳道和治病，時候到了，耶穌就差派他們當中的七十個人出去，一面治病，一面傳講神的話。待他們回來述職，耶穌就細問他們：「你們有什麼經歷？你們從中學會了什麼東西？」（參路十17~24）。

教會是個啓蒙的地方。在那兒，我們不獨領受有關信仰的種種教導，我們更可以從其他信徒的生命裡，看到信仰的果效。那些靈性比我們高的肢體，那些生活閱歷有異於我們的弟兄姊妹，在在都把信仰活化在我們的眼前。就拿婚姻作個譬喻，傳道人告訴我們婚姻是神所設立的，爲叫我們生養衆多，享受性生活（情感和肉體的合一）所帶來的樂趣。可是，現今的世代已不再把婚姻看爲當然。雖然許多關於婚姻夭折率的報告，都是言過其實、嘩衆取寵；然而，我們卻不能否認，越來越多的年輕人認爲，婚外性行爲是可以接受的。因此，單單教導有關婚姻的道理，是行不通的，信徒需

要活出婚姻的榜樣來。

史托基（Alan Storkey）是一位作家，也是老師，他認為婚姻「是建基在捨己和平等上，是人在神面前一個成熟自願的連結，是一生一世的事」。他感慨地說：「我們沒有好好地裝備年輕的一代，使他們可以面對這個洪流，為真愛而打仗。」外面的世界向我們亦步亦趨，強把我們壓進它的模子裡。而這個模子正大力鼓吹：婚姻已不合潮流，如果舊愛已淡，我們就該捨它而去，另覓新歡。這樣的論調，無異是把個人的快樂凌駕於基督教忠心和自律的美德之上。教會需要藉著教導、關懷，更重要的，是要活出一個合神心意的婚姻生活，來裝備信徒，抵擋此等難以抗拒的誘惑。

教會附近一棟小小的公寓裡，住了一對活力充沛的年輕人，傑克和茱莉。加入教會不久，他們就認識了許多朋友。有一天，我在路上碰到茱莉，她說有件緊要的事想跟我談。我們在一間餐廳坐下來，一面吃點心，一面喝咖啡。然後，茱莉問我對婚姻的看法。我對她說，婚姻是好的，這是聖經的教導。婚姻給了

我十五年愉快的歲月，使我和妻子的關係一天比一天親密，我對妻子的感情一天比一天濃！她說她已經和教會一兩對夫婦談過婚姻的問題，他們彼此相處的狀況，給了她很大的激勵。茱莉希望我能為她和傑克證婚。

我以為茱莉是要告訴我，他倆的婚姻出現了裂縫。沒料到，他們原來還沒有結婚。（傳道人往往都是後知後覺的！）我欣然接受了她的邀請。當我和他們一起商談婚禮的細節時，我從傑克的口中，聽到一樣的故事。「你知道嗎？婚姻對我來說只不過是一紙公文而已，沒有絲毫作用。」直到他到教會來，看見許多美滿的婚姻生活，他對婚姻的看法才慢慢改觀。「但，最具決定性的一刻，就是腓特和桃茜的紅寶石結婚週年紀念（注：腓特和桃茜是教會的資深會友，他們在教會舉行了一個紅寶石婚感恩禮拜，所有會友都被邀出席）」，他繼續說：「我被他們彼此的愛和委身，深深的打動了。如今，我才體會到盟誓背後的意義，婚姻又豈是白紙一張而已！我希望擁有他們所擁有的，所以，想邀請你為我們證婚。」

幾個星期之後，傑克和茱莉在神與眾人面前，締結婚盟。誰也不能保證，四十年後，我們一定在教會中一起慶祝他們的紅寶石婚。但是，我可以肯定，往後的日子裡，許許多多的人會用禱告來托住他們的婚姻，會以實際的行動來幫助他們，與他們一起面對困境，一起共謀對策，甚至守在他們的身旁，協助他們除去婚姻中種種的障礙。

婚姻如此，人生種種問題也是如此。滿腦子聖經的教導，是不足夠的，我們需要看見榜樣，一些能把聖經教導活出來的榜樣。

人人事事

我和彼得闊別多年，適逢他來倫敦開會，我們也趁機敘舊一番。彼得在北邊一個人煙稠密的市中心牧會。我們互道近況之餘，也談到牧會的成與敗、喜與憂。一個清晨，我問彼得：「對他們這樣的人，福音有什麼意義？」

（我常常把容易的問題留待最後一刻！）他躊躇了好一會，才回答說：「大家聚集一起，開

開心心，就是這樣！」接著，講了一個故事。

他的教會開設了一家平價商店。貨源來自幾家主要批發商，當中包括季末餘貨、去年的高價時裝和不可以轉售的退貨。平價商店深受大家歡迎，他們不但自己可以買到價廉物美的商品，又可以把優質服飾賣給鄰舍。彼得解釋：「大家都覺得這樣做，既可助人，自己也受益，何樂而不為。如果他們不是教會的一分子，他們就無法經歷到這些事情。沒有教會的支援，單憑己力，他們根本不能嚐到助人利己的這份滋味。透過這小小的平價商店，教會在無形中幫助他們建立了健康的自我形象。」

人們對於這類事工，通常會投下不信任票。「難道這也是教會分內之事嗎？」是的，這是教會分內之事，可惜，很多教會並沒有盡上自己的本分。更令人惋惜的是，有些教會確實以開拓這等事工為本分，可是，基督徒卻因此拂袖而去，平白錯失了認識這等事工的機會。

羅素（Willy Russell）的《莎莉情人》（*Shirley Valentine*）中，有一幕十分動人的片

段。故事的女主人是個名叫莎莉的家庭主婦。她常常夢想自己能擺脫家庭的束縛，遠走高飛，尋求屬於自己的生活。緬懷過去，莎莉想起瑪珠莉，一個出身豪門，擁有自己夢想中一切的女孩子。沒料到二十五年後的今天，他們竟再度重逢。天下著雨，莎莉在購物的途中，剛好碰到步下勞斯萊斯驕車，往豪華公寓走去的瑪珠莉。莎莉以為瑪珠莉現今的奢華生活，一定是來自她豐裕的家庭和門當戶對的婚姻。殊不知，瑪珠莉是個高級娼妓，她剛接客回來，又得趕往巴黎陪伴另一位顧客。莎莉被嚇了一跳。談到童年舊事，瑪珠莉感慨地說：「你知道嗎？那個時候，我多麼希望能像你一樣。」

「我卻一直羨慕著你。早知如此，我們也許會變成好友。你不是要去巴黎嗎？」

「我情願留在這兒和你聊天。」瑪珠莉輕喞地回答。

臨別的一刻，瑪珠莉抱著莎莉輕吻了一下。目送著消失在街角的勞斯萊斯，莎莉心想：「這是多麼親切的一吻。這是我所嚐過最

甜蜜的一吻。」好一個惹人愁的相逢。

十分遺憾，我們的教會卻充滿了許許多多的莎莉和瑪珠莉：那些憑外貌，妄下判語的人。我們只看到別人的衣著、相貌、談吐，和舉止，然後，憑自己的偏好決定，究竟我們值不值得花時間跟他們做朋友。

前面，我們已經看過雅各怎樣勸勉他的讀者，不可偏待人，不管是主內的弟兄姊妹，或是陌生客，我們都要待之以誠以禮。同樣地，雅各警誡我們千萬不可以貌取人：「經上記著說：要愛人如己。你們若全守這至尊的律法，才是好的；但你們若按外貌待人，便是犯罪，被律法定為犯罪」（雅二8~9）。接著，雅各措辭強硬，甚至語帶苛刻地提醒我們，在神的國度裡，擅作主張，為自己挑選朋友的人，就是違反神律法的人。其實，以貌取人，不但觸犯了神的律法，更剝奪了神用來培植我們靈命的機會。莎莉和瑪珠莉，就是因為按外貌待人，而錯失了一份真摯的友情。

丹尼的友誼，是我信仰生命的其中一個激素。丹尼原籍牙買加，是個電工，住在倫敦西

南區已有數年。我是個文質彬彬，受過專上教育的新聞從業員。如果不是因為上教會，我想我和丹尼碰上的機會簡直是微乎其微。我們的首次會面，可說是十分不吉利。事情發生在教會的保羅樓。那年，我來教會接受面試，開始的時候，一切都很順利。直至丹尼問我問題，情況就一落千丈了。他的口音很濃，我完全聽不明白他的問題。我想：「糟糕了！我怎能去牧養這些人呢？我根本聽不懂他們濃濃的口音。」我也不知道是怎樣混過去的。數月後，我走馬上任，成了他們的傳道人。搬進新家，有不少弟兄姊妹到來歡迎，丹尼是其中之一。爲了讓我們住得舒服些，他用自己的休閒時間，把我家廚房的電路翻新。

這些年間，與丹尼的這份友誼，成了我的幫助、我的激勵、我的導引、我的支持。我們無所不談，談生活、信仰、工作、家庭、鄰居，談神的美善。對於他的口音，我早已習慣了；對於他的友誼，我則深表謝意。

最近，我搬了家，新居有很多需要修葺之處。除了丹尼以外，又有誰可以幫我們更換電

線呢？爲了讓我們安枕無憂，他花了許多時間來整理我們的房子。搬家那天，他和太太路易絲，不單做我們的臨時褓姆，更爲我們預備晚餐。飯桌上，丹尼告訴我們，他非常高興我倆能成爲鄰居。幾天之後，他們帶了一盤天竺葵來串門子，一個簡單的行動，卻盛滿了愛和關懷。

我多麼希望能像丹尼一樣，毫無顧慮地去愛、毫無拘束地向人表示感謝。我希望透過彼此的友誼，能從丹尼身上，學會這個功課。若不是教會，我將永遠享受不到這份美好的友誼，我將永遠學習不到這些功課。

若不是教會，我也不會認識依蓮。依蓮患有憂鬱症，三十多年來，她一直跟病魔拼鬥。她踏入我辦公室的那一刻，事奉年日尚淺的我，心想：「透過我的輔導，她必可復原。」事實恰巧相反，是她把我這個理想主義者帶回現實世界裡去。癌症奪去她生命之前的一段歲月中，我從她那兒學到的東西比我從書中、電影中學到的更多。她使我對生命有了更深更廣的認識，她讓我知道怎樣在艱難痛苦的歲月

中，依舊與神同行。她和我一點共通處也沒有；也不是我會去認識的人。神卻透過教會，送給我這份珍貴的友誼。我為依蓮獻上感謝！

假如我們終日躲在自己的小框框，只跟與自己意氣相投的人交往，我們就會平白錯失了神用來幫助我們成長的機會。正因如此，我們不能從新約聖經中找到「什麼情形下，叫我們可以捨教會而去？」可嘆的是，二十世紀的信徒卻一直為這問題而煩惱。教會是神的恩賜，教會是生命的搖籃，教會是成長之處。在那裡，信徒們彼此相遇，彼此認識，彼此學習，互相幫助，互相支持。教會是神在地上的身體，祂揀選不同種族、不同背景、不同性格的人，把他們召聚在一起，為要叫他們的靈命能通過彼此接納、彼此體諒，而成長茁壯。

第 6 章

永不獨行



主日崇拜之後，嘉路、偉澤和我站在教會門前的平台上，抱作一團，彼此代禱。明天，我們將回到自己的工作崗位。工作進度的壓力、同事間的人際關係，和上司的要求，在在都會成為我們信仰的試金石，而教會這一幕將隨著此等壓力淡出我們的記憶。禱告後，我們彼此相擁一下，然後，就各自上路。週間我們也許會通通電話，問問對方好。但，大部分的時間，我們還是獨自面對生活中的大小事物。

嘉路任職的公司正掀起一場辦公室裡的政治風波。同事們為要奪得公司內部的一個空缺，拼得你死我活。嘉路感到有一股無形的壓

力擠住他，迫使他向自己的原則作出妥協。每當他和老闆及上司談論這些問題的時候，他就變得十分膽怯，好像一個口齒不清的呆子，不知如何是好。偉澤求神剛強嘉路的心，我則求恩主賜下智慧，讓嘉路在重重壓力下，仍能堅持原則，說公義的話。不錯，這一刻，我們可以為嘉路代禱；週間，我們可以再用禱告來支持他；可是，我們不能跟他一起去上班，每一天，他還是得獨個兒面對公司裡的一切。

那個早上，嘉路的心被挑旺了。崇拜的信息和階前的禱告成了他的激勵，他意氣昂揚地步出教堂。可是，明天將是另一個故事；當他穿過辦公室的那扇門，不歡的感覺就會如潮水般湧向他。也許，他會被壓力所勝；也許，神垂聽了我們的禱告，就是在最難招架的會議中，嘉路仍能直言不諱。我們不知道將會有什麼事情發生在加路身上，不過，我卻能肯定，到了星期二，今天早上弟兄們同心禱告的一幕，將成了一段美好、但朦朧的記憶，而影印機旁的爭執是如此的真實啊！

不變的神

基督徒若要過一個忠心、有果效的生活，就必須和教會有密切的關係，天天靈修親近神，向神支取屬靈的力量。但，怎樣才能把主日的屬靈經歷、每日的靈修生活，和工作接連在一起呢？這個問題涉及的範圍包括：我怎能將「藏在基督裡的生命」活出來，讓家人、同事、隊友，以及運動場上的對手看見呢？神確實有參與我所經歷的每件事嗎？我怎能從超然的敬拜經歷裡，從實際生活的掙扎中、從家庭和工作的糾紛內，看見神的臨在？教會在我的生活中擔任了何等的角色？

我曾與一位在大教會當青少年輔導的弟兄一起在機構中同工。週末，他忙於帶查經聚會，週間，他從事廣告推銷。從市郊開往倫敦的長途火車，是他屬靈和屬世生活的分水嶺。這漫長的旅途，成了他改頭換臉的化裝室。火車向城中駛去的時候，在冷漠的旁觀者眼中，他是個出言不遜的生意人，為要達成交易，他

會不擇手段地追逐顧客；爲了自己的益處，對外，他不惜剝奪顧客的利益，對內，他不恥於踐踏同儕。他爲公司帶來了許多廣告客戶，憑著優良的業績，贏得了上司對他的青睞。回家途中，他搖身一變，成了一個篤信聖經、廉守自持、熱心教會事奉、愛護青少年的基督徒。

這個個案也許較爲極端，卻繪盡了很多信徒的本相。無可否認，職場對基督徒來說，是個艱難的處境。隨波逐流，跟同事們混成一片，加入他們的戰陣，貶低別的同事，大肆抨擊管理階層，用不雅的笑話博取認同，與大夥兒站在酒吧前豪飲……委實比堅持真理，不爲五斗米而折腰來得容易。這位年輕人不重視教會嗎？他對青少年的愛，印證了他對教會的委身。他的信仰是不是出了問題？我深信他是個重生得救的人。那麼，一定是他對自己的錯誤懵然不知所致？錯了，他深知自己的行徑不合聖經原則。然而，人在江湖，這位年輕的廣告推銷員只是爲了生存罷了！在我們絕無僅有的一次談話中，他承認有許多時候，他被案頭的工作沖昏了頭腦，以致他不能「按章行事」。

他的謀生伎倆固然不對，可是，他若能找到竅門，懂得把主日的禱告和學習揉合在日常生活中，就可以突圍而出，不必在夜闌人靜時，暗自爲自己的不是而歉疚。

同事們若然知道他是個基督徒，定會非常驚訝，他們大概會認定他是一個僞君子。不信主的朋友們，大概會輕描淡寫地說：「有什麼希奇，基督徒就是這副德性，他們都是內外不一的僞君子。看看他們的行爲舉止，你就知道他們所信的是不值得你去信的。」

假冒爲善是耶穌常常談到的話題。從祂這方面的教訓中，我們可以知道什麼是假冒爲善；什麼才是真正的屬靈生命；教會和工作等外在生活，跟禱告和靈修等內在生活，究竟有什麼關係。

宗教、規條和關係

耶穌從不向宗教界徇情面。只要你打開福音書，轉瞬間，你就能讀到耶穌和當時的宗教人士——法利賽人爭執的事例。一般人都會認

爲法利賽人是自以爲義、死守律法、毫無盼望的一群。事實上，法利賽人乃是靈恩福音派的鼻祖。有別於初期的猶太教徒，法利賽人不但接納聖靈的存在，更篤信聖經的權威性，並熱心遵行律法。例如，聖經說要守安息日爲聖日，當日什麼工都不可做，法利賽人就思考：我們要怎樣把這律法應用在生活上？可是，以色列當時已經處在農業社會，不太可能撇下一天的工不幹，所以，法利賽人就想出一大堆安息日的規條來讓人遵守。這是他們屬靈觀的一部分，他們對信仰的執著，驅使他們硬把日常生活規條化起來。

那個「漠視」一切規矩的耶穌來了。祂不遵守安息日的規條，不注重禁食，不依照食物的定例，甚至與不潔淨的人混在一起，因而惹動法利賽人的怒氣。你知道爲什麼法利賽人這樣痛恨耶穌嗎？因爲祂推翻了他們珍之重之的東西，粉碎了他們親手建立的屬靈觀。如果耶穌成功了，百姓的信仰會變成什麼樣子？

耶穌在一個安息日裡，做了兩件令法利賽人髮指的事情（參路六）。首先，祂容許門徒

在安息日作工。門徒走在田間，隨手抓了一把麥穗，掐開外殼子，嚥下新熟的麥子。按安息日的定例，這樣的行動與收割和打麥並無兩樣，言下之意，門徒是犯了安息日不可工作的誡命。這事以後，耶穌進了會堂，看見一個手枯乾了的人，祂立即召他過來，在衆目睽睽之下醫治了他。那個人的手已枯乾很久了，耶穌大可以多等一天，到他的家醫治他，爲什麼偏偏要在安息日，在公衆場所行這個神蹟呢？祂好像是故意要在衆人面前刁難法利賽人似的。

這兩件事發生前不久，耶穌與一名法利賽人共進午餐。席間，祂特意把稅吏利未召來，對他說：「跟隨我」（路五27）。利未曾爲耶穌擺設筵席，與會者全是低下階層的人。稅吏乃是第一世紀的恐怖分子，敬虔的人對他們都敬而遠之，耶穌卻樂於和他們在一起。此外，祂又因禁食一事引起不少爭端。法利賽人、施洗約翰以及他們的門徒，都非常注重禁食，耶穌和祂的門徒卻不然。他們經常出入不同的筵席，和雜七雜八的人一起吃吃喝喝。

耶穌的行徑令宗教人士非常反感，甚至視

祂為偽君子。週間，祂不但不以禁食來表達祂對神的敬意，更常常與不潔淨的人一起用膳。安息日，祂卻到會堂去聆聽律法的誦讀和敬拜神。耶穌深知安息日是神所設立的，祂卻容許門徒在安息日作工，連祂自己也在安息日舉起醫治的手。然而，耶穌卻一再稱法利賽人為假冒為善的人，並以最嚴峻的話來斥責他們。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

要解開這疑團，我們必須了解耶穌的真貌，了解祂是誰？祂降世為人目的何在？路加福音第六章告訴我們，祂在安息日所作的一切事，乃是向眾人展示祂的獨特性，從而吸引他們的注意力。然後，告訴他們：「人子是安息日的主。」「人子」這個首次出現在路加福音的名詞，是耶穌最喜愛的名號。「人子」源自但以理書七章13節。先知在異象中看見人子從天而降，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了祂。不少證據顯示，到了第一世紀，人們常把這個名詞跟彌賽亞連在一起。耶穌之所以用「人子」自稱，是因為這個名詞帶著濃厚的神祕氣氛。然而，當祂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的時

候，祂的意思卻是十分明顯，祂要向眾人宣稱祂已得著與摩西（向以色列人頒布有關安息日律法的那一位），甚至神（向摩西曉諭律法的那一位）同等的權柄。

雖然耶穌的自稱足以令當代的宗教界咬牙切齒，不過，最令他們痛恨不已的卻是耶穌事奉的特質。在呼召利未和與他有著類似背景的人時，耶穌已明顯地向眾人表明神國的門是敞開的，不管你是誰，你如何過活，你有否持守律法，耶穌都歡迎你加入祂的團體。

同樣地，耶穌向眾人宣告，和祂在一起的生活，就像參加筵席一樣。被問及有關禁食的問題時，耶穌說新郎在的時候，誰又會去禁食呢！祂是說與祂一起生活，就如一個永無窮盡的婚宴般開心快樂。門徒之所以如此輕鬆地邊走邊吃麥穗，是因為他們已淺嚐跟隨耶穌那份新酒的滋味，他們已經歷到一種嶄新的自由。從今以後，他們不再需要左顧右盼，活在別人和那些宗教領袖的評價之下。他們知道（耶穌已告訴他們）神接納他們，並不是因為他們守律法，乃是因為祂對人的愛。

其次，耶穌期盼我們能明白安息日的真正意義。神先把以色列人從埃及為奴之地拯救出來，然後，才藉摩西向他們頒布十誡（當守安息日是其中一條誡命）。由此可見，安息之前必有救贖，律法之先必有釋放。申命記五章12~15節提醒我們，神設立安息日的主要目的是給以色列人一個歇息的機會，讓他們能安靜地追想紀念神領他們出埃及的恩典。因此，安息日是慶祝自由的日子，安息日不是一套為對付罪惡而設的條文。

耶穌的行為和教導都指向一個相同的目的。祂希望我們能與神建立一個屬靈的關係，一份屬靈的情誼，從而進入一個建基於神純全大愛的屬靈生命中。祂不要我們死守律法，奢望以一己的行為來換取永恆的生命。耶穌邀請利未加入祂這一團人之前，並沒有先安排面試，考問他的信德、他的末世觀，以及他對聖經的認識。耶穌邀請那位手枯乾了的人進前來接受醫治，並沒有先考問他的信心，看看他會否為自己的病禱告。耶穌從沒有因這些人的過去而厭棄他們，因為，祂希望每一個人都能認

識祂，與祂建立關係。

宗教人士不能接受這事實，因為宗教是離不開規條的。宗教都在尋找一條方程式，一套可以依循的生活規範。面臨抉擇時，他們會查考宗教守則，看看石版上有什麼指引，然後，才決定該怎樣行。因此，當耶穌說：「跟我來，讓我們歇歇腳，彼此認識一下，然後再一起上路」，「（法利賽人）就滿心大怒，彼此商議，怎樣處治耶穌」（路六11）。

屬靈的國度

耶穌建立了一個嶄新的國度。裡面每個成員都是神的子民，都是耶穌在人生旅程上親自邀請他們加入的。然後，耶穌呼召了十二個使徒作祂的內閣，從此，這國度就正式成形了（路六12~16）。在那裡，耶穌刻意地重組雅各十二個兒子組成的以色列，一個屬靈的以色列。然後，耶穌向人曉諭這個屬靈國度的模式，並告訴他們，這裡的人該怎樣彼此相待，該怎樣在世上過活（路六17~49）。耶穌允許

門徒在安息日作工，因為祂要藉此向世人宣布，在祂的國度裡，患病的人將在安息日得醫治，饑餓的人將在安息日得溫飽。在祂的國度裡，每個人都要學習施予、愛仇敵、不論斷別人等屬靈的美德。

我們不但可以從路加福音第六章的記載裡，獲悉神屬靈國度的模式，馬太福音第五至七章，也記載了類似的教導。耶穌在登山寶訓中教導我們有關禱告、施捨和禁食（禁食確實是有其屬靈分量的！）該有的態度。祂特別把重點放在這等行動背後該有的動機上！耶穌說：「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太六24）。不錯，屬靈的國度是完全植根於對神的信靠，可是，並不等於我們要遁跡世外。重點卻在於我們把心放在哪裡。耶穌要我們省察：究竟我們是為金錢而活，還是為神而活？我們施予，是為高抬自己，還是為了感謝神？我們禁食，是為博取別人的讚揚，還是為了要心無旁騖地禱告仰望神呢？

這是新約時代第一批神學家所堅守的屬靈

觀。以保羅為例，他花了很多時間來講論信徒該有的態度：對主內肢體的態度，對非信徒的態度。雖然他很少談及宗教，然而，在加拉太書中，他卻詳盡地解釋猶太人和外邦人在基督裡合一的道理。因著基督，那分隔猶太人和外邦人的律法，如割禮、飲食、守安息日等規條，已告終結。保羅大概也不會參加那些打著宗教旗號，鼓吹「星期天是特別日」（Keep Sunday Special）的運動！信靠主耶穌才是作神子民的惟一管道，因此，我們必須放下一切種族歧見或宗教喜好，彼此接納，靠著主耶穌的恩典，成為神的兒女。

再者，所有宗教儀文已被聖靈取代了。透過耶穌的犧牲，我們得以從罪中（從宗教中）釋放出來，得以被祂的靈充滿。因此，保羅說，我們要放下自己的邪情私慾，不再憑自己的喜好選擇容易走的路，總要順著聖靈而行。這是神的工，因為祂已把聖靈的果子、耶穌生命的素質，栽種在我們心裡。我們也有當盡的責任，就是順著聖靈的帶領。基督徒的屬靈生命是耶穌和信徒一起建造而成的。

我願意以羅馬書十二章1~2節來總結以上的討論。保羅說：「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保羅認為，我們斷不能從禱告會時那份敬虔的談吐，看到一個人的靈命，因為真正的屬靈生命是從日常生活的一點一滴中流露出來的。同樣地，縱然有些人能宣講娓娓動聽的信息，也不能代表他們與神有良好的關係，因為只有在個人的工作態度、家居生活，以及待人接物上，我們才可以看到他是否真正與神同行。

你的心思意念

保羅為什麼這樣注重我們的心思意念？因為基督徒的屬靈生命，不僅僅建立在我們和神結連的超然經歷上，我們的心思意念對我們的靈命同樣重要。經歷是很重要的，誰會稀罕一

個單調乏味，只有理論，沒有感覺的信仰生命？人類是一種很奇特的受造物，我們需要那份從禱告、從敬拜中得來的激情。當我們的心被神觸動時，我們會盡意地表達那份欣喜，或流淚、或大笑、或跳舞，縱然置身風雨中，或是承受著工作的壓力、經濟的重擔，我們的心仍然充滿暖意。

可是，基督徒的屬靈生命和心思意念是息息相關的，我們需要有偉大的意念——神的意念，即我們要把心思放在真理上，牢牢地抓住它，仔細地揣摩它，直到我們能參透箇中道理。保羅在以弗所書第四章的前半段，把教會和會友的角色詳述了一遍之後，接著說：「所以我說，且在主裡確實地說，你們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虛妄的心行事；他們心地昏昧，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了，都因自己無知，心裡剛硬，良心既然喪盡，就放縱私慾，貪行種種的污穢。你們學了基督，卻不是這樣。如果你們聽過祂的道，領了祂的教，學了祂的真理，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

換一新。」（弗四17~23）

多少時候，我們把基督徒的靈命規畫在感覺和經驗的層面上。曾幾何時，我們聽到別人說：「我所需要的只是那種能把我提升到生活新里程的屬靈經驗，那種可以洗去老我，令我煥然一新的感覺。」有些時候，甚至有人跑來告訴我們，只要我們請人來把舊態度、舊生活的「精靈」拿走，一切問題自然會迎刃而解。

有一回，已屆中年的海倫，愁容滿面地來見我，她鬱鬱寡歡已有一段年日了。海倫在一個家教嚴謹的基督徒家庭中長大，在一所非常傳統的福音派學校受教育。除了每天固定的靈修生活以外，海倫更是查經班和主日崇拜的忠實會友。可是，最近她對什麼事情都提不起勁來，她覺得自己是個非常差勁、一點都沒有指望的基督徒，她說：「我覺得很洩氣。我的基督徒生命一直停滯不前，我需要一些有助於改變我的東西，一點點聖靈的光照。」

海倫請我為她禱告。為要知道她的不滿從何而來，我建議彼此作深一步的交談。你要知道，有時候神的靈會攪動我們的思緒，讓我們

坐立不安，為的是要助長我們的靈命。有時候，攪動我們思緒的，卻是那些「速成專家」的信息，這等人告訴我們，靈命增長、生活有力的祕訣只有一條，就是擁有某種特殊的經歷。據我所知，海倫上週末剛參加了一個專門出售此等「速成宗教產品」的聚會。聚會的內容令海倫對自己的靈命感到諸多不滿，不過，卻沒有給她一條出路。她嘗試為這件事禱告，可是徒勞無功，最後，只好自怨自艾。

我和海倫一起查考以弗所書第四章以及歌羅西書第三章。從經文中，我們發現，基督徒的靈命跟那些宣稱能助我們攀登生命新領域的超然經歷，並無什麼關聯。靈命進深是神的工作，也是人的工作。神把聖善的靈放在我們心中，幫助我們結出屬靈的果子。我們的責任，就是下定決心，甘心樂意地讓聖靈改變我們舊有的思想行爲。彼此代禱是件很美的事，在聚會中被神得著、被神感動，以致靈命得到造就，是一件十分奇妙的事。這是永遠不會讓我們生厭的經歷，可是，我們斷不可單單以此作為屬靈生命的根基，若要靈命成熟，我們需要

每天操練自己，學習以神的事為念，以基督的心為心。

歌羅西書第三章告訴我們，信徒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故此，我們必須思念上面的事。保羅勸勉我們要脫去舊人，穿上新人，就好像我們脫去破舊骯髒的衣服，穿上一套乾淨筆挺的衣服。保羅並不是叫我們請人來把這些東西拿走，保羅說拋掉這些東西是我們自己的責任，我們必須靠著神的幫助，親自來作這個工。他說：「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西三5上）；「不可彼此說謊，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西三9）。第6~9節，保羅以命令式的語法列出信徒該有的實際行動，這是我們的責任；沒有人，就是神也不可以代替我們做這些事。

接著，保羅告訴我們該穿上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愛（西三12~14），這等在耶穌身上看到的特質。這些都是神的屬性，我們既是由神的形像造成，我們就該具備和神一樣的內涵。可是，罪把這些美德從我們身上奪去；感謝神，靠著耶穌的救贖之恩，那失落

了的形像得以被重建起來。

這些改變全是由意念開始。「這新人」，保羅說，是「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三10）。這知識源自基督的話，正如保羅說：「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西三10）。惟有基督的道理，也就是以弗所書所指的真理，能改變我們的意念、更新我們的心思。

鑽研神的話

神的話是信徒靈命的基石。我們必須仔細地研讀它，牢牢地掌握它，熱烈地為它辯證，緊緊地捻著它，讓它滲透我們思想的每個部分，讓它塑造我們的行事為人。說到讀經，保羅所想的，當然不是我們這等現代人「快餐式」的靈修方法：清晨起來，一手拿著精裝聖經，一手拿著聖經輔讀，以五分鐘的時間囫圇吞棗地把該唸的章節強塞下去，然後，舒一口氣，開始一天的作息。首先，在保羅時代的會眾當中，擁有聖經的人寥寥可數；再者，就是

他們都擁有聖經，大概會唸的人也不多。保羅的那個時代，聖經主要還是靠口傳的，他們在會堂裡聽了一大篇的經文，記在心裡，然後，在平日的生活裡，一點一滴地細嚼經文的含義。

可惜，我們生長在一個記憶淡薄的文化裡。古代近東一帶流傳著一個關於文字的神話：自從人類發明了文字以後，天上的神明就開始勸喻世人，告訴他們，有一天文字會盜取他們的記憶。這個故事實在太真實了！我們這一代，可以透過電腦光碟、圖書館、網際網路來搜獵各種各類的資料，這是史無前例的事實。可是，我們卻變得非常健忘，因為所有資訊都在指尖上，我們根本用不著、也不想花時間去學習。況且，我們也不在意，因為我們知道只要按一下鍵盤，所需的資料就會立時出現。我們不得不承認，現代科技的確為我們帶來很多的方便。不過，在屬靈的生命上，卻是另外一回事，因為保羅並沒有告訴我們：「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電腦的光碟上、書本裡，和網路上。」他告訴我們，要：「把

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

怎樣才可以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呢？我多麼希望能為你提供一條通往真理大道的超級捷徑，能於轉瞬間改變你的意念，誘導你過一個聖潔的生活。可惜，我實在無能為力，再者，我也不想成為靈命「速成專家」，妄自為你提供一些不切實際的方法。因此，我只能給你傳統的答案。惟有透過每天的個人靈修，和每週從講壇領受的信息，我們才能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這兩者的組合雖然古舊，卻是不可取代的最佳配搭。

近年來，個人靈修生活的習慣日見式微。究其原因，主要是因為過去關於這方面的教導實在太刻板了，其次，乃是因為我們的操練過於鬆散。然而，神的話既然可以使僵硬了的靈命再度踴躍起來，難道不值得我們花點心思去發掘個中的寶藏嗎？

我的朋友史提夫每天搭乘公共汽車往倫敦中區上班，他在泰晤士河的南邊下車，然後，徒步到橋另一邊的辦公室。他一邊走，一邊禱

告，把昨天公司裡發生的大小事情以及當天要處理的一切向神匯報。他覺得這樣的靈修方法效益很大，步行的節拍可以幫助他集中精神，全心全意地與神交談。除了禱告，他也會利用這段時間來默想主日崇拜時所聽到的信息。

過去幾年，有關研讀聖經和默想的屬靈書籍，充塞了整個市場，我不打算花時間來討論這一點。不過，我個人認為默想就如吮食糖果，我們先把糖果塞進口裡，然後，再用舌頭舐它的表面，在我們口中慢慢溶化的當兒，它的形狀也會隨之改變，那感覺叫人神怡。先知以賽亞用默想（meditate）一詞來形容獅子抓到獵物的情形，他說：「獅子和少壯獅子，護食咆哮……」（賽三十一4上）。他所用的字，和詩人用來描寫默想神律法的字，完全一樣。當獅子抓到獵物時，首先牠會發出愉快的聲音，繼而，一口一口的慢慢去品嚐獵物的味道，然後才肆意地吞食，連一點殘渣也不放過。獅子之所以這樣盡情地享受獵物，因為牠不知道要等多久，才會碰上另一隻動物。

默想是非常有效的讀經方法，卻要我們付

上很大的耐性。現代人都是靜不下來的，整天跟資訊競賽，一旦抓到合適的資料，就馬上把它吸收過來，然後，又再投入追逐的行列。然而，默想卻對我們說：「不要急，停下來，歇一會，花點時間，仔細看看罷！」欲速則不達，可是，我們的文化並不鼓勵我們慢下來，教會也不例外。我想「屬靈消化不良」這名詞對你大概不會太陌生。那些參加大型聚會的弟兄姊妹們，整天被繁多的資料轟炸著，根本沒時間靜下來，整理、消化所聽到的一切，結果靈裡的食慾不但沒增進，反而弄到消化不良。試把基督徒週末退修營的一切資料，比為一桌滿漢全席，儘管每道菜都色香味美，可是，飽嚼十道菜以後，大概已經很飽了，我們需要停下來，給消化系統一點時間，才可以再多吃一點。營養師也說，少食多餐，比一次肆意地把肚腹滿滿塞飽，更合健康原則。我想這道理，也同樣能應用在屬靈的健康上。

有時候，我會讀到一些讓我的思維凝住在那裡的經文。這些經文也許是耳熟能詳，也許是似曾相識，卻在那一瞬間，給了我嶄新的亮

光。此情此景，爲了省事，我大可以跟自己說：「噢！這段經文很有意思！」然後，繼續往下看。事實上，我該立刻停下來，想一想：這段經文、金句在講什麼？對我有什麼提醒？與我們的神、我們的世界、我們的教會、我們的工作、家居，和文化有什麼關聯？我要細細咀嚼經文的每個字，就如吃糖果一般，花時間慢慢去品嚐箇中滋味，看看怎樣才能把它應用在我所接觸的世界裡。想想它是否令我對神、對祂的國度、對自己在神國所擔任的角色，有不同的領受。有時候，這個過程會長達一個多星期。我會一而再、再而三，使用不同的譯本，甚至原文聖經，反覆地讀同一段經文，然後，再往釋經書裡鑽研每個字的意思，一定要把經文的含義弄得清清楚楚，方才罷休。

這是不常發生的事情，一年當中大概有五、六次吧。可是，這些經歷卻是靈命成長的激素。其他靈修時間，有時候，我會一口氣讀很多經文；有時候，我會把聖經放在一旁，靜靜地聽音樂，看看其他屬靈書籍，默想神和祂所創造的世界。我發現神常常會藉著不同的音

樂向我說話。最近，我定意爲各式各樣的藝術家禱告，其中包括U2，瓊恩·奧斯本，鰻魚（Eels），奔放五號（Ben Folds Five），污點（Blur），曲布朗（The Verve and Bruce Cookburn）等。

多年前，我主領一個青少年週末營。大會規定，與會者每天都要有個人安靜時間，我們可以看書，可以聽「隨身聽」（walkmans）。我則雙管齊下，一邊看尤金·畢德生（Eugene Peterson）的新約意譯本《信息》（*The Message*），一邊聽放射奇才（Radiohead）的「彎」（*The Bends*）。我雄心壯志地想一口氣看完提摩太後書。可是，當我讀到三章16節，保羅告訴提摩太：「聖經都是神所默示，於教訓、督責……」的時候，我已睡眠惺忪了。

待我快沉入睡鄉之際，接下來的一句話，卻彷彿猛然打了我一記耳光，使我驚醒過來。我立時挺直身子，全神貫注在這句經節上。當放射奇才的歌手約克（Thom Yorke）在模糊而有點破的吉他聲中吐出「一切都是無望的」時，我的雙目剛好停在「叫屬神的人得以完

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17）上。嘩！約克對世界的分析簡直是一針見血，不留餘地。一切都是無望的，我更是斷腸人！但，奇妙得很，神竟透過祂的話來重建我們，使我們得以完全。何等美好的信息。不但如此，神更藉著聖經來塑造我們，預備我們去行各樣的善事。其中一項善事，就是把這個美好的信息，帶給像約克一樣的斷腸人。

我的意識正在加班工作，睡意全消，並且十分激動。我為神的話語獻上感謝，我若非一邊讀經，一邊聽音樂，絕不會有這一刻的領受。是音樂、是經文，把我帶到這境界中，聽見神當天給我的信息。

這一些似乎跟教會沒什麼關聯。我不去教會，也可以默想神的話，也可以讀聖經，也可以在上班途中禱告。但是，我相信教會在兩方面，對我的靈命有極其深遠的影響：首先，教會負起引導的責任，幫助我們去思想神、去回應神。其次，教會生活可以保護我們免受異教邪風的影響。

思想導向

一個主日清晨，艾麗斯邀請我們一起來拼出神的屬性。她問我們，哪種顏色、哪處地方、哪件事情，會勾起我們對神的思緒？敬拜中的這個小環節，激發了我許許多多的思緒。

接下來的一週，我的思緒常不自覺的回到那些令我深深經歷神的地方去。最常湧現腦海的是希望灣。在那裡，我曾為愛麗的死，聲嘶力竭地質問神。在那裡，神親手把我從死蔭幽谷中拯救出來。那是一段很沉痛的記憶，每次我回想起那段日子，我的情緒就無法平復下來。我會為不蒙垂聽的禱告而困惑，我會為不該出現的苦痛而悵惘。我知道窮此生我也將永遠得不到想要的答案，不過，我學會了，一旦我們把這一切都交託給神，我們就能堅強地活下去。

除了痛苦的回憶以外，很多的思緒都衝到我的腦際。我想起曾為愛麗的丈夫約翰和兒子甘倫禱告；我想起為那些備受打擊的肢體禱

告。我想起對教會的感謝，在那段暗淡無光的日子裡，教會成了我們最大的支柱。這一切都是從主日敬拜萌生出來的，沒有艾麗斯的引導，我才不會想得那麼多，想得那麼深。

敬拜的其他部分，同樣地可以成爲我們思想的嚮導。講壇的信息常會策勵我們去考究一個題目，或是思想一段經文。我聽道的時候，很喜歡把自己的領受寫下來，接下來的一週，我會用這筆記，作爲默想和研經的材料，很多時候，我都因此得著新的亮光。我知道許多人也有著我類似的經歷，因爲他們都跑來跟我分享。你知道傳道人的職業病是什麼嗎？我們太戀慕這個資料接受器的角色了。

馬克被我講道中的一些話激怒了。當天的信息主題是怎樣去饒恕別人，因爲神饒恕了我們，我們也當彼此饒恕。說到這兒，我忽然有感而發，說：「神對我們的饒恕，是看我們有否饒恕別人而定的。」馬克聽了這句話立時變了臉。也許，我不該就這樣停在那裡，可是，我的信息已經太長了，時間實在不容許我再多作解釋。

馬克聽了不少有關饒恕的信息，卻從不曾聽過像我這樣的解釋，他覺得我對經文的理解實難叫他信服。況且，神的恩典已在耶穌裡完全彰顯出來了，因此東離西有多遠，神叫我們的罪離開我們也有多遠。我同意馬克的看法，我爲自己沒有作進一步的剖析而歉疚。我邀請他看馬太福音第六章，特別把重點放在主禱文中「免了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一樣」這金句上，然後，再去讀不義管家的比喻。由於我是大會的講員，很多人在等著和我說話，我和馬克的對話也就此中斷了。接下來的兩天，我都看不到他。晚上的聚會他沒有參加，午間的活動時間，也沒有他的蹤跡。第三天清晨，他終於在我的早餐桌對面出現了。

我們一起吃早餐的時候，他說：「我一直在思想你所講的話，我也讀了你給我的經文。我想，既然饒恕是神屬性的一部分，基督徒豈不是也該具有這屬性嗎。我們若是不願意饒恕別人，就證明了饒恕的心不在我們裡面，那麼，神又怎能饒恕我們呢？謝謝你。」

這樣說來，當馬克在反思我的解經是否正

確時，我那句有感而發的話，不著意地就成了他的思想導向。我衷心盼望，他的靈命能因此有所長進，他對神的認識能因此更加深刻。

此外，肢體間的交通也可以成爲我們屬靈生命的進階。保羅除了教導我們要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藏在心裡，他還要我們學習用愛心說誠實話。請注意，帶著一張笑臉大罵人家的不是，並非用愛心說誠實話的表現。「誠實話」是指耶穌的信息，神國的道理。我們與人分享這信息，爲的是彼此造就，基於我們對彼此的愛，我們希望大家經歷靈裡的成長。

崇拜結束，隨即就是肢體間團契交通的時間。接下來的一個小時，我們三五成群地，一面喝咖啡紅茶，一面聊天。話題豐富，有些是事務性的，如：委員會的成員會趁機分享一下各項事工的進展，財務部會數點慈惠奉獻的收入等等；有些是善意的「閒話」，如：「上一週過得怎麼樣？」「工作狀況如何？」「家裡好嗎？」；有些是以愛心來傳遞真理；有些是弟兄姊妹互相交換意見，談談工作上的困難，就好像我、嘉路和偉澤一樣。有時候，我們會

以禱告作結束。不知不覺中，這些談話往往成爲弟兄姊妹禱告的內容、默想神話語的題材。

一個主日，依蓮和碧姬在咖啡桌前聊起來。碧姬的丈夫喬治尚未信主，依蓮晚年才歸主，她深知一個人獨自去教會的難處。上週碧姬和喬治相處得非常不愉快，碧姬感到茫然不知所措。依蓮用自己的經歷來安慰她，同時與她分享聖經對她的幫助，並鼓勵她去看一些經文。

持守真道

教會生活可以防止我們落入以自我爲中心的屬靈觀。這是個很敏感的問題，我們需要格外小心來處理。每位信徒都是獨立的個體，各有獨特之處，各有所長，各有自己的意識形態、生活方式。沒有人喜歡讓別人牽著走，沒有人願意被別人困在一個特定的模型中，尤其是那些教會長執所雕造的模型裡面。條條大路通羅馬，教會該有廣闊的胸襟，不要墨守成規。事實上，教會的奇妙之處，在於她的包容

性，一個屋簷下，匯聚了各種各樣不同的經驗和見識。

正因為我們每個人都這樣特別，加上人人都是罪人，我們很容易陷入一種危機，純以個人的愛好來闡釋屬靈的事，從而產生一些怪異的想法，假以時日，這等想法就變成了我們信仰的體系。事實上，許多異端邪說就是這樣誕生出來的。他們的屬靈觀，跟聖靈的感動完全扯不上半點關係，我想大概是他們晚上吃了太多的硬乾酪，所以才生出這些所謂的屬靈洞見！參與教會，可以幫助我們去糾正這種以自我為中心的屬靈觀。

奇里覺得神呼召他作傳道人。這是意料中事；可是，經過數月來，與他交通分享後，我並不認為他的感動是出於聖靈。我想，讓奇里去察驗神對他的呼召，最好的方法就是給他一個講道的機會。於是，我請他回去預備一篇以馬太福音五章1~12節為主的信息。兩週以後，我被他的講道大綱嚇得啞口無言，講章的內容簡直離題萬丈，我實在不知道該怎樣來評論。因此，我只好問他使用了哪些釋經和參考

書籍，奇里搖搖頭，說：「我沒有使用什麼書籍，只是單一仰賴聖靈的帶領。」可悲的是，奇里不是只有一個，許多人和他一樣，當中不乏資深的教會領袖，尤其是那些專門出現在巡迴大會上的講員，很多都是以這樣的方法來預備講章的。

我告訴奇里使用釋經和參考書籍的好處，透過這類書籍我們可以更正確地了解經文的內容。講壇信息對教育事工之所以如此重要，是因為在講道時，我們或是剖析經文的含義，或是詳細解釋一項教義，或是說明基督徒在某些問題上的立場。好的信息是傳道人藉著釋經書和其他參考資料，與各國學者交流而來的結晶品。然而，除了這一點以外，還要加上傳道人對會眾的認識，以及他個人與會眾相互間的關係，才可以產生一篇有震撼力的信息來。大型聚會（Conference ministry）的弊端也就在此：講員根本不認識會眾，也無需像本地的傳道人那樣，要向全會眾負責任。教會不單可以防止我們走上信仰的歧路，教會更可以幫助我們本著愛心，彼此守望。這也是賽德（Ron Sider）

在《財主與窮人》（*Rich Christians in an Age of Hunger*）的論據。我們要用愛心說誠實話，是本乎我們對弟兄姊妹的關注，我們切望教會的會眾每一位都能擁有健康、成熟的靈命。教會的聚會可以增進肢體間的情誼，從而幫助我們放下一切面具，彼此坦誠地分享對聖經的領受，以及處理人生種種問題的方法。

基督徒的人生非常有意義，我們根本不需要亂打亂撞，意圖為自己謀出路。我們有前人的腳蹤可依，身旁也有同路的人可依靠。擺在我們眼前的，盡是前人豐富的經驗和智慧。雖然當我們加入基督徒行列的時候，我們要「恐懼戰兢，作成（我們）得救的工夫」（腓二12），可是，我們並不需要孤軍作戰，我們是和其他信徒們一起打這場仗的。基督徒的屬靈生命，毫無疑問，是一個群體的屬靈生命。

當然，我們每個人都是和耶穌建立個人的關係，我們都要在聖靈的光照下邁向成熟。正如保羅所說：「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二13）。注意經文中「你們」這個複數詞，意思

是說我們要彼此幫助，方可成就神的美意。因此，經文可以取其意翻譯成：神在你們中間作工，幫助你們同心以神的事為念，彼此守望，一起活出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保羅刻意地把這教導放在信徒合一（腓二1~4）和仿效基督（腓二5~11）之下，實在寓意深長。因為主內肢體彼此看顧，乃是神用來幫助我們在靈裡成長的其中一個方法。

箴言說得好：「鐵磨鐵磨出刃來，朋友相感，也是如此」（箴二十七17）。缺乏了肢體相交的生活，我們的靈命將會失去它的鋒芒，失去它的活力。

然而，怎樣才可以把以上所討論一切有關教會的好處，帶到我們的教會去呢？我們將在本書的末章一起來探討這個問題。

第 7 章

難於切割



「**難**道這就是我的獎賞嗎？」最近來往於教會之間的麥克斯說：「我為教會的事工勞心勞力，到如今才發現，所做的一切都是枉然的。我只不過是幫助傳道人事業扶搖直上的工具而已！」

鑑於我的職分，我實在不想也不適合糾正他的想法。無可否認，有些教會確實給人一種封土作王的感覺，教牧同工獨攬大權，會友們就如農奴般按時納糧，辛勞所得全落入分封地主的倉庫，自己卻饑寒交迫。當然，如果你的談話對象是一群傳道人，我肯定你會聽到一些截然不同的故事：薪酬微薄，超時工作，諸多要求，不協調的同工關係，專找麻煩的會友，

偏高的「耗損」率（burnout rate）……等。

這是高倫的故事。他來電說：「今天晚上教會發生大地震，長執們一致決定要刺開那個疔瘡。」你知道高倫是誰嗎？我在第一章已向你們略微提及他的遭遇。他是個傳道人，因上司失敗的見證而開始質疑教會。現在，紙已包不住火了，他卻悲喜交雜。他很毫不含糊地說：

「他有兩條路可以走。他可以把事情公諸於世，待一切水落石出以後，大家就可以往前走。或是，他繼續厚著臉皮撐下去，那麼，事情將會一發不可收拾，後果堪虞。」

最後，高倫的上司承認了部分的錯誤，並向教會公開道歉。大家感到如釋重負的同時，也感到萬分的震驚。不少會眾已覺察到教會出了問題，如今，總算真相大白，大家可以共謀對策。可是，很多人還是不願意相信，這等事情居然發生在自己的教會中。當然，事情並不因此而告一段落，教會需要在苦痛中謀出路，議定未來方針，避免重蹈覆轍。由於那位傳道人還保留了一點隱私，教會內仍然隱藏著很多張力。事發不久，這位傳道人和高倫均以不同

的理由，相繼請辭。彼此坦誠相對，委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教會生活尤如玫瑰花壇。玫瑰的美令人神怡，然而，它的刺卻能傷透人心。教會生活也是如此，有她美的一面、也有她刺人的一面。我們都希望她的美能勝過她的刺，可是，怎樣才可以使這個夢想成真呢？怎樣才可以把教會的美完完全全地發揮出來？怎樣才可以儘量地把教會的刺除掉呢？怎樣才可以知道我們的事奉是在拓展神的國度，而不是在鞏固傳道人的事業，或是幫他去建造一個牧者帝國呢？怎樣才可以使教會成爲一塊踏腳石，幫助我們跳躍到一個有果效的屬靈生命去？

給我一點空間

「我希望他曉得我也有屬於自己的生活。」高芸說，我們相遇在一個基督徒午餐會上。她和海外客戶的會議剛結束，現在，和同事們一起出來走走，輕鬆一下。「問題是我分身乏術。如果我和朋友一起來展覽會，我當然

不能出席家庭聚會啦！如果我不參加家庭聚會，星期天就會有口難言。如果我不來這個展覽會，我將錯過一個了解同事的良機。我該怎樣？爲什麼我不可以坦白和教會的人分享我的感受？」吐完苦水以後，她就走了。

我們和高芸一樣，常感到置身於工作和教會的夾縫中，再加上家庭責任，還要照顧自己的起居飲食、休閒娛樂，怪不得有時候我們深感進退兩難，力不從心。

「我被他們奚落的次數，真是數也數不清。」威廉說：「我和其他人都覺得教會有這需要，我只不過想稍盡一點基督徒的本分罷了；可是，他們全不領情，我不知道我還能忍耐多久。」

我十分贊同他的說法。曾幾何時，我也有過同樣的經歷。那時候，我才二十多歲，是個不知天高地厚的新聞從業員，懷著滿腔熱忱，想貢獻教會。那位善良敬虔的傳道人告訴我們一夥人，他很樂意讓我們投入事奉，可是，我們卻不許涉足講壇和策畫的工作。「況且，」他不經意地說：「我也可以寫作，但，我不會

硬把西門的工作搶過來做。」我們不想爲這荒謬的邏輯與他爭辯，我們只感到十分洩氣。我懷疑我作牧者的時候，是否也像他一樣，扼殺了好些人事奉的熱忱……。

「我很樂意參與事奉，不過，我真的需要休息一下。」文生說：「我已經在同一個崗位上事奉了四、五年，我希望有些轉變。可是，每次想到退下來，我就覺得自己會拖垮了整個事工。」

我想你我也曾處在文生的狀況裡。開始的時候，往往是因爲看到教會在某方面有需要，我們就會自告奮勇投入事奉。可是，五年後，我們卻發現教會已在無形中把我們定型在這崗位上，叫我們動彈不得。

教會確實如一壇玫瑰，我身上還帶著她的刺呢！然而，不管我們參加哪個團體，總會有得失兩面。我們的參與會爲教會帶來改變，事實上，我們有潛力讓她經歷更大的改變。相對地，當我們加入一個團體，我們也會被新的人際關係所改變，問題在於我們能否確定雙方所得到的好處，比所付出的代價高。

我們該怎樣做方可達成這目標？我有三個試驗性質的建議，我希望你自己來印證，看看怎樣才可把這些建議應用在自己的處境上。我更希望你與朋友分享這些建議，然後，一起擬訂策略，把最好的奉獻給教會的同時，也從教會獲取最大的益處。

委身對委身

人們嘗試用不同的詞藻來形容生長在我以後的一代，「逃避責任的一代」（slacker generation）是其中的一個。生在繁榮的六十年代，長在困擾的七十年代的，是一群不肯作出承諾的人。這又有什麼希奇呢！畢竟，他們都是在越南戰爭和墮胎診所陰影下成長的一代。他們經歷了空前的繁榮，卻不曉得怎樣正確地去面對它。他們擁有夢想中的一切，卻不曉得自己真正的需要何在。因此，那些道學之士稱這一代為「逃避責任的一代」，是一群盲目地追求生存價值的人。

這個形容詞未免有點不公平。然而，你只

需要看看，這一代對發展第三世界和保護環境等問題所許下的承諾，就可以知道，他們實在缺乏追求公義的那份熱忱。相反地，你只需要想想這一代為改變全球的電腦工業所付出的心思和精力，以及八十年代那些「雅痞」（yuppie）對工作的狂熱和野心，你就會知道，他們並不是一群毫無理想、養尊處優的特殊分子。

這一代也是改寫一切規條的一代。他們質疑一切當權組織，如：公會、政黨等。當戰後出生的一代（baby-boomers）堅信集體行動是改變世界的動力，和陌生人一起參與事奉，一起歌頌主，是件了不起的事，新的一代卻讓自由凌駕於一切之上，並大聲向世界發出疑問。他們對社會機構的態度，驅使教會正視「委身」這個問題。

有一年聖誕節，教會策畫了一連串頗具匠心的節目，期盼以輕鬆活潑而友善的形式來傳遞耶穌降生的好信息。某個星期六，我們在教會的交誼廳舉行一個家庭派對。食物、點心和遊戲都已準備就緒，忽然間，霧鎖倫敦，偌大

的會場連一個來賓也沒有。我們只好把責任推給天氣。可是，其他的聚會，也同樣地門可羅雀。我們開始埋怨自己了。

接下來的春天，呆鈍的靈，像那個星期六突然而來的濃霧一般，鎖住了整所教會。不少會友提議我把講壇信息集中在「委身」這個題目上。一位年近退休的資深領袖，很直率地跟我說：「因為我們沒有全然的獻上自己，所以神不再祝福我們了，人們把其他的事情放在事奉之前。」面對教會內的種種困難，這無異是個很具說服力的解釋。聚會人數不如理想，一定是因為會友的靈命冷淡了。甚至有人提議我以啓示錄第三章的老底嘉教會（耶穌警誡他們，若不改變他們不冷不熱的態度，祂將把他們從口中吐出來）為講道內容。

我感到很懊惱。最後，我決定以聆聽取代訓誨。人們為什麼不來參加聚會？一個星期五晚上，我們在羅利和愛麗斯的家，圍著桌子坐下來，一起探討這個問題。羅利是個二十來歲的設計師，任職於一所專營批發設計的小型顧問公司，他剛從歐洲三個國家出差回來。愛麗

斯也是個設計師，她的工作量很繁重，卻是吃力不討好。過去的日子，他們一直熱心事奉，幫助我們建立教會，現在教會已有五十多名委身的會友，他們卻要擱下家庭小組長的服事。

從我們的對話中，我知道他倆對耶穌的委身，以及對本地福音的負擔並沒有消滅；只是客觀的經濟環境改變了。羅利公司的業務在英國已呈疲態，所以必須進軍國際市場。工作量也因此增加，可是，公司卻沒有能力招聘額外員工，羅利只好超時工作。羅利之所以這樣勤奮，完全出於他對神的信靠，他深信是神呼召他進入這個專業的。愛麗斯的情形也差不多，在沒有找到新工作以前，她還是要熬下去。面對著工作和經濟的壓力，夫婦倆根本無暇去策畫教會的種種活動。

教會的會友大部分都是上班族，而那些工作對他們的要求越來越苛刻了。隨著商業社會競爭性的提高，為了生存，公司不得不開源節流，一面裁員，一面延長工作時間。友人告訴我，這種政策所帶來的壓力，已直接影響到他二十多年的婚姻生活了。我當電工的朋友丹

尼，由於公司委派他重修倫敦西區一個購物中心的電線網，所以，他只能在晚上和週日工作。其他人也在埋怨，無論工作的張力或是要求都比從前增多了，致令他們心力交瘁。會友在掙扎，教會也分嚐了當中的苦澀。

那個春天，我決定以約翰福音作為講道內容。我們屢次遇到那些敦促我們盡忠職守的經文，此等經文迫使我們去思想：站在教會的立場來看，我們該在何事上委身？教會對會眾的委身該有之期望？教會該怎樣幫助會眾持守他們的承諾？坦白地說，我們仍然在摸索的階段而已。

委身的對象

究竟神對人有什麼期望？也許麥克斯是對的。有些教會領袖不斷地要求會眾作出承諾，因為會眾的承諾可以幫助他們建立一所教會、一個事工、一種名望、一項事業。然而，耶穌並沒有要我們作出這樣的承諾。我深信神要的是我們彼此委身。我們是一家人，我們彼此倚

靠，進入艱難的處境，就來尋求幫助，而這幫助應該是從弟兄姊妹而來的。因此，我們要向教會委身。

一起研讀約翰福音，幫助我們把焦點放在耶穌看為寶貴的事情上。經文不但扭轉了我們的注意力，使我們不再定睛於自己身上，更鼓勵我們跳出教會的四面圍牆，放眼世界，積極尋找我們在其中的事奉範疇。此刻，教會正需要這樣的亮光。原因之一，我們正籌畫與本地的精神科醫院合作，開辦一所精神病患者中心。原因之二，神的話讓會友們看到工作崗位乃是他們首要的事奉工場。連教會的足球隊也獲益很多，那一群傢伙終於發現，原來星期二晚上在球場上，踢著一個充氣的豬肚子，也是件十分有價值的事工。他們是對的，由於一半以上的球員都是非信徒，因此，我們的男生不獨可以鍛鍊身體，更可以與這些非信徒建立友誼。可是，教會星期三的活動，就少了這群人了。

談到委身，我們必須清楚知道，我們要求會眾向什麼作出承諾。耶穌說：「來，跟隨

我。」祂要我們去得人，而不是去當委員會的成員。當然，還是要有人來當委員。（可是，是否真的需要這麼多委員會又是另一回事！）教會若要履行神的託付，就必須有人來承擔各項內部工作。小組長、老師、照顧嬰兒的、音樂家、畫家、行政人員、木匠、建築師、園藝家等等，你能說出來的，教會都需要。

神國裡面的工作需要各行各業的基督徒來承擔；當中有電機工人、房地產代理、銀行家、社會工作者、木匠、店員、鉛管工人等等。他們辛勤工作，努力進取，忠心耿耿地把神所賜的才幹應用在工作上。他們視工作為事奉，為神的呼召。是的，工作是敬拜的一部分（參閱第二章），神要求我們在工作上盡忠職守，榮耀主名。多年來，教會一直無法擺脫神聖（教會以內的活動）和世俗（教會以外的活動）二分法這種不健康的觀念。一個傳道人曾說：「工作的目的只是為了賺取金錢，奉獻給教會，因此，我的精力並不是用來服務僱主的。我必須把我的精神體力留下來，全盤花在教會的事工上。」這無異是歪曲了聖經的教

導。神的話重複地敦促我們，務要在工作上、在社團中、在政治圈子裡，活出基督教的信仰來。我們已在第二章中討論過，信徒在主日聚集一起的目的，是為裝備我們，使我們能敬虔度餘下的一週。

因此，我們必須有所抉擇。如果我們對週三舉行的家庭小組作出了承諾，我們就不可以出席住宅聯會的會議，反之亦然。如果我們答應了為差委會工作，我們就不可以在同一個晚上和同事共進晚餐了，反之亦然。我不是說前者比後者更有意義、更屬靈。我們不管身處何方，或工作，或事奉，或休閒，最重要的是，我們必須尋求神的心意，確實知道神要我們在那裡。在尋求的過程中作出承諾以後，我們都需要彼此的協助和教會的支持，使我們可以貫徹始終。

這正是瘋狂樂隊（band Delirious）所面臨的處境。除了帶領敬拜以外，這支以禮特咸頓（Littlehampton）為大本營的樂隊，更不遺餘力地從事本地福音工作。慢慢地，他們的一張單曲大碟得到許多主流音樂雜誌的垂青，遂使

他們搖身一變，成了一支炙手可熱的流行樂隊。他們有一個抉擇。其實樂隊的成員一直在討論這個問題：一個搖滾樂歌手怎樣才可以成爲一名好丈夫、一名好父親？主音歌手馬田（Martin Smith）問：「有時候，我會出外演出；有時候，我會待在家中。我們需要彼此調整，不過，星期天我們總是會和家人一起去教會。我很坦白地說，縱使我們現在要很辛勤地工作，家庭仍然是我們的優先。」

馬田和他的同事們都要作很多的抉擇，你我又何嘗不是呢？我們需要彼此的幫助。一個主日，我恰巧坐在吉姆的身旁，崇拜以後，我們彼此互道近況。吉姆發現要履行所有的承諾，是件很困難的事情。他把對家庭、教會，以及工作的承諾詳列出來以後，說：「我知道我參與太多事情了，工作的壓力越來越多，再加上教會的要求，我實在身不由己。每次我想放下一些事奉，罪咎感就會油然而生。」我建議他專注在一、二項事奉上，他同意，不過，他不知道該辭退哪些。

因此，我們一起寫下他在教會的事奉，然

後，根據他個人的喜好、恩賜，和教會的需要，來衡量各項事奉的先後次序。吉姆批評這似乎不是屬靈的做法。但，我則認爲這樣的處理方法可以防止他精神崩潰。

你們不妨也來做做這個習作罷！首先，我們要問問自己：我的恩賜在哪裡？我的長處是什麼？在目前的事奉上，我是否能充分地運用我的恩賜？其次，我們要把教會生活以外的承諾列出來——家庭、工作，和社區服務。最後，我們要審察自己的優先順序。我們的答案會隨著時間和環境而改變，單身者的時間當然比已婚有小孩的夫婦多。孩子已獨立的退休人士，時間當然較那些孩子剛上中學的父母爲多。

和其他人一起做這個習作，效果會更理想。第三者可以幫助我們以較客觀和實際的角度來評估自己的恩賜、才幹，和時間分配等項目。彼此的討論，往往會讓我們發掘自己隱而未現的長處。許多時候，我們也可以從彼此的分享中，找到對策，來克服那些習以爲常的缺點。

挑選一個家

基督徒常面對的抉擇，就是應否給教會一個機會。離開了教會的潔怡與我分享她的掙扎，說：「星期天是應該去教會的。不去教會，生活就好像失落了一些東西似的。」她在找尋另一個屬靈的家。這不是件容易的事。不管我們是因爲搬遷，或是其他原因而離開現有的教會，另覓屬靈的家，從來不會是一件容易的事。

不管往昔的經歷是好是壞，我們總會用它作參照。我們知道我們要找一所讓自己覺得被接納的教會。在那兒，我們可以結交朋友，找到許多跟自己年齡相若的人（包括幾位和我們同一行業的人）；更奇妙的是，原來教會一直在禱告，求恩主賜給他們一對恩賜相若的人。請繼續做夢吧！非常湊巧，我們所造訪過的教會，往往都是傳道人放假去了，當招待的弟兄不但過了難捱的一週，早上更和孩子們大戰一場；詩班成員都被「感冒」傷了元氣，而傳道

人似乎力有未逮。我們面臨一個抉擇：可以拍拍腳上的塵埃，揚長而去；也可以給自己多一點時間去觀察，然後才決定去留。

還記得瑪莉嗎？每個主日，她都來我們教會崇拜，週而復始，從不曾有人向她伸出友誼的手。她留下來的惟一原因，就是從不曾有人叫她不要再來！她不屈不撓，堅持地每週在這一群愚昧無知的人中間往返。她堅毅的心，留給教會深刻而不可磨滅的記號。不是每個人都像瑪莉般，擁有這樣堅強的意志力，可是我們都應該仿效瑪莉，給自己和教會一個機會。最容易的方法，就是先環顧四周，找一張和藹可親的臉孔，主動和對方結交；然後，每主日都與他在一起，並請他把我們介紹給其他人認識。

我們這些舒舒服服端坐教會的基督徒，需要培養敏銳的觸覺，看見新朋友必須立刻跟他們打招呼，表示歡迎。爲了要讓陌生人有賓至如歸的感覺，有時候，我們甚至需要打斷和好友的談話而迎向他們。傳道人和教會長執更需以身作則，樹立美好的榜樣，教會並且應該成

立專責接待新人的小組。新朋友不留下來，並非他們的錯，十之八九是我們出了問題，沒有打開自己的圈子吸引他們過來。

想想看

信徒的「批判性的歸屬感」(critical belonging) 和委身一樣，兩者均是教會成長的必要因素。刻意地挑別人的小毛病，大肆抨擊教會的缺乏，都不是「帶有批判性歸屬感」的本意。千萬不要只看到別人眼中的刺，卻忘了自己眼中的樑木！可是，耶穌並不要我們成為性命是從的應聲蟲。教會並不是屬靈的紅衛兵或希特勒少年軍，裡面的成員都是毫無獨立思想、盲從附和的傢伙。別人叫他們跳，他們只會問：「跳多高？」要擁有一個有意義、有價值的教會生活，我們對教會的歸屬感就必須帶有批判性。

嘉倫爲了女性的事奉角色，向傳道人發出挑戰。似乎所有女性可以參與的事奉都是跟廚房有關係的，她們惟一可以接近講壇的機會，

就是給牧師送水，或是更換講台上的盆花。嘉倫認爲這樣的作法跟聖經的原則並不吻合。她沒有因此消極地離開教會，也沒有和朋友竊竊私語，反倒直接地與傳道人分享自己的感受。一場激烈卻很有果效的對話以後，改變就來了。教會的事情總不會是完美的，不過，他們都是朝著正確的方向走去。

湯姆希望能參與一些社會服務，他的教會卻沒有這方面的事工。他沒有因此而離開教會，他去追尋原委，結果發現許多會友跟他有一致的想法。這些志同道合的人就順理成章地聚在一起，有一些討論，並一起查經，擬訂了一個計畫之後，就去見傳道人。經過無數次頗具爆炸性的討論後，教會決定成立輔助父母和幼兒的小組。小組成了許多有需要的家庭之及時甘露，幫助他們面對有關債務、管教小孩，和婚姻等實際問題。

身爲神的子民，我們需要仔細地發掘各種不同的方法，來實踐我們的信仰和操守。耶穌以比喻向衆人說話，原因之一是避免被拘捕。祂所傳講有關天國的信息是政治的炸藥，因爲

這些信息似乎都是置希律王、耶路撒冷的權貴，以及羅馬人於度外的。此外，祂願意以比喻誘發聽眾去思想；例如，祂發表完那個看起來異常淺顯的撒種比喻後，門徒隨即就近祂身旁，詢問箇中含義。耶穌解釋說：「因為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隱瞞的事，沒有不露出來被人知道的。所以你們應當小心怎樣聽。因為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凡沒有的，連他自以為有的，也要奪去」（路八17~18）。耶穌所指的是，天國的道理其實沒有什麼極大的奧秘，你只需要用智慧來讀它，用心靈來聆聽它，用生命來回應它，你就能明白這改變生命的道。有趣的是，耶穌接著說，這一切只能發生在神的家裡——一個鼓勵我們去質疑、探查以及聆聽神話語的地方。

教會不是個包心菜農場。我們更不是一排排沒有思想、沒有主見的包心菜。教會該是一處激發思想，勇於創新的地方。在那裡大家可以毫無掩飾地一起探求作神子民的真正意義。不錯，我們可以在教會中尋到歸屬感和安全感，可是，教會斷不該是一個風平浪靜，事事

如意的避風港灣。千萬不要忘記，教會乃永生神的居所，祂是全能的神，主耶穌的父，祂藉著聖靈與我們同在。既是如此，教會又豈能像一劑單調的止痛藥呢！

有些教會是不可理喻的，傳道人和長執們視教會為自己的封土，他們非常不滿那些提出問題的會員。有一次，我和一位書店經理談話，由於她對我所編輯的雜誌有點成見，所以她決定把雜誌從書店中抽出來，不再存貨。我問她選購權是否應該由顧客來決定，她回答說她的顧客只能買到其所喜歡的貨品。不幸的是，有些教會也好像這間書店一樣，會友們完全沒有思想和行動的自由，試問在這樣的環境中，你又怎能找到歸屬感呢！

感謝神，這樣的教會並不多。一般的傳道人和長執都是很樂意採納別人意見的。祕訣乃是如何把教會的工作和工人的恩賜互相搭配。音樂、講道、主日學、打掃、維修、接觸社區等，都是教會運作不可或缺的一環。工作是固定的，可是，做事情的方法卻層出不窮，因此，教會必須有彈性，能容讓弟兄姊妹的恩

賜、才幹和創意得以完全發揮出來。

盡展所長

若要教會和我們相互都得到造就，我們就需要學習何謂「創意的參與」（creative participation）。我們全是忙得不可開交的人，要工作，也要兼顧家庭，但，如果我們願意，我們還是能為教會略盡棉力的。由於生活中的每個環節都是敬拜的一部分，因此，我們對神及祂國度的委身，並不在於我們花多少時間在教會的事奉上。重點在於，我們需要運用諸般智慧，善用神給我們的時間和恩賜，做個討神喜悅的好管家。

那麼，我有什麼恩賜呢？這可難倒了許多對恩賜不大了解的基督徒。「我不會說方言、看異象，也不會講道，我想我並沒有什麼恩賜。」這是個既危險又狹窄的觀念。神不是明明地告訴我們，祂必為教會預備擁有各種不同恩賜、才能、天分，和技巧的人才，來完成祂對個別教會的特別心意嗎？

那麼，究竟神對我們的教會有什麼託付呢？教會的傳道人、長執和會友，都該以開明的態度來聆聽和思想以上的問題。首先，我們要做一些對外的調查工作，其中包括：教會所在地的人口概況、當地居民的需要，以及社區整體的需要。其次，我們要往內發掘神賜予弟兄姊妹的各種恩賜。弟兄姊妹彼此同心，幫助對方去鑑定各人的恩賜、才能和技巧，將會是興奮而有趣的經歷。最後，我們要做一些個人的工作，探討會友們不同的興趣和社交圈子。這些要點加起來，就會變成一個指標，帶領我們邁向一條令人振奮的發現之旅。在這旅程上，我們將會辨別出神對教會整體的託付，祂希望我們在社區中挑起的角色，以及神在我們個人身上的心意，使用恩賜幫助教會達成神對教會整體的託付。

請不要心存幻想，以為這是件輕而易舉的事情，珍貴的東西從來不會是唾手可得的。我們處在一個「速成」（instant）的世代中，所有東西都是現成的，只要按一下鈕就成了。然而，即溶咖啡哪有新鮮研磨的咖啡濃郁芬芳

呢！教會也是如此。艱苦經營、細心鑽研而來的答案和異象，必有其永恆不朽的價值。

神國生力軍

只有為神國效力，我們的委身、批判性的歸屬感和創意的參與才是有價值的。我們對個人帝國（甚至是自己的）不感興趣，一個被暢銷雜誌大肆抬舉的基督教企業，也不能令我們心動，只有神的國才能牽動我們的心弦。耶穌來，不但要宣揚神國的道理，並要透過聖靈，在這墮落的世界中建立神的國度。

因此，教會整體，以及我們對教會的委身，必須是帶著宣教使命的，我們不該把創意和努力，花在那些只能讓我們有體面的結構和組織上，這實在是太浪費了。神給我們恩賜，是要我們建立一個與神同工的團體，一個願意撫平這個傷痕纍纍的世界的團體，整個被造界都在呻吟，盼望能掙脫罪的枷鎖。教會是神在地上的代理人，神要透過教會來救贖這個世界，來重修罪所帶來的毀壞與傷痕。

世界被教會得著，是件最值得我們興奮雀躍的事情。在那裡，人們會慢慢地從罪的損毀中痊癒過來，以致完全；在那裡，人類的關係得以重建。當這些不同文化、不同階級、不同背景的人都走到耶穌跟前來，人與人之間一切隔膜就被挪開了。這些人都有一個共識，他們大家都洞悉到自己的生命和周遭社會均是不對的，惟有耶穌可以把這等錯誤扭正過來。

然而，神召聚我們在一起的目的，並不是要我們往內看，單顧自己的完全和聖潔；乃是要我們樹立教會的整體為一個榜樣，成為一個伸展台，讓這個千瘡百孔的世界看到和平共處的典範，把神完全與人復和的好信息發射到地球的每個角落。教會是我們學習與人相處的地方，透過教會，我們才曉得「差異」是件美事。神不要我們都是同一個模樣，要不然，祂就不會把我們創造成這樣獨特的人。神希望我們能把在教會所學到的功課，帶進我們的工作場所、社交圈子、社區、住宅聯會，甚至政黨裡。神希望我們能植根於教會，讓她成為我們的支持、力量、鼓勵和教導的根源地；讓她成

為我們在世生活的後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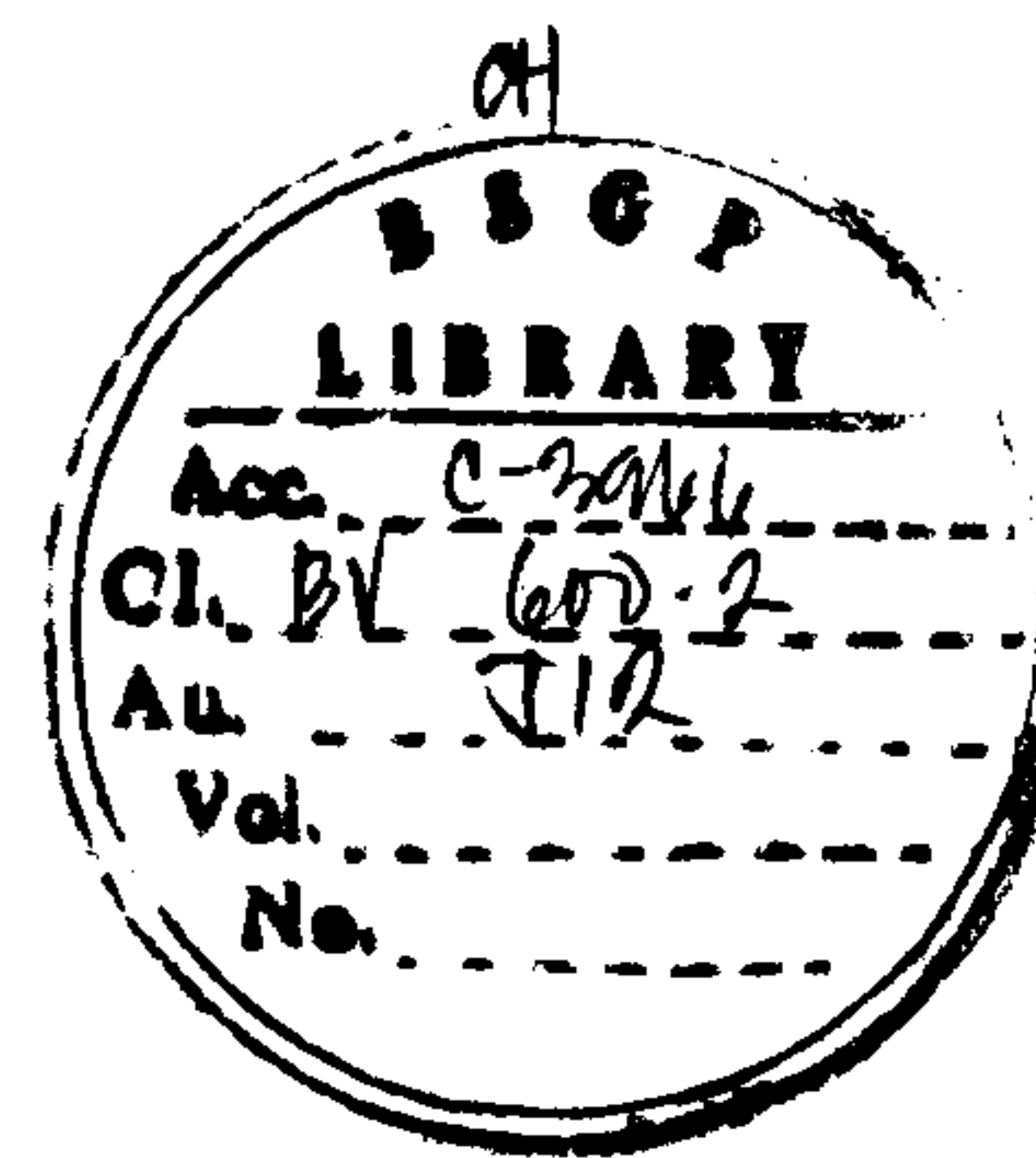
安得烈斯 (Dave Andrews) 是個澳籍基督徒，他在布里斯班 (Brisbane) 的一個貧民區工作，幫助這群被欺壓的人建立一個團體。他在《建造一個更好的世界》(*Building a Better World*) 一書中，提出了兩個問題：怎樣才算是個團體？不完全的我們又怎能建立一個完善的團體呢？這是一本發人深省，不容錯過的好書。安得烈斯認為一個團體必須具備以下的特徵：「它是個安全的地方，人們彼此接納，彼此尊重。人人都可以提出意見，無分彼此，對內對外都一視同仁，秉公行義，扶持貧弱者。」對我來說，這正是教會的寫照；也是教會要努力達成的目標。

然而，對我來說，更重要的是，倘若教會真能達到這個目標，她就可以成為我們的發射站，我們的榜樣，帶動我們與其他有心人一起，在自己所居住的社區、城市、鄉村內，建立同樣的團體來。換言之，教會就是我們的基地，我們與神同工的地方；我們從教會出發，把神所設立的價值、神的國度、耶穌的救贖，

和聖靈的感動，傳送到人類所居住的世界去。沒有教會，以及她的美、她的善、她的刺，我們將無法完成神的託付。簡單來說，教會與生俱來就是要成為我們的榜樣。

透過委身、批判性的歸屬感和創意的參與，我們可以幫助教會完成神對她的召命。沒有我們，教會將茫然不知所措，因為神的心意原是叫每位信徒一起來參與祂救贖宇宙的工作。也就是說，信徒們該透過在教會內、外的事奉，與神同工。

因此，我們還是好好的跟教會貼在一起罷！



書籍介紹

A423 再思十架真義

麥葛福著 洪志生譯

「基督徒信仰的中心是十字架。」然而，十字架的意義是什麼？如何才能明白？實在需要有人來指引，使我們進入十字架的豐富內涵。本書以簡單易懂的方式，讓十字架的最原始信息能回復新貌。本書亦從不同的角度再思基督的十字架，試圖為信仰注入新的氣息。

A424 再思解經錯謬

卡森著 余德林、郭秀娟合譯

這是一本為基督徒教師、牧師、傳道，以及對聖經持嚴謹解經態度的人而寫的書，為要幫助讀者在解經時，避免犯下書中詳細指出的字彙、文法、邏輯、前提和歷史上常見的錯謬，並選取更好的解經方式，藉此鼓勵與誘導讀者，能夠更謹慎且忠實地將聖經解明出來。

A433 再思福音真義——傳福音 vs. 社會行動

賽德著 徐成德譯

沒有基督的信仰，社會運動只淪為無根的熱心。但，高唱基督的大愛，卻不關心社會公義，就只成了鳴的鑼，響的鈸，與人無益。究竟，福音真義該如何詮釋？基督教如何才能不失之偏頗？

A438 再思歷史的主

鍾馬田著 劉良淑譯

「聖經最終的主題乃是關乎整個世界的情況與命運。」今人對「歷史問題」的不安，常使許多人質問：神是否已經遺棄了我們？祂真是歷史的主嗎？對於這些困擾，究竟神如何回答？基督徒對歷史的態度又該如何？作者在本書中以對哈巴谷書的研究，來為我們解答了這些問題。

A439 清醒的心——C. S. Lewis 雋語錄

魯益師著 寇爾畢編選 曾珍珍譯

一代碩彥魯益師(C. S. Lewis)，終身先後執教於英國牛津大學、劍橋大學。思想包羅萬象、文筆雄渾優雅。依照語錄傳統，本書以「機敏與智慧」的原則收錄了 C. S. Lewis 近四十本作品中，犀利又發人深省的菁華。

A441 畢業 101——畢業生處世指南

藍普著 鄔錫芬 譯

展望畢業後的生涯，你會搖身變鳳凰？還是屈膝為斗米？面對文化中：名牌、存款、地段、派系……的傾軋，本書作者以 15 年學生工作的經驗幫助你；過濾人生的衆多選項，握緊前進的方向盤，分辨緊急的事與重要的事，SHOW 出你卓然不群的價值觀，贏取永恆的桂冠。

A389 讚美 365

魏爾森著 丁琪等譯

本書是本精練、滿有生命的祈禱讀本。從「讚美」開始，點出神的「期許」，建議「實行」的方法，宣告神的「應許」，最後以「禱告」回應；透過這五個步驟，將神話語中的喜樂、信心、力量和盼望，盈溢心懷，使讀者以歡喜的心，迎接每個新的一天。

A391 浪子回頭——一個歸家的故事

盧雲著 徐成德譯

畫家林布蘭讓聖經中「浪子回頭」的故事，鮮明生動的躍上畫布。經過一百年，作家盧雲與畫偶然相遇，開啓了漫漫的心靈之旅。就讓我們進入「浪子」的世界，一起尋回歸家的路。

A393 禱告——改變家庭與社會的力量

貝芙莉·賴哈兒著 黃子犀譯

一個人如何為家庭或社會帶來改變？本書提出一連串的例子，是常人認為不平凡的結局，因為他們相信：「先禱告，後行動！」禱告能改變我們的生命，並讓所有的人得著安慰。

A418 烈焰城堡——回教世界初探

帕謝著 謝麗娟譯

回教世界是被公認最難傳福音的地區，回教徒則是最難傳福音的對象；在本書中，作者嘗試剖析回教在宗教與社會文化上的障礙，提供可能的解決之道。作為並非佯稱障礙已完全去除，而是盼望藉著對這些問題的了解，使傳福音更有果效。讀者將在本書中發現宣教在理論與實際，知識和經驗之間的平衡。

A420 宣教視窗

彭懷冰、彭臧玉芝 合著

顧名思義，這本書是談宣教；但又用電腦術語「視窗」(Window)來作書名。這就看出，作者企圖以活潑生動的描述、深入淺出的寫法，使宣教觀念跳出高深莫測的框框，揭去它神祕的面紗。讓不清楚宣教是甚麼的人，開始有點宣教觀念；叫有宣教觀念的人，開始對宣教有興趣；叫對宣教有興趣的人，開始有行動。

A422 道在人間——福音的今世內涵與永世意義

吳鯤生 著

基督信仰關切人類永恆、眼不可見的層面，還是同時關切人世、眼所能見的種種？本書從幾個不同的角度，來探討何為「天上的事」，何為「地上的事」。作者認為，基督門徒的信仰越是超越，生活必然越是入世；作者同時認為，基督門徒的生命，必須真正入世，才可能真正超越。

A426 二十世紀神學評論

葛倫斯、奧爾森合著 劉良淑、任孝琦合譯

本書評估、衡量了二十世紀重要的神學家與神學思潮。作者不僅分析評估，同時也按照臨在性與超越性這兩個主題支柱，在論述行文中給各神學家與思潮定位。了解二十世紀神學心靈關注的議題，本書是發人省思、不可多得的指南與輔助。

A427 基督教神學手冊

麥葛福著 劉良淑、王瑞琦合譯

本書包含三個主要的段落：劃時代的里程碑；來源與方法；基督教神學。本書所有重要的概念與專有名詞均有詳盡的解釋；同時詳細分析每一個基督教神學中的重要領域，不論是傳統的或當代的。非常適合對基督教事工有負擔，並在讀神學的人士。

A428 基督教神學原典菁華

麥葛福編 楊長慧譯

本書是《基督教神學手冊》的姊妹作，內容涵蓋極廣，精選了二千年基督教神學思想中最具代表性、歷史性及理性的原文；並對廣泛的神學立場提供了精闢的分析。書中條列基督教神學的基礎性原文，每段引文都有背景簡介，以便讀者直接與基督教傳統的豐富根源對話。

A701 聖經信息系列——使徒行傳

斯托得著 黃元林譯

斯托得牧師認為使徒行傳不僅是一部記載生動的重要歷史實錄，對今人也有諸多啟發；因為這些初代的教會雖然有其問題及缺點，但是卻被聖靈大大充滿，為主作見證。今天的教會亦可重尋初代教會的信心、熱心、異象與能力。作者以深入淺出的方法，將經文正確地闡釋出來，並且應用在日常生活的實際問題上。

A702 聖經信息系列——羅馬書

斯托得著 李永明譯

斯托得牧師認為，羅馬書是新約聖經中對於福音論述得最完整、最清楚、最壯麗的一卷書。使徒保羅在羅馬書中談及多個現代人關心的議題，如：「神的忿怒」和「挽回祭」的正確概念；聖潔生活的基本方法；「律法」和「聖靈」在基督門徒中的地位；神的主權和人的責任在救恩中的關係；如何處理基督徒之間的歧見等等。

A704 聖經信息系列——以弗所書

斯托得著 陳恩明譯

在保羅給以弗所信徒的書信裡，使徒洞悉了「人類的困局遠較經濟結構欠缺公義的問題更深邃，所需要的對策也更加激進；所提倡的乃是一個『新創造』」；萬物要在基督裡合而為一。藉著教會的合一，人與神、種族、夫妻、親子和主僕間的種種隔閡，全被打破。作者以深入淺出的方法，將經文正確地闡釋出來，並且應用在日常生活的實際問題上。
